

羅

育

德

艑

宗

敎

進化史

以色列

E 海 廣 學 會

出 版 1

是以此書特別注重以色列內部之歷史,即

神之歷史。又因各先知為傳達此活

予歷年在中國擔任各學校之宗教課程,深覺需要一種詳論以色列宗教之進化史

自 所得益處之大與靈威之深者,亦為是書,故一切基督徒當知之。

計畫 ,而以民族與個人為成全其目的之工具 ,此傷約諸書之各作家所指示於吾人

耶穌基督乃舊約上最深奧之預言而已應驗者,彼當日所愛讀之書爲舊約,而彼

者。

性之福利,較之自己之生命,尤為重大。

等不僅能辨別真偽,亦能有勇敢、有毅力,將真偽告知其人民,蓋彼等以為人民靈

且獲約亦有教訓吾人之處,卽吾人今日仍需要男女人材如以色列之先知者

う彼

序

之選民以色列者。在以色列之歷史中

人類歷史中以以色列之歷史為最重要而最助人。各民族之宗教其重要未有如神

神如何漸次顯現其自己,並如何成就其各種

2 **神之信息於人民者,故予於諸先知之人格及工作,尤爲注意。**

本 書者少引聖經 ,則篇幅當爲較短。惟予之立意爲此,在欲使讀者諸君感覺所

描寫之情形,多饒生氣。書中所引之聖經足使讀者樂於轉求深切之知識 此 鲁之大部分係由瑞典 (Sweden) 國立倫德大學教授 (University of Lund) 赫

色

化進教 宗 列 爾 考,則亦無幾於中國基督教教會或稍有神益焉 他作家之書。 (S. Hernds) 博士之以色列歷史直譯而成,惟亦曾根據該博士其他之作及歐西其 予甚望本書不僅能爲高級學校學生之用,亦能供諸教員,傳道者以及他人之參 **朱漢先生助予繙譯此書之上部,予甚威激,自朱君去後,張運籌先生任此繙** o

當表示謝意,書成付梓,功未徒勞,助予成就此書之諸君與予而有同情爲

幸甚

之勞,予尤感激,予之華文教員譚真理李厚勛二先生助予成就此書之處甚多,予亦

羅育德自識於湖南益陽桃花崙 二,二,一九三〇。

\$ M D

第一節 名稱和疆界	第三章 巴勒斯坦之地理	第二節 宗教	第一節 地域與人民	第二章 埃及	第三節 宗教	第二節 亞西利亞	第一節 巴比倫尼亞	第一章 巴比倫尼亞與亞西利亞	第一卷 歷史與地理之背景	色列宗教進化史目錄
				八——六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一章	第二卷	第二節	第一節	第四章	第四節	第三節	第二節
以色列人最初之宗教三八——四一以色列人古來之遺傳二五 ——四 ——以色列人之祖先二五 ——四 —————————————————————————————————	以色列歷史三五—二〇七	迦南人之宗教三〇——三四	起原及社會組織二七	巴勒斯坦之古代居民二七——三四	地勢之關係二五	氣候與人民之生計二三	地形一七

	第二節	第三章	歷史之來源	第四節	第二節	第二章
)) 底波拉和巴拉(二) 基甸	以色刚人之建國戰爭五六迎南之克服。五六	迦南之克服及士師時代五三——六八		摩西時代之宗教習俗五〇——五三摩西為宗教之建設者		摩西頂幕以色列入出埃及四一——五二

一〇八

歷史之來源

第五節 (一)國教之代表及其儀節 (四)所羅門之爲人 (二)宗教人物(三)宗教與道德 最初以色列三王時代之宗教………………………………九〇——

第五章 王國分裂至以色列國衰亡………九七——一三四 第五節 第四節 第一節 王國之分裂………九七 耶和華之各種戰士…… 以色列國之繼續攻擊巴力………………………………一〇六 以利亞及其為耶和華之奮鬭 ------一〇一 王國分裂後之最近時代……………………………一〇〇

7 ₋ 第	錄	目第	第第第
第六節 此時代其他之先知及書卷一五五——一五六(二)耶利米之晚年及其工作之特點(一)耶路撒冷之滅亡	第五節 耶路撒冷之滅亡及耶利米之晚年一五(四)西底家時耶利米之預言(三)耶利米與常時世界之政治情形	(二) <u>耶利米</u> 初期之預言 (一) <u>耶利米之人格及其蒙召</u> 第四節 先知 <u>耶利米</u> ———————————————————————————————————	第三節 約西亞王之改革

(二) 即称撒冷傾覆後以西結之預言 (二) 即路撒冷傾覆後以西結之預言 (二) 即路撒冷傾覆後以西結之預言 (二) 即路撒冷傾覆後以西結之預言 (二) 即路撒冷傾覆後以西結之預言 (二) 即路撒冷傾覆後以西結之預言		(一) 先知西番雅(二) 先知那鴻(三) 先知哈巴谷
上 六八一		

錄

(1)	第三節		第二節	第一節	第八章 波 歴史之來源	第五節
(二)約拿書(一)約(個記	約伯記及約拿書一八九以斯拉尼希米及「律法」	以	猶太人囘國 自巴比倫尼亞回猶太及其國內之情形		波斯時代一九五	居魯士准猾太人囘國之詔諭一八〇——一八一

|--|--|

第五章	第四章	第三章	第二章	第一章	第三卷
以色列歷史年表二二一—二二二	舊約諸書之原文一一九	不經之書一一八	華文聖經一一七	 	附錄二〇八—二二三

巴比倫人和亞述人—(群下文)彼等與以色列人同隸閃 (Semites) 族。

以色列宗教進化史

第一卷 歷史與地理之背景

第一章。巴比倫尼亞與亞西利亞

按舊約所言,以色列(Israel) 人之祖先,原非家於巴勒斯坦 (Palestine) 乃

古之時,爲文化昌明之地。其所以然者,因有開發完善之運河系統,人民藉此,途 河所屬之地,而有敍利亞阿拉伯(Syrian-Arabian)大沙漠與巴勒斯坦相隔,於上 由幼法拉底(Euphrates)河一帶遷徙而來。在幼法拉底和提格里司(Tigris)兩

部之米所波大米(Mesopotamia)。 兩地幾盡成荒涼矣。在以色列歷史之大半時期中 能利用大江之水以為灌溉。惟迄南部之所謂巴比倫尼亞 (Babylonia)平原、及西北 有兩種民族居於此地,卽巴比倫尼亞人與亞西利亞(Assyria) 入—聖經上稱為



第一節

巴比倫日

尼亞

歷史家相信在巴比倫尼亞人未來以前,已先有其他民族(非閃族)居于此地,後來 出 掘 自兩種不同之民族,且方言不一,可見居住其地者,必不僅巴比倫尼亞人而已。以,發現許多楔形文字之泥版,由此,吾人得知此民族之許多事實。版上之原文係 巴比倫尼亞人係世界文化最古之民族之一。最近數十年來,經考古學家屢次挖

巴比倫尼亞人侵入,取其文化及宗教而有之,但同時仍保存其原有閃族之宗奉 有數處地方,謂爲古時帝王之都,例如吾耳(Ur) 拉撒是也 。然自罕謨拉比

|倫(Babylon)城即為京都(參創十一章二十八節及十四章一節) (Hammurabi) 王(或卽舊約上所指之撒拉非)以後(約主前一九五〇年)巴比 o

羅多德(Herodotus)言此城之周圍凡九十啓羅釈,其城牆高一百帜,闊二十五帜 此城之名亦用以名其國及其人民。 巴比倫或巴比爾(Babel) 考,世界之大城也,希臘(Greece)有名之史家希

米所波大米亞之西北有哈蘭(Haran)城,其城因以色列祖先之故事而著名

果係亞西 至今猶在(創十一章三十一節)。 巴比倫尼亞人與亞西利亞人之長期戰爭;約發生於主前一四五〇年,以後其結 利亞 人獲一時之勝。迄後加勒底(Chaldea)族崛起 [此族係棲息 於波斯

為波斯人所掠奪,其時居魯士(Cyrus)為波斯人之領袖。 第二節 亞西利亞

〇五年),且建立新巴比倫帝國,即以舊巴比倫城翁國都。此帝國延至主前

(Persia) 海灣之小民族],遂與米鈿(Media)人合力傾覆亞西利亞王國

へ約主前六

五三九

遂以都名而名其國及其人民。先是其國原居此河之東,但其勢力後來擴張至幼法拉 及宗教要皆自其母國巴比倫尼亞得來。其舊都亞述(Ashur)位於提格里斯河岸 亞西利亞大抵原為巴比倫尼亞之一殖民地(參創十章八節至十二節)放其文化

底河,此即舊約上之所謂『大河』,亦即用以為亞述大國之表號者也〈賽八章七節

厥

後亞述遂戰勝巴比倫

尼亞

,

此固已於前述之矣,自桑赫禮

(Sennacherib) 時

於

彼等之宗教,原係一種自然宗教,意即敬拜自然界所顯現之一

切能力,如

太陽

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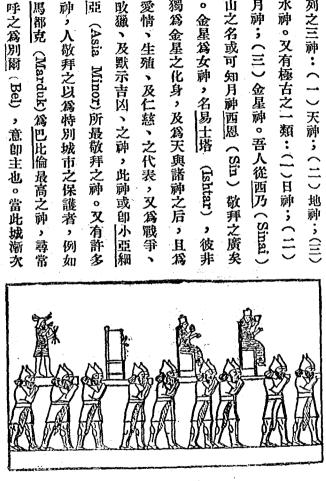
圖 提格里斯河之東岸,考古學家嘗於此處之坵墟中,發現古亞述諸王大部分之宮殿及 書館 約 主前 第三節 七〇五至六八 宗教 年) ,乃以尼尼徽(Nineveh)大城為其京都 ,此城位

景背之理地與史歷 生命之個體,具有特殊之權力,以駕馭彼等。此類諸神,依彼等之眼光,遂成爲各 園裏,或在海上,感覺彼等所依賴此天然能力極其密切之時,乃以爲此等能力爲 之生滅能力、風及雨之能力、等是也。當人民在外日常工作,或在 **種事業,如農業、商業、戰爭、法律、等之主宰,以掌管其吉凶禍福者也** 巴比倫尼亞人之神,為數甚多。古民族中無有如彼等之多神者,彼等有男神 田中 , 或 在葡

女神

、以及各種靈怪,其神常以類聚,每類大概含有三神。其最重要之一類,爲下

山之名或可知月神西恩(Sin)敬拜之廣矣 水神。又有極古之一類:(一)日神;(二) 獨為金星之化身,及為天與諸神之后,且為 月神;(三)金星神。吾人從西乃(Sinai) 列之三神:(一)天神;(二)地神;(三) 庭 愛情、生殖、及仁慈、之代表,又為戰爭、 **败獵、及默示吉凶、之神,此神或即小亞細** 金星為女神,名易士塔(Ishtar),彼非 (Asia Minor)所最敬拜之神。又有許多



Ħ 述 官 浆 之 誻

強

盛

丽

有榮譽之時

,

此

神幾將其

他諸神之敬拜排斥殆盡

,

及巴比

倫城最

強盛之時

3

者

,

爲

一要之

泉

`

等

大

景背之理地與史歷

瘟疫 此 舻 遂 . ` 及陰間 被貧爲字 、之神 市之神 參耶五十二章二節 此 外, , 在舊約: Ŀ 所 ,又汪下十七 說之諸 神中 章三十節 倘 有 嘞 加 阚

0

o

節 位 胂 期以 與所 , 丽 弫 行之軌 (榮耀 有 西 巴比倫 利 亞之國神 諸 神 道 最 , , 以 敬神之事 大之神之性質 爲 顣 亞述 示 其 念志 ,當亞 , 在 與 各 0 功用 毎月第七 西利亞統馭諸國之際 廟中 舉行 0 占星術流行甚 H o 各種 , 嘗 劃 祭 祀 為 , 拜 廣 , 神之日 人人 此神乃為 如 性 以爲 祭 o • 該帝國 神常 香祭 此 外 藉星宿之 , ` 叉 最主 酒 舉辦 祭

敵 耳 , 人 均 o 其 為 施 敬 其 行 殘 敬 拜 然的之報 中 拜 中之重要儀節 有 汚 濁 復 ø • 及殘忍、之惡習 彼 等又以 0 彼等 為 有各種 敬神之目 蓋彼等欲顯諸 為殃 的 作祟之惡魔 , 卽 在乎 欲得 神之 , | 榮耀 乃極 神之歡心 力以巫 ,常 對 , 於被打 而 術 息 降 址 服 敗之 忿怒 之

參賽 四 十七七 章十二日 節 o

種 人民 • 視宗教極 為重要 ò 切事 業, 即政治 美術 科學 、司法制度

`

深切

熱烈之宗教感情

o

泥版

上所保存

之許多

静歌

,

常

:表示

_-稲

熱烈悔

罪 ,

有

诙 見

過之情

皆有宗教之痕跡

0除

在

敬

邦

方

面

所

表現之粗

野

外

,

其

在

宗

教文學中

可

其

種

威

,及求赦與自潔之渴

望

o

此

卽

表

明

不

· 僅視

諸

胂

縞

自然之能力

,

A.

為

Œ

一義之能

力

,

,

丽

操

刑

罰及救助之權衡

亞利西亞與亞尼倫比巴 事 人乎人類生活之中 頗

巴比倫古傳所言, 有相符合之處 ,然在精意上則 世界之創 造, 人類之墮落,洪水之為災等 有一大異 八點焉

o

,

與以色列人之故

世人

, 以

避 o

惟水 洪水之故事 : 地 韴 因故忿怒世人, 飛神 因其勸諭,遂決計以洪水滅絕 造船

神欲救出一名亞納腓丁 旣 造成 ,**亞先將財富** (Ut-Napishtim) 其人者,乃於夢中勸其 , 如各類種子、各種禽獸、 救入船 內 0

於是攜家

人

貎

襄

烫

傷

神

水災

o

船

屬及各項匠人, 見之均生畏懼 生物 盡皆淹滅 按水 神之號報 , 其 未 忂 , 即速 此 難 者 澄舟 , 惟 册 , 將船 中諸 門緊閉 ٨ 而已。 生命之女神,大聲號哭, o 隨後洪 水勢愈長愈高 以水氾濫 一,懐山 , 終 至諸

0 據該故事云 : 『諸神 畏至如犬匍匐。J

所有

悼人類之滅亡。

雨旣止,船停山頂。亞納腓丁於數日後,縱鴿出以察地之乾濕如何,此鴿往

翱翔,終無息足之處而返。後又縱燕,亦復如前。最後縱鴉出,始未見其 於是人與物均出船,向髂神獻酬歷祭。據云:『諸神聞祭物之香味,相率 歸

圍繞

復

獻祭者,如蠅之逐腥。J 然地神一開世人尚未完全滅絕,遂甚嗔怒。但經水神之調

和 ,地神乃允令被救之人仍然存活,且將亞納腓丁夫婦升之為神云 第二章 埃及

第一節

地域與人民

以色列人之祖先,雖曾居於幼法納底河一帶;而其子孫則於尼羅(Nile)河一

帶之地繁殖成為民

族

比較上古埃及 (Egypt) 為一小國,其輻員北起地中海,南延至尼羅河之第

大瀑布 Ó 但可耕之地更小, 實不過在有尼羅河附近,及環繞其支流之平原而已。

此增闆,成一大三角形之平原,即所謂三角洲也 境內河 此河為一稍狹之流域所環繞 流平静 路無阻 北至開雅 。在開羅之北,尼羅河遂分為數沒,而此流域遂 。此處之東南有一歌珊(Goshen)地 即今埃及國之京城也。在此 H 於

,

,

(Cairo)

,

自以色列子孫居留以來,即已著名(創四十七章六節)。開羅以南之地,常呼爲

o

埃 上埃及;以北之地,則呼爲下埃及 此 國地域雖小,然在古時為一富庶之民族所居住,此又尼羅河之所賜者也。蓋

及 以色列與籍中,吾人亦可觀察以色列人深覺此河之重要,此即上帝對於埃及人民之 要,蓋在埃及,尤其是上埃及, 雨水極少也。 因此, 人民視尼羅河如國父然。從 平原,以必需之滋潤與肥沃之淤泥。 故此邦無需乎雨水, 此關係於人民者極其重 此河不僅保存交通上優美之道路,抑亦因其每年之洪水氾溢,遂給其周圍之流域及

車汲水,以為較高地域之灌溉。以色列人在巴勒斯坦,未嘗行此,故彼等似乎特別

思賜也

(見賽十九章五節以下)

。埃及雖有尼羅河之氾濫,而人民猶須用

杓 桶

與水

9

記憶

此

事

o

中有

多處

證述埃及之肥美

,

1

謂

北

頂

要

,

儼

力拗

坡

(Moses)

, 其工

金字

:10: o

及以色列 種種 為迦南 塔 程極為浩大,技術 , 此為世界存留最古之建築物也。諸塔之建 紀念碑之遺蹟 因 |埃及之肥美豐富,故其國王法老 (Pharaoh) 能早發達 (Canaan) 地之糧食舖焉 人或亦會見之 (参看)中一章十節 亦 至今猶存, 極精奇 o 近此城之北 ,最大之金字塔,皆建於開羅之鄰近 使遊歷家見之, 例 養約 如創十二章四十一 , 又有古之安 ,係爲上古歷代君 莫不驚奇稱歎 章十七節及四 (0n) 城 0 種高 其 , 一亦 王陵寢之用 想 4 十二章所云 名希 摩 最著者為 尙之文化 西

廟宇 始改用上埃及之底比斯 **六章二十五節** 五節及五十節 Heliopolis)]在焉 ò 拉美斯第二(Ramses ن ,鴻三章八節) 開羅之西南 ,此即約瑟 (Thebes) • II)通謂 。埃及之建 為孟斐斯城 (Joseph) 之妻所從來之地也 **答案** 其即 特別壓迫以色刻人之法老 築,較金字塔更見堂皇華照者 中稱之為挪亞門 (Memphis) ~ 該城 (Zo 1(見創四) 人為此 Amon) ,彼之大名永垂 邦之都 구 _ , 見(耶 爲高 章四 ,

大之

四

+

迄

後

--

矣

0

第二節

宗教

埃 尺牘 上 Ŀ o 0 受高等教育者 迄乎後世,乃以象形文字之單純式為日用文字,文藝 、公文、亦皆尚此 ,在祭司 ,雖泥版亦嘗爲書此種文字之用,然多係寫於皮革或 中 有其代表 ,且

主要之廟由是途有高初兩等之教育建

設

M

建之一

廟為

最著

,

其

廟之遺址

面 積有

五千方枳之廣袤

埃及

最古之紀錄皆為手寫,以象形文字

· 書之

,勒於建

築物

、墳墓

`

及造像

•

之

•

詷

斊 • 司

法案件

`

與夫

紙卷之

不

朽

者

,

皆因有此數大廟字也;而此諸廟之中尤以底比斯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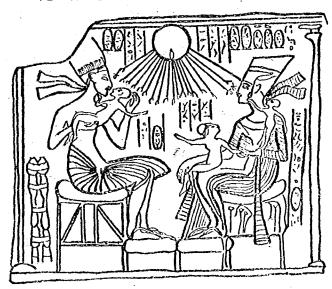
為榮耀亞門

11 其國 也 0 例 0 久後每當宗教節期,日神之舟猶擡行於賽會之中。樂園在人民之想像中 如人民之以為日及諸星係乘舟遊行天上,蓋舟楫 福 埃及 利 **《**人原似僅敬拜自然能力為神 之所依也 0 觀其最古之宗教思 · 太陽及尼羅河為所特別敬拜者 想, 卽 知 其 係 乃彼等所 出 自 種臨江河 知為旅行之唯 丽 , 蓋此 居住 之人民 二者乃

良法

ľ

之神 智神叨忒 (Thot), 此神為月 肥沃之地 也 Horus) 🤸 III 神始著名 孟斐斯之地方神小大(Ptah) , 藝術之神而又世界之創造者 因 中有一 且視爲書藝數學之始創者 穀産 此遂亦視為科學之保衞者 埃及 在孟斐斯 高肥 ,江河 人敬 , 又一著名之神 神為鷹神 其 拜多 城為 廟爲埃及之第 波潤 收穫 神 國都 和 , , 兩 刺斯 其 時 此 最 岸 , 貝 飹



输引之室家其及埃照光 (許之拜敬一唯所王此爲目)

然有一种渐超乎幸神之上,此即日神也;其名隨地而異。其他諧神,不過常視

埃 及 及之主要神矣 為此神之各種表現而已。例如:和剌斯即早已視為日神也。最著名者為日神喇(Ra) 要之地方神亞門之敬拜,遂與喇之敬拜連合,於是亞門與喇 (Amon-Ra) 乃成為埃 敬拜日神不用偶像。後底比斯城成為埃及國都之時 o 彼之敬拜成為國教,明會受敬拜於希力拗坡力,即埃及日神敬拜之中心也。此處 (約主前一六〇〇年), 其不重

埃及宗教中有傾向

神教之蹤跡,此種傾向,似僅在祭司及人民之受過高

等数

事仍復 ,提倡 育者有之。約當主前一三七○年時,曾有一王極 倘 如前 專拜 有一神,名奥賽烈斯 矣 神 , 卽 日神,以日輪為象徵,但此企圖全歸失敗,此王死後未久 (Osiris),其敬拜之儀式,影響於埃及人之宗教極大。 力排除亞門與喇,其後又排除 分事 他 酀

彼能從死復活,且得 從死復活之第一人,其 埃及人之死後生命觀念矣。奥賽 於是不僅為陰間之審判者 物 斯 烈斯被命為陰間之王,外去尋找其屍 據古傳云,奧賽烈斯治理人民甚樂 ,遂將兇手克服,繼父為王,且與賽 枯萎及復生之寫照,乃竟特別影響 既找得之後,且藉巫術使之復活 H (Isis) 哀,而 此種奧賽烈斯神話,人以為係植 ,忽爲其兄弟所 **共子和拉斯** 暗殺 他人 新生命焉 ۶ ,其妻 類將 亦為 出報 亦如 o 伊息 交仇 但 o



魏雄之者死定种間陰

人必須超脫罪過乃能獲此

· 死者之心,須在陰間審判官與賽烈斯之前

由和拉斯 ,入岩無

量之

稱量之時,用眞理、羽毛

為

砝碼 0 叨忒

即來神之錄事

,錄其結果

過

١.,

, 其

Ŀ.

述

丽

此

想

埃 及 此類聖物如 例之内也。幾乎一 , 同時並行 是以屍首最為重要,將死者之屍身敷塗香藥以保之,建築大嘉以藏之。 埃及宗教所最饒意味者,似即死亡及死後之生命,因彼等之相信死後仍有生命 表現埃及宗教特性之事,即神管以禽獸之首而描製之;然與賽烈斯 貓 • 切之神皆有一特別之動物稱聖歸彼,且即以其物之首描 **鱷魚、紅鶴** 、公牛、 母牛、等,而後代尤敬奉之於特別

卻未在

此

廟宇

中 像

製

神

15 動物中最聖者為公牛亞匹司 (Apis),乃卜大之聖獸,其神有一大腐在孟斐斯城。亞

匹司之色黑,额上有白點,死後塗以香藥,葬以大典,全國舉哀,至發見有同樣記

號之新牛而後已。國中嘗發見大墳場,埋葬此類香樂塗葬之聖畜以千數計 埃及諸神,係以祈禱、獻祭、及清潔、而敬拜之;至於符咒及各種法術 ラ則皆

用以禳除災患、防止惡魔、而已。

習俗 ,似尚未為以色列人所通用,故彼等因此受埃及人之責也(參書五章三至九節)。 其堪命吾人注意之宗教習俗,卽埃及人之施行割禮是也。在居留埃及時 第三章 巴勒斯坦之地理 一,此種

地名 以色列地,大钓笼基第一節 名稱和疆界

迦南地,考迦南一名,大概係專指約但(Jordan)河以西之地而言;其地在以色列 地中海濱非利士 (Philistia) 地名以色列地,大約從基督教發軔之時,即名巴勒斯坦。巴勒斯坦者,原為 國之舊名;當時不過泛用之耳。舊約書中,此地名為

人佔據之時,名為以色列地

籬 漠;北有利巴嫩(Lebanon)山及安替利巴嫩(Anti-Lebanon)山。然界內之地,非 全屬以色列所有;放其歷史上之疆界,常異乎地理上之疆界也。 長深之院谷,約但河即循此院谷而流。河之大部分較海平線為低。此院谷途將全 ,為之劃界,形成一部,東有敘利亞阿拉伯沙漠;西有地中海,南有西乃半島沙 在未有歷史以前,巴勒斯坦乃一廣闊石灰石之高原,其中部,自北而南,裂為 疆界 巴勒斯坦位於亞洲之西南。地雖狹小,然有山、海、沙漠、等天然之藩 地形

地分為東西兩半,於是此地乃天然分為三部分,即:約但河流域、約但河以西之地

及約但河以東之地 0

沃之平原。加利利海 濶 ,形成一湖,名加利利 約但河流域 一或喀尼撒勒(Gennesaret) 湖— (Galilee) 海。湖以北之流域,較湖以南者爲寬 約但河發源於安替利巴嫩山麓 ——較地中海低二百权。古時 南流數千哩 , 成 河身增

o

9 .

肥

景背之理地與史歷 18 西流 河 礙 其地 沙漠田 從 , 暑熱之季 環湖諸山,森林滿布;湖濱斜地,村田雜處;今則幾盡成荒蕪寂靜之區矣。河 死海 因 非 , 2 此 一為稍南之雅博 使彼等更難聯絡 此 之大部分,常乏滋潤,遂成磽土焉。且愈至南部,其河道愈迂山,河流 , 如提格里斯、幼法拉底、及尼羅、三河之水,常泛溢兩岸,可灌溉 曲 入於約但河中。約但河自加利利海南流,約一 ,約但河更不若上逃諸河之可以航行,反成為其地東西兩岸居民交通上之阻 (Dead , 折 人可生息于其間。 河之兩岸, ,氣候炎燥,所有植物盡被炙枯;但間有井泉或小河浸潤之地 育 流 Sea) ,經一閱約數啓羅枳之流域,地勢大概平坦多沙,雜以荒草。 o 矣。此河多支流,其最大者有二:一為北之雅穆克 (Jabbok) 河,兩支河皆發源於約但河以東之高地 此湖較海平線約低 林木亦甚茂密, 但因河床過深 四百权,又名鹽海 百啓羅釈之遠,又入一湖 ,蓋用其水合鹽質約百 ;其水均向 其土壤;故 ,河流不溉 ,爲可 (Yarmuk) 非 亦愈急 耕之 身更 他當 ,名

分之二十五也

0

其水含鹽所以獨厚之故, 乃因此湖之近地含鹽質頗多;

加以湖無

,

則

,

理地之坦斯勒巴 水中無 部有極重要之關係。利巴嫩山沿地中海岸而起,山勢巍峨,高出海平線約三千枳 mon)二大山脈,高聳雲漢。此二山脈雖位於巴勒斯坦之界外,究於巴勒斯坦之北 之廣漠,雜以灰塵遮蓋之地而已。湖之南岸有鹽山,湖中之鹽多出乎此 出 濃 口 (二) 約但河以西之地 故任 其流 生物 り即岸 何生物皆不能生存於其中。又因水量 一人之水,受該處高溫度之蒸發,升入空中,致湖中存鹽頗多。其 上亦無之,誠不毛之地也。但見許多光禿陡峭之山巖, 巴勒斯坦之北,有利巴嫩和安替利巴嫩與黑門(Her-較重 ,亦無人能沉沒其中;且

4

沙 無 八水含鹽

非

獨

,

船 林、等,不啻一片複雜美麗之畫景。黑門山之高雖稍遜利巴嫩山;然自南望之, 美 其 児其山 | 頭常年積雪,雖至炎夏亦不消溶。上古之時,其山坡之上頗多香柏之林,風景殊 ,今則幾全消滅矣。然村落之周圍 巴勒斯坦之北部 頂之地;較利巴嫩 山山 脈縱橫, Щ 更遠 皆利巴嫩山脈之分支也。 ,尚有葡萄園、無花果園、橄欖樹小 此 地林木饒富 林、及椶 膀於南

肥美上

,

甚為有益故也。此種火山噴洩, 尤以對於此地以南之耶斯列(Jezreel)平

美之故 福斯 ,為巴勒斯坦之冠,洵天府之國也。因此,人烟稠密,為其地繁盛之處 方;所以然者 (Josephus) (約與耶穌同時 , 除有充分之灌漑外,其受惠於火山之力亦多,蓋火山噴出之物 ,因有北方雪山之灌漑耳),會運其寫實之筆,盡情描寫 。古時此地之樹林較今尤多。猶太史家約瑟 , 謂 於 此 0 考 地 之肥美 地 此 土之 地 肥

山 日 極肥沃之平原層疊而下。此平原之周圍,有靑山繞之,若翠環然;—— 原特為有 基利坡(Gilboa) 山;在東北者,曰他泊(Tabor)山;在西北者, ,突出地中海岸,他泊山與迦密山 /北來山 益 脈 o ,本係連綿不絕,至此乃突為耶斯列平原所問斷;北部山地,遂向此 ,均高出海平線五百积以上,迦密山之北 日迦密 (Carmel) 在東南者 有基 ,

耶斯列平原之南,復有山地凸起,高約八九百积,其山峯多有高至千枳者 此

順

(Kishon) 河

,流入地中海

o

毛之沙漠矣

理地之坦斯勒巴 南北兩 約 但河流域之地 南 難到之處。然西部有少數之山谷及山坡,可以耕種,且橄欖樹極多;但南 為肥沃,但從此更向 高過八百餘秋。諸山大概皆為童山,因其泥土常為雨水洗去故也。其北部諸谷頗 兩旁則多險峻之深谷,排列如『非』字形,自高而低,延至地中海濱之平地,及約 但河以西之山地,晋爲以色列民最要之居住地,僅其中部 山之間,北曰以巴路 (Ebal) 山,高過九百餘釈;南曰基利心 (Gerizin) 山 0 此兩旁深谷,遂為南北交通之梗。此處山 帕 行, 則山 地益見荒野,多陡峻之石崖,深狹之坑谷,為 脈被一大谷横斷, 正 綿亙形成一片; 蝎則入不

人跡

丽

笊 東

沙漠 其地 周 年 地地 勢由 死海以西,及其北岸之地 雨量極少;其植物幾靈沙漠之特產;當陰雨之季,則一 非平壤 高 而低 約 , 草木不生,固一積石之荒野也。而多灰石之山 自海平線以 ,自可 上八 耕之山 百秋,降至海平線以下四 地層疊而降 , 直臨死海及約但 百秋 時枝芽怒發;一至炎 林, 0 有險 此地名為猶大 河之濱 峻之坑谷

果

、之屬

,

尤覺美麗

如

盘

海 夏 濱 之地 又盡枯 沿地 多 中 娄, 沙 海 岸 , 海 丽 , 港極 尙 成 有 濯 湿之牛 少 低 0 地 平 中 原 Ш 海 • 矣 此 所 0 以不 至若 地 在 以色列 能為以色列 樹 林 办 歷史之大半 叢 , 则 人通商要道 僅 數 時 處 期 沙 者 中 漠 90. , Ш 職 非 中 共 有

秋牡 有茂 尙 此 亦有 屬 丹 盛之橄欖樹 肥 ` 美 其 百合花 , 優點;蓋舟 尤以 逐~~~ 林, • 草 櫻花 花草鮮妍 楫 中所言之沙崙 不 通 • 之類 , 則 , 毋需 如錦 0 其 (地叉有) 敷地 (Sharon) 畏懼敵 誠 榖 人之由海道侵入 田 絕 平原 妙佳 • 果 境也 為最 林 , 如 0 0 其花 此 o 檸檬 此 45 拃 原有 外 則 , • 橘 多 則 有 **少草之收** 低 是 ` 原之 故 所 柚 Ш 也 屬 絃 無 郄 場 土 o o 其 攘 然

勢逐 別 因此處· 漸 在 增高 海 濱 之山 う伸 低原及內部 地 ス 北 , 從 方高大山地之東部 Ш 低 地 地突然高 之間 , 起放 有 __ 低地 也 0 但 o 此 其 山山 地之土質肥沃可耕; 地 陵起伏 之更 育 خ , 與 狀若波瀾 北 方 ďі 非 地 0 僅在 有 在 北 較廣之山 蹞 部 一、著之分 , 其 地

谷

爲然

,即諸小

山之斜

坡亦然

以森 民早. 東 之河 主即 且諸 北 向地勢漸 , 已從事 覺此河 部 西 泂 林 爲以色列人;地勢多山 尤甚 ፑ 著 , 游之流域甚為深邃;因此,其中最大之河,遂將此地分為數區矣。其 稱 則 東之地 耕 0 入沙漠。 有 ,而香料、藥材、亦其著名之出產。約但河東之地,爲數大河所 此 種 約但河以東之地 北部 大缺點, ,產穀甚豐,放此處嘗 , 其南 術能 肥美之地 保存其 北 因 兩 其 ,森林滿布, 一,在舊約 部 無自衞之天然屏障,故常遭沙漠 本來之高原形勢 約但河東之山地 , 地 無森林,惟有火山;因受火山之益 一被視為河西之倉廩。其中部,自古以來 中,曾以收場豐富、 絕 無特別之火山 o ,有數處較河西者尤高 此 地 西接約但河 性質 牲畜肥腯、著稱 。在古時, 中遊牧民族之侵略 滨 , 腱 , , 土極 故 此 壁 相 横 鮹 地 o 其居 肥美 形之 不僅 絕 地 斷 , 地 較 , o ,

 此

種

遊牧民族

,

尤喜在收

養之時,大舉入寇,封奪農民之穀糧、牲畜、而去,是誠

第三節 氣候與人民之生計

故也 間 雨之時, 即為冬季; 約自十月至四五月之間。 冬季之月,。温度常降至冰點以下 亦可算爲春季 區別。然一年之中全地兩季:其酷熱無雨之時,卽為夏季,約自五月至 亦下雪, 然隨即消化。 每至三月之時,温度始漸次增高。 從三月至五 一)氣候 , 此即為重要之春雨時期 巴勒斯坦之氣候,在山地,自然與深邃暑熱之約但河域有天然之 , 以其對於『秋穀』與『春穀』極

十月;其多

月之時

關

要

園 欖樹 一中(見路十三章十六節),在古以色列國葡萄培養極多 兩 種。除耕田之外,培植果木亦為其地人民生計之主要業務。其主要之果木為橄 ,其果實可以搾油;又有無花果樹、葡萄、等。橄欖不如無花果之可植於葡 農業 農業為該地人民主要生計之一端。其主要之穀類為大麥 、小麥

羊

畜牧

、牛、驢、等,正與今日相同。 驢為重要之騎載獸。 駱駝大概在已開墾之地

畜牧亦其人民重要生計之一,其古時主要之家畜,為綿羊

山山

種;且因此又宜為文化之地。

此地肥美之重要,已常爲以色列中虔敬之士所

讃 於 耕

此

,邦之特別形勢,於以色列之歷史甚為重要。依其地形而論

(四) 鑛產 此地鑛產大致貧乏,殊無工業上之重要。

用以負物;在沙漠中,人則騎之以代步。至於馬,初時專用以

作戦

,

但後來亦

邳

時應用。

第四節、地勢之關係

巴勒斯坦之地域雖小,然為沙漠中遊牧民族所必爭:蓋因其地較沙漠肥沃,適 地方之形勢與位置 ,於其歷史上有重大之影響,此於巴勒斯坦 亦然

必能自給裕餘,縱不能畫棟雕梁、鮮衣、美食,亦必能得一安適之生活也

邦之天然物産要皆甚佳;但必須勤勉經營,巧於利用,乃克有濟。凡能

如此之民族

o

此

稱

曾稱為『五穀新酒之地〉他的天也滴甘露』。(見中三十三章二十八節)

獨立之團體,則甚便利;但欲統一遠近諸族而成一國,則極難矣。以色列之不

,欲聯

合就近各族

噩

`<u>`</u>

帶,

以

通

有

無焉

O

船 | 成為 世界一強大之國者, 職是放耳 0

歐洲 平 原 面 文 有敍利亞腓 , 交通。當平 o 以 吾人 越以色列 其 位 已知 置論之,則 -安無事 尼基 地 巴勒斯坦之海岸, 3 繼續前 (Phonecia) 之時 此 地為當時 進,直達大馬色 ,商 X 不適 恆 ,及幼法 數大國間交通之連接物也。有埃及大國在 |多結隊| 於海 上貿易 而行 拉底與提格 (Damascus) • ;循地中海東岸之要道 o 但 北經 里斯 亞西利亞、及巴比羅 小亞 兩流域間 細 弫 之強 諸 , 國 至 國 , 郭 其 亦 在 斯 可 其 面 셌 與 他

使 與 善於保持其民族特性及祖遺宗教,以抵制外國之勢力。但彼等亦未嘗完全與外界隔 國 外邦 人民 間 當 爭 (白覺 聯絡 訌之 北 部 焦點 ・應為 也。 或 東 然南 北 ,鮮不為彼等之戰 與外界隔離之民族矣。以此之故,南 部之強國 部則多山嶺, , 與南 場也 且甚偏僻;故居民與其鄰國較為隔閡 部尼羅河 0 此種情狀尤以 之強國爭戰之時 部人民 北部 , 巴勒 為甚 • 乃較 人 斯 北 其 坦 有 611 部 ; 通商 因此 成為 人民 要道 交戦 為為 逐

洲等

地

交通卿接之重要點矣

o

成基督教

, 開始

向

世

界宣傳之時

.

巴勒斯坦途又為亞洲

非洲

、及越小亞細亞

至鳳

ģp

人

民

對

於

輎

教

形

万

,

是

項

能

力

理地之坦斯勒巴 強 亦 段消 發展其勢力之秋 求 **邴之信仰發展為** , 卒使彼等成為 助 覺不甚安全;故居民未能完全倚之自 敵恐嚇,及自量 息 o 在遭滅亡恐懼之時,人民於先知所言 中尋求安慰 ٠, 種不 即為 不能脫險而 **神教之際** ,以自勉勵耳 以色列民興盛之時代。以色列 可被征服之民族。故當 ,巴勒斯坦之位置途極顯 爲絕望所迫之時 0 此種 衛。 信仰 惟當上述各強 ,予以色列民以多量之能 「耶和華乃全世界獨 ,彼等遂不得不乞於其 神 撫育 其 人大概常處題難之境 重要 其選民之時, 國 。迨以色列之一 •

一萬能之

神

河神

1118

利

華

,

但

何

値

絕

, 間

亦

注意

國

外事

勢;且

對

於世界之試誘及仇

恨之防範

, 亦

未

瞢

疎

忽

, 然其

國界

因

種

種

源 因不

能

充

分

第 四 第一節 巴勒斯坦 起源及社會組織 一之古代居民 景背之理地與史歷 28 亞捫 居於約但河及死海之東,以東民族居於死海之東南。彼等皆屬閃族,且與以 nicians) 人相同;故腓尼基人舊約中亦算之為迦南人。迦南 遺民而已。約在紀元前二五〇〇年,迦南人即已據有此邦;其人民包含數個支派 當以色列人,在約書亞 總稱之為迦南人。論其方言、教化,則彼等幾與居住 此民族之外,舊約 當以色列 (Ammon) 摩押 (Moab) 及以東 (Edom) 三民族接踵而 人進入迦南之時 中尙論及別 (Joshua) ,其 種 民族 領導之下,進入此邦之時,此種土著似僅 地業已開墾,其居民迦南人為閃族 ,係此 邦土著(詳見中二章十節,十 北方地中海岸之腓尼基 至 人侵入此 。亞捫及摩押 邦之後 , 文化 色列 一少數之 節 頗 兩 , (Phoe

復有

民

族

高

其勢 力之位置 極親密,但說迦南人之方言耳。在居住此邦中之別種民族中, 但不知其詳而已。又有非利士人,此種非利士人,亦似印度歐羅巴種,約在紀 在 紀元前第十四紀時,已為一大強國 う遠在 北方,但其來歷,不甚明瞭,均以彼等似為印度歐羅 (母上二十六章六節,母下十一章三節) 尙有赫人 (Hittites) 巴雜 元前 種

,

由約書亞之領導以進入此邦也

二五〇年進入巴勒斯坦 有一

發見者。吾人從此得知在以色列人未侵入以前之許多巴勒斯坦情况。埃及人之勢力 書呈上達其埃及君主 歸其委任。此種 人之勢力極為強盛,甚至諸城皆改效埃及之樣式,卽諸比較重要城市之官宰,亦均 坦之功,即敍利亞全國以及幼法拉底河北部流域之人民,亦均歸其統治。其 此邦似仍有政治上之獨立。約當紀元前一四六〇年時,埃及不僅已成其克服巴勒斯 在以色列人首次侵入之時,雖有埃及國於其南部,極謀擴張勢力,且 ,約在紀元前一四〇〇年似巳衰弱,其後數世紀中亦復相繼日衰,故以色列人遂能 羅尼亞國已失其政治勢力之時,其文化勢力猶盛行,因有商隊道路交通之靈 巴比羅尼亞 事實,如耶路撒冷 (Jerusalem) 卽其例證也。 該城之宰官,曾以 ,此項書呈,即為古埃及之特亞瑪拿(Tel-el-Amarna)所 王,在紀元前三千年之時,即已克服巴勒斯坦 ;其後,當巴比 具多少成 、時埃及 便耳

係以巴比羅尼亞文字書之,此種文字,似卽古世通行之文字也。 由 上述之書呈,吾人知迦南人之文化,要皆受巴比羅尼亞所感化;蓋此項書呈

迦南乃為數小王所治理,每王治理一極小之國 ——其中常僅包含一城或一村,

及其附近之地而已(參創十四章三節,書十章三節,又士十一章一節,一章七節)。 問居民,皆以:耕田、種園、培植葡萄、及畜養牛羊、自給,其從事收畜者

下,凡與商隊道路接觸之城市中,商業極為興旺,諸城由是而得之財富,遂興起居 及手工致富,即如腓尼基人,以巧於經商及海上貿易特別著名者也。在彼等領導之 ,尤以南方特多〈參看本書巴勒斯坦氣候與人民之生計一段〉。許多城邑曾以商業

民奢侈求美之習,然而種種惡習亦隨之俱與矣。

第二節 迦南人之宗教

亦自然之勢也。夫迦南人因埃及而受宗教之影響一事,已由巴勒斯坦地中發見之多 迦南國之位置既近埃及 ,而又時常被此強國所克服 ,則其大受該國之影響 民居代古之坦斯勒巴 神祇觀念。其神名曰巴力(Baal), 之地方,故人民乃發生各城各鄉之 即「主宰」之意;蓋其受何處之敬

厥後,此種能力亦成為彼等百業之保護者矣。

並不若一般人所想之大;比較甚大者,乃迦南人受自巴比倫人之宗教影響耳

迦南人之神,亦如巴比倫人之神,原為彼等所見,顯現於自然界中之種種能力

量『糞甲蟲』(卽仿糞甲蟲製成之護身符)表明之。雖然,從埃及所受之宗教影響

凡此諸神,既受敬拜於不相同



力 基 オ 떤 Ż



彼等仍有其原名耳。例如,推羅 章十七節,撒下十三章二十三節)。 大凡諸神中雖有未以其原名而稱述之者 , 蒼蠅之主宰,亦視為卽新約上所謂之別西卜也〈阿三章二十二節,太十五章二十四 是也。非利士人之某城市,其中人民敬拜一种,名曰巴力西伯(Baal-Zebub) 意即 (Tyre) 之巴力,其名爲麥爾迦 (Melcarth) 等 但

耳

處危難之時為最甚

,蓋此

時

, 彼等希望以此種祭法

「平息路」

神之怒

, 丽

藉以得其

援助

尤以

可依

林

節 o

女神 ,又爲愛情及戰關之女神 各 族 人亦有女神 亦各有其神;然彼等漸漸得一公共之神,稱 其最著者 ,為亞斯他錄(Ashtoreth),嘗被視為生命能力之 日巴力 ,此神聖經中常言之。

民居代古之坦斯勒巴 且各處均立有祭壇 人之需要隨時獻之;然以在收穫大節期行之者爲數特多 為女神所在 敬神之地點不 祭品為動物或土中之出產,其敬拜之目的,在尊崇諸神或平其忿怒 地點之表號, 、聖石。為男神所在地點之表號;聖樹或桿 ,或行於廚宇之內,或配於郊野之外 神像亦嘗用之;尤以在有廟宇祭司之較大地 0 甚 或 至有用。 在 | 亞舍拉 Ш 頂 人為祭者 ,或 **地方為最** 0 (Asherah) 祭物 在 樹

(參王下三章二十七節) 彼等除獻祭之外,尚有若干關係自然界大奧秘之儀式,是即與生命死亡有關係

遇死亡憂患,卽發哀號之聲,唱傷痛之歌,是憂樂二者,均足使

之儀式。彼等對於生命及生命之快樂,則以似頗狂之跳舞榮耀之;又藉宗教之名,

行極放蕩之事。

景背之理地與史歷 迦南 自割 其身,即歪也(參王上十八章二十八節)。 人入乎頻狂熱烈之狀態矣。例如舊約中言巴力先知,當其咸鶩之際,嘗以刀刃 曲 此可知,凡民族之以放蕩殺戮為宗教行為者,其不能有高尚之道德程度也明

矣。 色列人與迦南人之密切;然非利士人不僅採取迦南人之文化,卽其宗教亦崇奉之。 勒公(Milcom)(參王上十一章五節及三十三節),非利 國者是也 Dagon)(母上五章)。倘有一可注意之事,非利士人與迦南人之關係, 在 一迎南人之鄰邦,尚見有類似迦南之宗教,如摩押、亞捫、非利士、以東 。摩押人所敬拜之主要神為基抹(Chemosh),亞捫人所敬拜之主要神為米 士人所敬拜之主要神為大衰 雖遠不若以

第一 老 以色列歷史

一章 以色列人之祖先

第一節

以色列人古來之遺傳

巴比

倫、及亞蘭、等國之人民同屬閃族。亞蘭人似為彼等最相近之親族へ見創十二章五 節,二十四章十節,二十八章五節),蓋其鼻祖常被呼為『將亡的亞關人』也(中 二十六章五節)。 以色列人似為亞蘭人大遷徙之先鋒隊。 以色列人之來由,據創世記云:乃自幼法拉底河周圍之地而來,與亞述、 此種 遷徙,在大衞時代, 1成立數7

, 至今尚無確論 , 或謂約在紀元前一五〇〇年 o

;其中最南之國為大馬色(Damascus)。以色列人之最初支派,究竟何時

曾

E 國

來到

迦南

當以色列人之始來迦南也 ,居 無定所,攜其牛羊, 四處遷徙, 若遊牧民族然

彼等似未嘗購置地土以為己有,縱有之,亦未嘗行大規模之購置也

東北部之歌珊地 據創世記所載,以色列人之棄迦南

以色

炉 冽 色 以 脫離埃及人之羈軦矣。 例人雖處埃及無上威權之下,然似未受埃及文化之大影響,但仍繼續其收人之生活 等,且強迫彼等操各種奴隸之役;於是,此酷愛自由之以色列人,乃極欲得一機會 Ġ 初 ,以色列人颇有種種原因,以彼等之居留埃及為滿意。繼而埃及人開始壓迫彼 依據以色列人祖先之故事,則以色列人之諸祖先,不過一家族,以亞伯拉罕 ,其處,因有豐富之收場,遂常為攝引東方遊牧民族之吸力 ,趨埃及,乃因大飢饉故也。彼等居於埃及

從上帝,信其必眷顧於將來。 新地之供給不若祖國之裕餘,乃竟不顧其將來未定之勢,棄家離親之憂。惟一心順 (Abraham)為始祖;且由其孫雅各 (Jacob) 及雅各之十二子而成十二支派 亞伯拉罕之奉 **神命令離棄家鄉也,其事頗屬與奮動人。彼亞伯拉罕必曾思及** 彼之所把握,僅為『其子孫將成大國,地上萬邦因之

色以

先祖之人列 又四十八章七節)。又如約瑟(Joseph)之故事,即表明一種清潔之道德,較之宗 chel)一事,即表明其時對於婦女與愛情罕見之高尚概念(創二十九章一至十一節, 教與淫亂相混之迦南人,高尚多矣。然舊約上之夫婦觀念,則實不及新約上之觀念 ,蓋新約祗許一夫一妻制度也。以色列人祖先之事跡中,亦見有多少缺點,如在

雅

則覺其信上帝之心愈現堅決矣。吾人亦可於其事跡中,見以色列被選之事。至其信

神必將用以色冽人為祝福萬民之具,則於舊約通篇中可見之。

人之特性,吾人可於其祖先之事跡中見其一班。例如雅各愛拉結

以色列

狻羸』之【軈許(見倒十八章十八節),而彼是時,尚無兒子,吾人茍一體

察之,

37 固勝於其他也 交易耳(創二十七章至三十一章)。雖然,以全體衡之,則以色列人品性中之優點 各之故事中,即見其欺詐之例。甚至在其宗教生活中,亦現出交易之意,即彼與神 **詳讀:創十二章一至九節,十三章,十五章一至六節,十八章十六節至三十二**

節,三十七章,四十一章,四十四章,四十五章,四十六章一至七節,五十章一至

節

以色列人最初之宗教

色 伯拉罕之祖先會敬拜數神,此亞伯拉罕、雅各、等於家庭問不得不反對之習俗也(

參書二十四章二節,創三十一章十九節,又三十五章二節〉。

之所

其時以色列人之

神觀念,尚不以

神為無所不在之

神。但謂

神居於神聖

,人得越其處而近之。 凡此聖所常為有聖樹之處(創十八章一節,又二十一

所,然決非一地方之神也;否則其神決不能令彼離

未幾,有數處聖所,常因

神在彼處特別顯現之故,遂甚著名;其後朝拜聖地

其本鄉矣

十八節,又三十五章一至七節)

章三十三節)。其他聖物,用以誌神之所在者,則有各種石塊(創二十八章十一至

o即使亞伯拉罕所敬之

神,亦如此位於特別之聖

刻

創十七章,賽五章二至

九節)

0

꼐 , 色列人 此 類 祭祀 起。 E 如其 其結果,遂有設筵慶祝聖時之事,行於全族之中 原甚簡單 他民族以祭祀奉其諸神 o — 天然之磐石 ,或 , 亦於彼等之各聖所奉獻祭祀與彼 石 塊 , 或 多 數石塊集成之堆

等之

,

ÉD

及

IH

是與

亦嘗 於其 個 鰰 人民與神立約之憑〈劉十五章七至十八節 至 後世 自 人或 爲祭壇之用。 ,其獻祭之意,即欲 行之;惟於以色列 其 間 5始 先 丽 兩 祖之世 為 族立約之時亦需獻祭, 其約 用火於祭祀之中,於是焚其牲以獻 之證人 宰一 即已述及之 性而灑 人中 也 使人民與神聯 o 割醴 血於壇上;其 , 2 尤有 此 種 蓋以爲欲得 原 習 爲 重要之意義耳 俗 絡耳 種 , 外 宗 ,以祭 Ĺ 即以祀 教 神之 0 邦 人 習 神 , 然後與祭者分食其肉 o

築所頭石之磐未用係項石

歷 列 色

史 以 與 詩 篇 節) 使之使反趨良好之結果 水此一 教之要義亦可於此中見之矣 其 事 o 蹟者 於以色列 上帝有權能 位 (Psalms) 中所見之深邃敬虔甚相契合也 歷史之來源 妕 ,身受當時思想之影響,乃謂以色列祖先之上帝觀念有若是焉。以色列宗 , 而亦 祖先之事 利 無容恐懼 用一切災難, 跡中 (創五十章二十節)。究之,以撒 (Isaac) 之沉靜深思,似 10 亞伯: 。即以色列献當敬拜一神;凡彼等急需救濟之時,祇 , 亦可見其 拉罕 以行其旨意,卽人之罪惡, 『信主,主即以此稱其爲義』へ創十五章六 神之觀念,惟此種觀念,或因後代著述 **神因其大能** ,亦可

須

事跡而錄之也 , 其不能完全記憶者 雖然,凡諸事跡,頗含歷史上重大價值之材,則有時或不得不於文字所表者外 以色列人祖先之事跡,均載於創世記十二章至五十章中。以色列人之蒐輯先祖 ,事前費時甚久,夫以數百年以前之事故,令數百年以後之人輯錄之 ,固自然之勢耳

以其事跡中表出之深邃宗教思想,為超乎一切最大要點焉。 第二章

壓

第一節

摩西時代

摩西領導以色列人出埃及

om) 及關塞 老者,即拉美斯第二,據埃及歷史上之古代記載,彼會築此二城也。 以色列諸支派遷入埃及後,備受埃及人之壓迫。彼等須為法老建築比東(Pith-惟 神既聞以色列人之哀號,遂從彼等之中選立一利未(Levi) 支派之以色列 (Raamses) 二城,以保邊疆而特別防禦嚇人(出一章十一節)。此法

代

時

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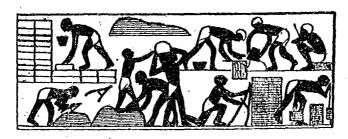
41 傳說摩西係由法老宮中之教養而成人,此間教育,或會使之獲得埃及文化及宗

人摩西,為彼等之領袖,領導同胞,逃出埃及。

拯救同胞之召命 彼從此習 教教育極關重要。 於沙漠中 米甸族相接觸 藏身西乃之野 不得已遂去其國 教之深切知識 **曾因義憤而殺** , H 摩西此時之居 知與 ,於其宗 於此得奉 神 , 與 彼



作工之中田及埃在僕奴族閃



(工監爲者型邊左)況狀之量房築建時處俘爲及埃在人洲亞

H

:

章二十一節)

。以色列人遂爾行過紅海,埃及人隨後追之

云:『耶和華用大東風使海水一夜退去,水便分開

, 海卽成爲乾地

0

一(出土

其

胼

法

澎湃而回

,

埃及全軍逐盡成魚鼈矣

。以色列

人乃歌頭

神不可思議之拯救,其詞

, 然未達彼岸

,

海

水

忽

壓 榯 西 以色列 老忽變其初心, 其 **视大難當前** 昶 及至各種災難降臨全國以後,始允摩西之請。但當以色列 神 先之 然後往見法老,請其尤以色列人往沙漠中向耶和華舉行節期;法老初 , 人所處之境地似已絕望,摩西 且 命彼等將以色列 神耶和華及其應許 , 故猶豫不決;因得 **遺軍追趕** 人領出 , 此軍竟於紅海 ラ膀兪 埃及。夫摩西者,已飽嘗世故, **神之應許與之同在而扶助之,乃敢歸囘埃及** 則勸勉人民信靠耶和華,卒收信 人民 o (Red Sea) 之西北海灣 人已離開 習於謙卑 仰之效。聖經 追及之。 埃及之時 拒之不 者也

鰰

會於異象中

,向彼親身顯現其為耶和華 (Jehovah, Yahveh)

即以色列人祖先之

,今

分將

史 歷 列 色

十一節)將馬和騎馬的投在海 從宗教、政治、兩方面觀之,過紅海一事,實具有轉移趨勢之重要。一則以色 「你們要歌頌耶和華,因他大大戰勝 中 o ら(出十五章二十一節) ——〈出三章一至五節,四章二十七至三

以 故彼等在其 **|列人得一永遠不忘之經驗,卽深覺有一欲救助而又確能救助彼等之** 以色列人之出埃及,或為紀元前一二〇〇年前後之事 **詳讀出一至三章,十二章一至三十六節,十四章,十五章一至十八節。** 再則彼等之 第二節 神之前亦自覺,為一整個之民族,即耶和華之選民是也 沙漠中之漂流 神既用其大能,拯救彼等出此公共之危險(出十五章十六), 神

然耶和華未嘗棄其人民,曾於種種危難中予以救助(出十六章十七節)。 多人民。彼慣行刦掠而為遊牧民族之亞馬力人 (Amalekites) ,亦與彼等為仇矣。 自以色列人被救出埃及以來,仍有許多困難。在沙漠中,幾不能得食以供給許

那

其

《時往西乃—

或何列 (Horeb) ——聖山之道路已通。此山為摩西奉召之所;

代 時 西 避免 留甚 人。

但此 ,乃始埋怨摩西 計畫終歸失敗;然此使

成(出二十四章三至八節) o

和華曾於其處當雷霆閃電中向人民顯現,藉靡西與之立約 ,並授以十誠 神所規定之事項 o • > 此 在 十一誠

當立約之時,宰牲為祭,以其血之一半灑於祭壇,其他一半,則灑於人身,其約乃 復述及該地人民之多而且強,並有許多大而 乃舊約宗教及法律之基礎也。以色列人則允許服從十誠中 以色列人由西乃來到巴勒斯坦以南肥沃之沙漠地加低斯(Kadesh)以後 神所與彼領以色列人往迦南之使命。人民遠摩西之諭 摩西自從此處派人往迎南偵察情形。彼等歸來,甚稱其地之肥美 ,謂其不若任彼等安居埃及之為愈也 且固之城壘 。摩西雖遭人民反對 ,以色列 ,欲從南方直達 人開之, 頓生畏懼 , , 迎南 然決不 但 同 此居 時 ۶

地

0

經過幾許艱難,發生多次戰闘,然後始克服約但河東之地,而達到所應許地之

人民情願聽從摩西,

決計從東方繞道死海之東南以達

其

歷 列 色 以

道路,乃暢行無阻矣。

46 在彼等未入其地之前、摩西已薬世。此人一生,信心充滿,艱苦備嘗,而亦

常遭人之誤會,受人之妄評,但彼於人類歷史上,具有如此深切重大之關係,乃至

是而終矣。

之人!耶和華差彼在埃及地,向法老及其一切臣僕並其全地,行各樣神蹟奇事;且 在以色列衆人眼前顯大能之手,行一切大而可畏之事。」(申三十四章十至十二節) 聖經云:『以後以色列中再未有與起先知如摩西者,彼乃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

群讀:出十九章及三十二章,民十三章,用三十四章 第三節 靡西為宗教之建設者

民族;亦以其為彼等之宗教領袖也。人為其為以色列宗教之開山祖師;即其後之諸 摩西之重要,非僅以其從埃及奴役中救出以色列各支派及團結彼等使成 整個

代 肼 西 慶 華之民 於出埃及一事,皆深覺耶和華乃彼等之救主;且久經沙漠中之漂流 和華常相接近 。當以色列家支派團結而爲一整個民族之際,亦此信仰爲連接之鏈環也 耶和華 摩西之政績亦基於其信仰 0 與以色列 民所立之約 神耳。彼救以色列人出埃及之能力,卽此 , 其内容 , 即耶和華為以色列之神

,途更

威 0

悟

與那

以色列

,

以色列

爲那

和

於今日也。是則

大先知亦皆如此尊之。凡此先知所求者,在使人民咸皈依摩西所授之上帝之律

(一) 一章四節,何四章十六節)。以色列之國度雖已滅亡,然其宗教則

固

依

然存

法

丽

信

柳

所則

摩西之宗教道德功業,較其政治功業,為有更大之意義矣

藉摩西 別神。 主 蓋以色列 耶和華藉救以色列 亦應許彼等以迦南之地 人亦如當時之別種 人出埃及一事,特別 o 然 流主耶 民族 , 和華 相信確有多神 表示 因 此 亦當要求彼等于彼之外不 自己爲彼等之救助與保護者 ,因此 ,有時竟受誘惑敬拜 得

敬拜

烫

輔

0

0

歷 列 色

彼等亦未以耶和

華爲

以色列

人雖相信耶和華最先定其住所於西乃山或何烈山〈出三章十一節

,

一地方神也。耶和華之能力,決不至固於一隅,彼曾於救其人

華

阿!

·衆神之

以

華之日 華本至高至嚴 别 屬靈之神 但耶和華禁止彼等云: 安息 , 超過一 ,固不准其行此也。 Ħ ——亦應同樣守之為聖(出二十章一至十一節) 切以 偶 像 為表號之神 『爾等除我以外, 且耶和華之名至聖,不許以色列 , 故不許以色列製造耶和華之像 必不可 另有 別 神 人安稱 L., 且 因 ; 夫耶和 गिर o 主那 和 華 和 爲

史 宰 中職 民脫離埃及奴役之時,顯已之能力勝過埃及諸神。聖經有言:『耶和 神教之基礎已寓於其 彼又安能強以色列 能像你 蓋自然宗教已歸失敗 摩西所傳之宗教 ? (出十五章十一 非自然之宗教 人必須専拜 中矣 而所存僅少數之遺跡而已 節) 耶 也 和 0 華 0 設摩西 耶 哉 和 1 華 未認耶和華之能力爲勝過 决 縱个摩西之宗教非真實之一 非 自然界之一 能力,乃自然界之主 其 神教 他 路神者 ,然

o

,

代

兩條

誠

命

也

於對 别 神 耶和 那 亦 和 華乃一 應 華 於其待人之道上,遵行耶和華之旨 應収之態度 公平正義之神 , 亦欲 也 規定人與人之關 ,故 以色列 人必 意 係 ,以示 須爲正義之人。 也 ø 以色列 彼等之服從 非 獨 + 應專拜 條誠 命 耶 非 和 華 僅 不 述

關

拜

此 之名宣告判 不可分離之聯絡 或支派中之長老 種 宗教中 那 和 華 又爲以色列 決。 ,宗教與道 此等在 焉 判 决 o o 是德之間 以此之故,那 然遇較難而重 人之最高審 上帝保護 , 即對 之下司法管理 判 穌乃能將摩西法律歸納為受 者 上帝應有之關 要之案件 o 民間 發生爭端, , , 是欲 則均 係 以公平待遇各 訴諸 與對人應有之關係 通常 熞 西 之前 均由 神及愛 入耳 各家族 ٠ 由 彼奉 H o 版中之長: 在 人如己之 , 有 糜 那 西之

三極

和

華

老

1 那和 摩西宗教之根本觀念 華乃以色列之敦 , 助 可總括為下列之三 者 點

2 以色列 因此必須敬拜耶和華 ·,且須 專一敬拜之,除彼之外,不 可 敬拜

别

裥

o

3

史 歷 列 色 以

耶和華乃公平正義之神,故以色列人行事為人必須公義正直。 :出二十章一 至十一 節

牂蘭

第四節 摩西時代之宗教習俗

六節) 所 之帷幄(出五十三章七至十一節),約櫃必存乎其中(申十章二節,又出二十五章十 載一號於其上,點於約櫃之中;此櫃途因之有『證櫃』或『約櫃』之稱(出二十五 特別臨格於約櫃(民十章第三十五節及下文),據以色刻人之遺傳 皆如是也。古代以色列人亦有同樣之思想。吾人已知以色列人相信耶和華之特別 章十六節及二十一節,又申十一章一至五節)。聖幕似亦建於聖山,此為一可移動 ,乃在 神之居所,即在其受敬拜之處,此不獨閃族人民如此臆斷,即其他古時民族亦 。因耶和聯旣臨格於約櫃,故彼亦常於其處顯現(出二十五章二十二節), 西乃山(或何烈山),此山嘗呼為『 神之山」;然彼等又相信,耶和華亦 ,謂有 石版 雨塊 住.

耶和華且特別應幹與人民相見於此(出二十九章四十二節)。是以人民之欲『求問

那和

華」者遂常詣之(田三十三章七節)。

西

志願隨時行之。此外,人民尚舉行常年宗教大節,向耶和華獻祭。逾越節

卽

是此等

牲

以色列人亦如其他民族常向其神獻祭。古昔獻祭無需祭司之襄助,可依各人之

之人當之。其時之宗教習俗較爲簡單,故祭司之數亦無需乎多。 在昔祭司必須 人民;且用抽籤之法以耐 以色列中之設祭司,蓋以之專司保存耶和華之敬拜也。此種職司多選摩西一家 神意旨〈母上十四章四十一節及下文〉。

時 代 **省生之潔淨牲畜則宰以爲祭〈出十三章十二節十三節,民十八章十五節至** 畜盡被殲滅,惟以色列人得免,故設此以紀念之(出十二章一至卅六節)。因此之故 節期之一。此節之設,據云,係因當諸大災難臨於埃及之時,埃及人之首生子及 其 在以色列歷史中彼等亦有時將首生牛羊恰於逾越節時宰而獻之 後凡以色列中之首生子及牲畜均須屬於耶和華,首生之人須代以別物 雖則古時以色列人之宗教,有其限制,然上帝在其人民之心理中乃為一位甚有 丽 十七節 贖之,

権能

而又實在之神

,常殄滅其仇敵福利其

人民,此蓋

一沙漠種族之簡

陋

信

仰

也

,

IJ.

史 歷 列 色 以 無所 之,間或亦竄改之,以適合其時已變之情形耳。蓋原 度,亦視 伯拉 游牧生活而設 長, 之與 相比較之 其連續不已之啓示,藉彼宗教上之拔萃人物 更改 罕者 因摩西於其人民之宗教及道德生活有 而為他宗教所 迦南人之宗教儀 為係彼所製定者,摩西以後之法 ,此顯而易見者也(武將出三十三章七節及其下文與三十六至四 ,其最初之人物;摩西者 , 今以色列人已安居樂業於迦南矣 無 , 且 式相比較 因之途使其宗教漸成一 , 則 以 • 其最 色列 律,皆係應用摩 如此之重要,故自摩西以後之一 大之人物;是也 人之宗教實無繁雜之儀式 , 給予以色列 世界宗教者 o 仍用之以調制其 **育種種法度皆為合乎沙漠** 西法律之主要理 人。 0 o 此等人 此 種 特 业 生活 物 長 o 中 H. , + 切 想 , 卽 更 , 自 四 法 有 而 如 章互 時之 律 其 不 詳 蔛 :

制

歴

將 特

能

摩西之功績,僅人類歷史中最大人物之工作堪與比倫 。摩西為世界最大領袖之

此種

賴

耶和華神之助

,蓋主以此顯現己之能力勝於敵人之神也。<u>雖經</u>云:

-1

H.

將

城中

所

界之目 , 最 中 大立 亦 復 法者之一 如是 , 亦 為最 大先知之一 ,此不獨 在以色列 人之目 中為然

,

ép

全

時 摩西 史之來源

史料 代之記載,為最 時代之情形 ,約於主前四百年時總集之,而成爲現有之形式

初之史料。後另增集其他之史料,尤以

/幾種 命記

律法之編纂爲要;

0

,載在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

o

共 中

含

有

出

自

|摩

西

第 一節 迎南之克服 迦南之克服及士師時代

城位於一甚 ,以色列人, 死 後 ,約書亞即為以色列人之領袖,迦南 一肥沃之沙漠田中。以色列人之奪得此 山離耶 利哥 (Jericho) 城不遠之處 地之克服,乃在其領導之下 城也 , 經過近 • 極 為奇異 於死海以北之約 0 彼等甚 覺全 但河 而

始焉

壓

西

此

此

史 歷 刻 色 以 及瑪拿西 別區 其 罰 交與 蓋得勝之人欲以 有 種 (Judah) 及西緬 他支派遂兩相隔絕矣。後來猶大王國及以色列 行 不不 , 域,以為其將來居住之地 此 耶 爲 故於克服 後 拘男 和 , 之戰 依 華 (Manasseh) 統率,以圖迦南 吾人 之眼: 女 , **迦南之時** 翻り 以 表 此 老 (Simeon), _ 表 明彼等威 明彼等 光論之固 少、少、 依約書亞之策 期中,得以防止以色列 非 謝 牛 轉 ,然在 藉 屬 • 向 神之意 得 殘 羊 南 勝 酤 • 部進攻 必要時, 略機 和 而 ,然於彼 圖私 國之中部 耳 魆 續 0 • , 均用 進 凡 人之利益 以時之以 而其 各支派間 行 與 人 王國 與北 0 此 刀 成為尋常之強 他 按 殺 種 諸支派 色列 其策 部 態度 盡 ,乃藉此 一級那一 **海** , 0 亦可 相交 略 <u>-</u> 人 則由以法蓮(Ephraim) 魺 , 書六章 亦 之行 ` 互相 毎 將 有 盜 西緬、 白以 敵 特 __ 害} 支派 人及其 助 爲 殊之宗教意 法道) 援 + -11-, 二支派 須 卽 章 0 是以 克 所 節 行 間 有之物 服 嚴 之争 縮大 因 腐處 義 a

特

執

遂肇基於此

耳

o

以色列

人固未能克服全地也,海濱大部分之地未曾佔領,

終士師時代非利士人

闽

曾受

,

較優之軍械 山嶺之地 保其 獨立 ; m へ書 數 o + 處之迦南 即於迦南 七 章 十十六節 人則 大部分之內,以色列人亦未竟其全功也;彼等所 仍能保 或或 有 亦因以色列 其 沃野之平原 人之人數較少故也 ,所以然者 , 蓋 (書四章十三 因 此 處居 得 大 概 民 皆 有

又壮五

以色列

入

雖

有

此

缺點

,

而能

插

足此邦,終

至

一成爲其

地

之主

一人翁者

,

要皆賴

其

地

征

服

抗

章八

節)

0

之者 柔弱 之分爲數 然 腐敗 ,然未 摩西嚴格之道德訓練 m 以色列 小 而 能 王國 致弱;以色列 人成功之主要原因, 致 有以致之也 團 結以禦敵 人之子孫早已於沙漠中將 此 。當以色列 種 人,故以色列 體 在乎其道德與宗教之優勝也 力及德力,與仰賴 人開始略 人每次 取 此 其體格鍛鍊強健,能 可戰勝其一 邦之時 鰰 並 確信 , 迦南 小部 。蓋彼迦南 入雖有 媊 分 | 卒能 以 扶助 耐 勞苦 聯合 人則 逐 被等之 地 已因 , 且 m

ıÙ 相 聯合 自以 , 此 種 信賴之心 , 鼓動 彼等之勇敢,而非 迦南 人所 能 抵 樂者 也 o

色列 人插足是邦 , 約書亞即繼續壓西之宗教工作 0 彼曾於以巴路山

建

祭壇

,

並

將

摩

西

律

法勒之於石,隨又以

工律

法向

人民宣讀

一个一个

八章三十

・室三十

Ŧi.

餰

以

定

事

ш

於

o

十八

史 歷 列 色

:

以 書二 勵之言 是 奉 章 耶 , , + |IK 和 節 後 復將 四 詞 和 华 章 華 勸 c o 與 <u>__</u> 告 約 約 民 節及下文,又 人 因 櫃 書 人民之約 浆 而 噩 置 人民 於示 , 於 使 其 決 亦 羅 重 晚 新 答 定 年 (Shiloh) + 廣 洪; 日 . 四至 亦曾 續 : 所 矣 欲 以示劍 Ξ 事 我 ,該處約 o 奉之 們 -|-此 必事 節 後 不 湔 (Shechem) 奉 居以 从 o , 耶 Ħ. , 色列 和 云: 主之 华 人所 我 - 僕 召集 們 至 克服地 人 的 於 神 我 入民 約書亞 和 , 域之中 聽 我 2.向之演 從 家 逐逝 他 , 夾 的 我 冊 講 話 們 書 焉 0 必 ,

諸支派! 以 色列 隔 讀 離 書六章一 第二節 人 , 例 固 未 如 逼 能 至十一 以色列 處 時 耶 克服 斯 人之建 節 烈 迦 文叉 平 南 原 國 七 南 全 戰 章 地 北 九 也 Ż. 律 諸 節 , 支派 迦 o

南

人

仍

然

據

定

區

域

,

逐將

以

色

處

+:

地

办

迦南

人之所

有

Ï

,

此

外

,

東

西

鄰

近之許

3

人

R

,

對

此

新

來之外

國

移

凡

,

义

,

ÉD

此

情

形 有

也

0

蓋彼

等

之

間

均

有

數 列

頒

·袖者,或博得『士師』(Judges)之名。

戰 袖 均 等遂有時甚為激烈。此時,以色列人中有嶄然露其頭角而為某一支派或數支派之 故也 表 以色列人因迦南 敵愾 ,因此,險象環生,愈形緊急,蓋自約書亞死後,以色列人即無公共 人及鄰近居民之仇視,不得不奮鬪以鞏固其向外之獨立,故其

之颌

刀劍宣示其判斷 夫 『士師 』一名,係指此等人物,代表耶和華於以色列人與其他民族之間 即從仇敵中拯救以色列人之義。因此,乃問 **神與起士師** 以拯 以以

救以色列人出乎其敵人之手(,士二章十六節),而士師自己亦因此被稱為救星焉()士 三章九節及十五節) 。雖則士師多係武夫,然於發生爭端之時,亦有宣示判斷者

諸士師所領戰之全部 時期,謂之『士師時代』 0

領袖巴拉 底波拉和 (Barak) 巴拉 以色冽子孫,此時大受迦南人之壓制,而不敢反抗,以其無充 此輩英雄中最偉大者,為女先知底波拉 (Deborah) 及男

57

?

歷 列 以 色

史 抵禦底波拉部 ÍΫ́ 中 怯 師底波拉 列人又無君 士五章八 足之軍 面 : 丽 至是亦狂 避 , 地 戰 一械故也 也 震天漏 奉耶 者 如 節 奔亂竄矣。乃有所謂 此 宰 , 下諸人『為耶和華、為以色列、』而 彼則咒詛之,戰乃開始矣 和華之名命召集以色列人作戰,凡應命之支派,彼即與之祝 。」(壮五章四節五節)。 ,聖經云:『以色列中的官長停職。』(: | 五章七節)。於是,彼等之士 (仕五章) 0 Ħ. ,雲也落雨 人民不敢行走於通常大道,必探尋不便之僻路以避之。 。聖經云:『以色列四萬 o, 山見耶和 =1 那時壯馬馳驅 迦南 華的 o 據云,耶和華會親與敵 面 人雖有較優之軍械如鐵甲 , 就震動;西乃山見耶 戰之熱誠,迦南 、踢跳、奔騰、 人中,豈能見籐牌槍矛呢 人從前可 人作戰於狂 La (壮五章二十二 車等 和 華 其 福 怕之馬軍 以 , 八時以色 猶不能 風暴雨 色列 其

神

畏

願 **泛愛你的** 人如 日頭出現 , 光輝烈烈!」 (土五章三十一節)

節

之譏誚

,

於是

,勝

利完全,凱

歌齊唱

,末云

:

那

和

華

阿!願你的

仇敵都這樣滅亡!

描寫此次勝利之歌(廿五章)視爲舊約中最古記述之一

生之時也 (二) 基甸 在重要上次於底波拉及巴拉者,則有基甸 (Gideon),彼曾與米甸 ,且係書於歌中事實發

色列 彼等『沒有給以色列人留下食物,牛、羊、驢、也沒有留下」(士六章十四節),以 附近頻作敵對之攻擊,彼等成羣而至,多如蝗蟲,至則刦掠以色列人之穀糧 人決戰多次。米甸人考來自西乃半島之鄰近,向北進逼,竟由東面於耶斯烈 團體以『為耶和華並為基甸』 人膽沮氣餒,匿身山洞 。斯時也,基甸出而爲以色列之士師,彼曾集合三百人 之口號,攻克仇敵(士七章八章) 性畜 平原之

從未危及以色列之存亡,惟非利士人更爲凶險, 彼等所居濱海之平原 非利士人之仇視 ,大都肥沃;但彼等雖有此膏 來自沙漠之衆民族 一次,以色列人幾完全屈伏於彼 ,雖於其所刦掠之地大肆荼毒 一腴之地 ,然傾 向於 I 商 然 業 等

之心較農業為甚。在此情景中,其缺乏商港之海濱,自無大用,反不若古時商隊道

路之為有益

,

以

美

(能運輸

與

也

o

是

则

彼

等之

必欲

史 歷 列 色

雅憫支派之地

,

然即

此

處

小斯斯為

非

利

土

٨ 所

統

治

,

且

有

防兵駐守迦巴

(Gibea)

逃

於便

法

母上

+

章五

節

,又十三章三節

o

士師

時代之末

,

以色列國幾至滅亡。

非利

士

人

固

曾將

約

櫃

送還以色列

轰

因

U

或因

其

約

櫃 城

往日之威信有所喪失矣

毎擡

至

,

卽

使

其

城

遭

一殃之

放也

o

以色列

人

雖復得約

櫃

,

然竟置於偏

僻

之鄉

此

以 蓮支派之一 祭司 示羅將約 與以 儘其 以利 色刻 此次失敗之結果極爲不幸 所 館 櫃昇 (Eli) ^ 人戦 , 部分山 以 至 握取 , 且 o 地 但 敗以色列 此 當戰 開 路 0 示羅之古聖所 此 . , 争重 噩 自然之勢耳 貴重物品於幼法 耗 人,以色列人以為致敗之由 開 , , 非利 之日 登時氣憤而死 **士人不獨克服耶斯烈** ,大概被 , ,故彼等 其 挫敗 拉底 敵人 更甚 向 、母上四: 埃及諸國之間 北 搗毀 一
於
前 進 逼 係因 章 ,該處之祭 , , 平原 直臨 甚 未攜 o 至 沙崙 , 約 抑 約 櫃 司 且 櫃 亦 平 佔 被 原 , , 更 去屬於以 奪 o 於是 彼等 南 去

o 示羅

,

從

曲

是

第三節

以色列

人為其宗教之奮闘

、争端

以

颐

代時師士及服克之南迦 事之 師 中 士師 之命令耳 之事 著某個人之與民族有關係者之重要也。考撒母耳之為士師,其週遊各地 殊 9 成成 請 有 , 似較其驅師帥旅決勝疆埸之業爲多焉 動 故以之與 , 說 | お撒 八之處 吾人未聞出自彼等之自動 • 僕 撒 人敬聽!」 摩西 一〇世 耳 母耳之被稱為先見 证列 以色 上三章) (哪十五章 夫[敬] |例之最後士師為撒母耳(Samuel)。以色列 ,其 施二 ,先知及士師, 故事之精粹 ,蓋凡此事 一節 語,乃以 o 其 (冊上七章十五 色列 存乎撒母耳 業之根源 被召之故事雖 則皆彼等之尊稱 史 一中諸 ,卽彼等之忠實心靈 所說之一 大人物之特性也 極 至十七節 簡單 韶 , , 然於其 係 中 當時 : 解 o o 領悟 耶. 簡 用 何: Λ

四

母

以其爲最偉

大之

單之

和

華

61 華之心 團結其時散處各地諸支派之關鍵;微此 斯 胩 o 蓋彼等處 以色列敵人之仇 於危困之時 視 ,須求耶和華救助也 ,非但不 足以爲彼等之大危難 , 則彼民族休啟相關之感情必易致疏 0 且此種同仇敵愾之戰爭 , 反足以堅 其信 解也 仰 , 質為 耶和

以 色

栽種葡 於是 **諸士師之戰爭雖未能完全將各支派團結一致,然彼等已視此為以色列各支派未解放** 以色列 ,此昔日之遊牧民族,一旦定居迦南,遂有許多務須學習之事:耕耘 , 勸也 即為以色列全民之戰。是諸敵之攻擊已促進以色列 ,培植橄欖也,其果實之用法也,以及其他諸事,皆迦南人之必須教授 人重要危機,乃伏於與迦南人親善,即兩民族之間非時有惟惡之情也 人宗教與民族之生活矣 H 地 也

o

,

o

史 歷 列 彼等者 有能力。此時,以色列人不以耶和華為宇宙間獨一無二之神,雖耶和華已克勝埃及 更大者,即其以全體衡之,以色列人未能克服較肥沃之區域,僅得有山地爲其居住 人及迦南 人始仰賴迦南諸神以求豐富之收穫矣(參看何二章五節) 0 此 ,其收穫自然遜於迦南人,因此,易令彼等思及迦南人之神祇,或較耶和幸 事已行數百年之久,故以色列人亦須照行,以免引起迦南神之怒耳,其受惑之 也。不僅 人,亦不足以證明其果如巴力能賜予彼等以如此之豐收也。由是,以色列 此也,即敬拜彼等所視為之主管地土神祇之法,亦迦南人之所教也 o 茰

種思想 |乃山 中之時代,即 時代尚未完全拋棄,雖然以 時,從其處來救助其人民耳 力(民二十五章三節) 人以為耶和華之住所遠在 盼望從巴力而得收穫之心理 **辻五章四節及下文**) 此自然之勢也。因以色刻 已始於彼等克服迦南之初 H 印 色列 > 卽 彼僅於重大之需要 至 人在漂流於沙漠 以利亞 已開始敬 (Elia) 其 西



歷 色 列

以 已從迦南人感受道德上不良之印象也。人民貪嗜酒肉,且如迦南人民於宗教典禮中 命名,乃紀念以色列人於逗遛沙漠之時居住棚幕之事也(利廿三章) 季收穫之時,而其『住棚節』,則舉行於秋季收穫,並採集果實之時。『住棚節』之 舉行迦南人之『收穫節』,於是,『逾越節』之外又有『收穫節』,此項節期,乃行於春 與耶和華及巴力,於是,耶和華與巴力遂等於相混。此事之主要原因乃以色列 色列人在士師時代中,固已漸漸信服以色列之神必居于以色列領土之內也(王上十 九章八節以下) 以色列人在其自己之節期中,歡欣鼓舞,呈露一種輕浮性質,由此,可見彼等 以色列人雖敬拜巴力,但並未丟棄耶和華,彼等承受迦南人祭祀之地,且獻祭 入亦

是 ,耶和華籍摩西所傳與人民道德上之要求遂有盡行忘卻之危險矣。 耶和華與巴力之混合,影響以色列人之意識者極大,由彼等給兒童以巴力之名

,

干犯淫亂,全不顧忌(阿二章七節)

,耶和華之敬拜亦成為類似巴力之敬拜,於

但於其他書中仍存其舊,如比利雅大 (Beeliada) 「名,原義為『巴力知道』(代上十

後世作歷史者,受諸先知反對巴力之影響,遂於常讀之書中,改易此類巴力名

以見之。此種習尚,至掃羅、大衞

•

時仍是通行,然其意並非已離棄耶和華

,

則改作伊施波設 四節五節) 四章七節),則易為以利雅大(Eliada),其義乃作『神知道』解(母下五章十六節) ilii 伊施巴力 o (Esh-Baal) 及米力巴力 (Merib-Baal) (代上八章卅三節卅四節), (Tsh-Bosheth) 及米非波設 (Mephi-Bosheth) 是也(母下四章

列本族中聯絡之關鍵,亦即與迦南人正相反對之處也。然兩民族間之根本差異 肿 以色列 士師時代之宗教養靡,使民族之自覺越於衰弱,夫專一敬拜耶和華者,乃以色 ,而惹起耶和華之盛怒臨於彼等之自身矣 若是,則以色列人已遠犯摩西律法中之根本誠命,即『除我以外,你不可有別 人起始敬拜別神,遂即隨之消滅矣。此外,以色列人未能如摩西時代有

公共之領

袖

,

足

使彼等團

結

致者

;其更使兩民族間之差異不分者

,

即彼等問

之聯

婚

是

也

0

以

色

列

人與

迦

南

人

由

是

漸

趨泥

合

,遂致全地

人口

均視

為以

色列

人

,

Λ

EI

率

Ĵu

節

人者

,

賴

歷 刻 色

以 華之名 意義 救助 有 亦 較高之宗教 因 也 從 此 , , 乃 大體 0 加 彼嵬輯 常能激發全體 坿 甚速 觀之 神用之以教育其子民也 也o此種宗教雖經極大之版化,然終未完全忘記 士師時代之事 ,以色列人於此混合之中,而能為得勝民族且仍為以色列 (參閱士五章八節,母上十一 人民 , 此 跡而著士師記之歷史家 即災難臨 到 時,使彼等不得不轉向其全能之神 章八節,母下二十四章

ė

洞

然明

瞭此

等災難之重

些

华

請

求

,

而猶繼續存留o耶

和

史 耶和 民之歷· 偉 即為之與 大人 华 物 史 憤怒以色列」, 旭 o , 彼指 位 如底波拉 拯救者拯救彼等」 眀 λ 、基甸 民如何「忘記彼等之神耶和 於是,將彼等售與敵人;然以色列 撒母耳 0 。彼知此時代之以色列歷 此 等・ 種 事 皆領導人民仍復專 實曾見之至 華 ,而事奉諸 再 至三 人一哀求耶 更郎 巴力 __ , 敬拜 此 脖 神 , 邓 對 和 , Ħ. 和 華 付其悖逆人 如 共 핟 , 何因 者 興 邺 起之 和 计

67

代時師士及服克之南迦 法律集本,表明與約書相同之處頗多;此種相同之處,就能視作約書之創作者會諳 南之地,於他方面又示彼等未嘗在王權之下而為民也〈出二十二章五節及下文,又 於世耳。通常以爲約書中之法律(出二十章二十二節至二十三章) 二十九章二十八節)。在一晚近(紀元一九〇二年)發現之巴比倫王罕謨拉比時代之 識巴比倫法制解 蓋其於一方面包含關於耕種及培養果木之種種條例以示以色列人此時已居住 士師之外,此時尚有致力於以色列之道德教育者,惜其因當時之擾攘未得揚名 o

下文,八章二十八節及其餘)。

三章七至十五節,又卅節,四章一至三節,又二十二節及下文,六章一節又六節及

,皆從此

胼

m

於迦

在 亦 表示一 此時代中, 尤以約書中願恤社會上之貧弱最為注目,縱人民未完全依此一 種高 並未失其靈性上之獨立性,但仍保持其在世界萬民中無與比倫之宗教 尚之觀念盛行於領袖中矣。因有此輩領袖於民間 工作 放故 切誠命實行,但 知以色列

地 位

史 列 色 歷 以

事,

然亦根據與書中事實發生同時所作之古代文件,

如底波拉之歌即其

例

也

相

傳之古代故

本篇所述之時代已敍於約書亞記、士師記、及撒母耳上首數章中。約書亞記及 讀: 法五章至八章二十八節,十七章一 歷史之來源 至六節,母上三

计师配二書,均係作於茲篇所述諸事之後數百年;但兩書皆根據口語

盾。 世之創著 路得記一 **鲁中所述係關於大衛祖先可愛之故事** ,似在舊約時代之末葉。 書,以村歌式之敍法描寫其 時之簡單鄉村生活,與底波拉之歌正 ,即對於外邦人亦表示善意 ,此 故事 相矛 為後

第四章 第一節 以色列之起首三王(主前約) 王國之肇端 〇三〇至約 九三五 年

以色列人與非利 一一人之戰,何以不幸若此?其故固不難知。 者以色列衆支派全 う蓋其

時有亞捫人圍攻雅比

(Jabesh) 城,該城屬以色列

人,

位於約但河之東岸

王三首起之列色以 覺彼 紊亂 \pm 船 體 甸 與 加 拒 , 卽 絕 非 等 情 入 此 、戰爭, 形 於前 利士 必須 種 係 ルク致使で 棄 策 《絕耶和 略 聯 人抗衡之公共首領 , 受 合 其 並 非 用 非全屬新創 , 意以為 且 利 公共首領之統帥 華 矣 非 僅須 o 此 觗 聯 種 有 (士八章二十二節 耶和 o 疑 合少數支派 故彼等以爲最 懼 華 後後 易於防禦之重要山地 ,其結果必不 乃能為以色列 人 間 而已, 亦有之, , -义九 即全數 如是 妙策 之君主 0 如撒 章六節及下 . 支派 彼等毫無統 ép 0 以色列 母 他 須立 (亦須聯 耳 者 λ __ 入 無與 文 君 , 乃 率 \pm 合 初 時 也 柩 · 翻 ,釀 , 然 但 0

成普

通

之

致

擁

諓

基

疑

自

悟

,

深

不 懼 色列 捐 , 棄 但 撒 後 母 \pm o 痱 耳 以 既選立 疑懼 利 土 人 母上八章四 掃羅為以色列之救星 成爲其地之主, 節及下文) 以色列 ラ掃羅 人急須 , 於 未 是遵 破壞 **人即得機會以表明撒** 神之命 非利 1: 人 , 暗膏 勢力之際 掃羅 海耳 似 2. , (Saul) 彼途不 所選 故 亦 此 選 有 曾 非謬 立 怒 此

爲

色列王(母上十一章)

o

以 亞捫人則幾至全軍獲沒。是役也,掃羅之功勞殊偉,人民乃歡欣鼓舞,共立其爲以 者傳送以色列的全境,說:「凡不出來跟隨掃羅和撒母耳的,也必這樣切開他的 所住之地 城內居民得許停戰言和,其條件為人人須各捌其右目。因彼等尚有七日之限,遂遣 口掃羅聽見這話,就被 」於是,耶和華使百姓懼怕,他們就都出來如同一人。」由是雅比之圍乃解,而 求救於以色列各支派,但使者所遇均係怯懦闇弱貪逸無勇之人,於是,途往掃羅 。彼處人民一聞使者之言,『皆放聲大哭』;惟掃羅聞之,則勃然大怒 **神的靈大大威動,甚至發怒,將一對牛切成塊子,託**

付使

4

詳讀:母上九至十一章 o

民中為耶和華之代表以實行耶和華之旨意也

以色列之有王國,遂於是始焉。此蓋奉耶和華之名而作,爲之王者,須於其人

第二節 掃羅王

王三首起之列色以 鐵匠盡行勝入其國,致使以色列民無人製造軍械(母上十三章十九至二十二節)。 ;故以色列 (已如前述),而又多方壓迫以色列人,例如,彼等強迫許多以色列人在其軍中服 掃羅登基未久 掃羅之戰績 人逃匿於山中者甚多(母上十四章廿一及廿二節),彼等曾將以色列之 , 以色列人之勁敵為非利士人,蓋彼等已自樹為此邦之主

衆高過一頭。

」(母上九章二節)。彼蓋勇敢之戰將也,故終其朝皆戎馬倥偬

,『又健壯,又俊美,在以色列人中沒有一個能比他的

,身體比

茣

人

掃羅乃一

青年

(Gibeah),於是,此事遂為作戰之號令(母上十三章三節及下文)。是役也,以色 其子約拿單 (Jonathan) 殺非利士人之防兵於故鄉基比

例人勝,敵衆逃亡;然此僅一時之勝利也,其後復繼續與非利士人戰,終辯羅之朝

71

,

戰爭互有勝敗,播羅卒以此致命。

掃羅亦曾與亞瑪力人開戰,此亞瑪力人者,會於漂流沙漠之時敵視以色列人,

史 歷 72 列 以 色 誅亞瑪· |耳觀之 或 介 到 對掃羅云:『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且云:『你既厭棄耶和 知 궄 且後亦曾出隊刦掠 , 包不 彼等 尚 死 雞 , , 有 的 关 彼之所以爲 他種 力王 兩 日子 神 信任掃羅矣 , 不 也 刖 留;然掃羅雖以爲撒母耳之言乃 Ä 原因 間之決絕 , 於『耶和華 |厭棄你作王。」撒母耳因欲表示其極懇切遵從其所信之耶和 此乃掃羅之大罪,蓋彼以爲是 再沒有見掃羅。」 。另有其他故事 此者,乃人 (母上十三章八節及下文)。撒母耳因掃羅之請求 , 掃羅此次大勝之。撒母 ,然掃羅 面前』,從此,王與先知遂分道揚鑛矣。聖經云:『撒母耳 民欲存留之以獻耶和華耳 亦覺 ,表明彼等相互之關係,並非時常親 (母上十五章) 鰰 不復與之同在 神之旨意者,掃羅未之遵行也 耳命掃羅將亞瑪力人及其所有盡行殄波 **神之旨意** 。然而撒母耳與掃羅之決絕 。然無 ,竟存 ,於是,煩悶悲哀降及其身 論其 其國王而留其佳 理 由 田如何が 善・蓋 ,遂不令人民 華命令 o 撒母耳 據撒母 撒 華 台 文 母 , ; 的 耳 乃 命 間 疽 且 ,

且

有惡魔擾亂他」

矣

(母上十六章十四節)

0

王三首起之列色以

已先 掃羅逐處追趕 英雄歌日 衛途為掃羅之友,且充持甲之人(母上十六章十四節及下文)。大衛之天才煥發 能以 未足救之;彼每次成功,皆使掃羅之仇恨 功,使掃羅 **嘗歷諸險,其爲收童時即敢與獅** (Jesse) 之子也 格高超,匪獨博得約拿單之友誼,即掃羅之女兒米甲(Michal)抑且 琴解愁之人。 大衞 匿於內;大衞不殺掃羅 旋即參與非利士人之戰,獲勝旣多,民衆愛戴,竟致婦女歌頌歡迎凱旋之 :『掃羅殺死千千,大衞殺死萬萬。』(母上十八章七節) 掃羅 頓生妒忌,由此遂懷恨大衞,常欲殺之。大衞雖為掃羅之女壻,然此亦 , 一。大衛 與大衛 如獵獸然 奏既 准 年既少,美姿容,尤和蔼可親,故 0 ,臣下乃覓得一人名大衞 **掃羅之煩悶不已,其臣僕乃奏請由彼等物色一善於** ,但稍割其袍襟以示掃羅,意謂掃羅之命已懸大衞之掌 次,掃羅 熊鰯。 每當大衛鼓琴,則掃羅 於追逐時 加厲,卒至不得已而逃亡焉。大衛 ,偶入一 (David) 洞, 人皆愛之。彼亦為勇士 殊不 者,乃猶大支派 愁思頓釋,於是,大 知大衞 。然大衞之成 鍾情 及 **八鼓琴且** 旣 焉 其

逃

下 , 耶

illi

,

途

史 刻 歷 以色列

之諸將疑忌

,遂不許大衡加入其

戰

o

,大衞極形恐怖,莫知所措,蓋彼必須領其部下以從亞吉戰

也

, 然幸

非

利

议打

當掃

羅

尚未

集中其全軍之時

,

非利士人已抵

邓斯烈

平原之東部,

戰於基利

波山

色 以 半島 投非利士王亞吉 和 從 平而別 此 , 大衛不欲傷之耳。掃羅為大衛之高尚舉動所感,乃謂 **刦諸遊牧族以誑之(母上二十七章八節以下)** ,大衞及從人常被遺以侵以色列;但大衞陽奉陰遠,不攻以色列 大衛之奔非利士及掃羅之死 〈母上二十四章〉,然未人掃羅舊日之猜忌復發,遂又追逐大衞 (Achish) 以避之。亞吉殷勤招待,賜洗革拉城 時大衞之處境難堪,不得已遂奔迦特(Gath) 0 斯時非利士人開始準備 **=** 『你比我公義 (Ziklag) 以居之 ,暗往西乃

為非利士人所敗 先知 掃羅早已自 神諭 知不利 o ٠, **播羅見約拿單及其他二子陣亡,途拔劍自刎。但雅比居民未嘗忘** 及招魂之巫覡 ,滿心憂懼 o ` 敵人之勢力佔優勝 無 一足給彼以任何 安慰 , Mi 掃羅則 o 戰事 二開 自覺已為 ,掃羅之軍果 神所 棄

色列建立王國者,今則使以色列民及其第一君主皆陷於水深火熟之中,爲禍之烈, 較昔尤甚 群讀:母上十五章,十六章,十八章一至十六節,二十六章。 斯時也,非利士人仍復如士師時代之末年,為以色列國之主宰,此敵皆為使以

第三節 大衛王

75

在希伯崙

被刺,大衞途被立為全以色列之王(母下二章一節以下,四章,五章一節以下)。

辯羅死後,其子伊施波設(Ish-bosheth)被立為以色列王。惟猶大支派則不然

(Hebron) 另膏大衞爲猶大王。兩王之間,戰禍連年,最後,伊施波設

。彼等之勇敢因此歌遂留永遠不忘之紀念焉(母下一章十七節及下文)。

掃羅與約拿單之死耗傳至大衛時,彼曾為之哀痛悲號,並唱美麗之哀歌以弔之

此英雄,以其昔日從仇敵之殘暴中救出彼等也;遂奔來收取掃羅及其三子之屍

時,屍懸城上,乃异至雅比,葬於『垂楊之下』(母上三十一章)。

以

地位 大衞 世極為重要(母下五章六節以下)。 能克服,耶路撒冷即其一也。其南之猶大支派與北之各支派間之交通曾為之梗塞 時,遂領軍攻入。大衛屢與非利士人戰,卒將敵人擊潰,使其大受懲創,不復爲以 人以為以色列於為兩部,於彼等較為安穩;故彼等一聞大衛被立為王,統馭全國之 人民自詡曰 為幽深之坑谷所環繞 於迦南人,當以 竟能攻取此城而以之為首都焉。此外,耶路撒冷尚有一優點,即其處在中立之 ,於是,諸支派間之嫉妒無從發生矣。以色列人乃由是得一政治之中心,於後 大衛之首要事業,卽是完成構羅未竟之功,以打破非利士人之羈絆耳。非利士 大衛之戰爭 :『瞎者、跛者、皆能保守之,』在征服迦南之時,以色列人有數處未 色列人未入此邦之先,人已著名。此城位於山地之間,以其三面 ,故易於防守。城之東南有錫安(Zion)保障,極為堅固,故 大衛為王,其首要事業之一,即攻擊耶路撒治。此城隸恩 皆 其 o

色列人之大害矣(母下五章十七至二十五節,八章一節)

華

之權

能勝

過

仇敵諸

神之表徵

o

*P*L

此戰

「爭之勝

利

.

亦

與古

以色

王三首起之列色以 亞們 羅門 章 爲以色列 , 母下 大衞 , (Solomon) 彼 八章, *75* 亦使 王後 奇偉之戰 成為己之采邑, , 十章,十二章二十六節以 亦 在位之時 曾征 將 服 以東 也, , 特 故 即亞蘭之許多小 莂 , 因而 其 重 致 耍 分 直 o 於 抵

下

o

死海

之東

3

则

克服

糜

jπ

o

摩

抻

Ż.

北

有

邦

٠.,

亦

爲 彼

以

色

刻

之藩

屬 Λ

矣

。 程 上

於戰

間

紅灣

之南路

。虚

歸

其

/掌握

O.

此

路

當

其

子所

死之前

,

彼曾完全擊潰

亞

瑪力

À

,

使此

危害之遊牧民族竟消

滅於歷

业

中

矣

0

自

认

行省

o

故

其

在

位之大部

分

時

期

,

皆為戰

爭

所

用

盡

•

彼竟屢戰屢勝

•

在

南

方當

掃

羅

未

大衛

之計

봞

更形擴

大

,

卽

欲

使以色列

成為一

大強國之中心

,

丽

以

鄰

近

諸

國

爲

刚 戰 蟷 人亦規 開 始之際 恐妨害農 大衞之一 此等勝利 وذ 切戰 事 凡 故 能 爲耶 事 也 荷 o 戈執殳者 , 皆奉 大衛 和 漷 則 改弦 和 , 始立 華之名以 更 張 刻 召 於 , 設 行之, 集武 軍 立 事 常備軍 装赴 上之改 丽 敵 所 之基 ; 且 良自 有 勝 是不 利之榮耀皆歸 , 以 年 死 少 中 此 觗 0 弊 在 能 彼以 於 於 特 Ė 别 前 常 滸

,

0

,

以

色

北

至

史 歷 列 色

軍之主之名,爲人民祝福。嗣後大衞思欲建築殿宇,但被先知拿單

於某偏僻之地

大衛

登位後之重要事業,即將約櫃兒至耶路撒冷。

,至此,乃安放於大衛所搭之帳幕

中,

並舉行大祭禮

o

大衛當時奉萬

(Nathan) 奉

此櫃自非利士人送回後

,存

判

決

,

0

當時最多之爭端,仍歸各支派之長老解決,但人民亦能向王起訴請其

以 利巴嫩 矣 界 立官制之基礎 网 時 0 , 人敬拜別 柏 山國 且 大衛於耶路撒冷建築宮室 同 庾 前 大而 強國 皆足 至紅海 大衛之王國 神之事 且強 ,此於日後極關重要。王在戰時為大元帥,平時則為最高之裁判官 推羅 增加 訂立盟約。此長<u>人</u>散處 ※ 東方諸遊牧民族均已 ,在埃及國 人民對於耶和華及其權能之信仰 以色列之真實王國乃自大衛始,彼以戰功拓其疆域 與幼法拉底及提格里斯 ,並薈萃國內賢才於其左右,彼復規定一 此長久散處之遊牧支派 歸服 ,故大衛能以幼法 終大衛之世 兩河諸國之間 ,至是乃團 拉底河 結為 吾人 , 此 未嘗 國行政,以 為最 整個之民族 爲其國之東 強者 , 베

有 **肿之命勸止之,然** 許多地 方獻祭,但耶路撒冷則為以色列之主要聖地 神應許建立大衛王國至於永遠(母下七章) ,由是,耶路撒冷途不僅爲此 。從此以往, 雖仍

國政治之中心,亦為宗教之中心矣

且支配以色列全國之事業矣。終大衞之朝,大體已是如此,大衞之所以成爲以色列 以實行其旨意,且被稱為主之受膏者。是彼等之宗教,不僅欲支配個人之生活,抑 以色列王國係奉耶和華之名而建立,故其國王在人民中,須為耶和華之代表

羅 最偉大之王者,亦職是之故也。 ٦. (三)大衞之為人 大衞乃一勇敢之戰將,有最大之愛國熱忱,觀彼之對待歸

信 同 異 工 常 神之心也(母上三十章六節,王上一章二十九節) 且 可知其胸襟之寬宏豁達,蓋彼之對待仇敵 , 為彼施 且有 袙 為耳 時而動之奇能,臨機應變之妙智, 0 由是, 其人品中之特性因以 ,能有如是也。彼亦聰明絕頂,智類 表明 此中 , 主要原因,皆係 此特性維何?即其仰賴 彼願 헭 與之 而篤

0

然大衛之為人,有時亦如當時人之殘酷 ,戰時尤然。夫拔示巴 (Bath-sheba)

死。當此事實現後,遂娶拔示巴為妻,但先知拿單奉耶和華之名來曉諭大衛 責其所犯之大罪,彼乃承認其罪,深自懺悔,遂復歸向 (Urich) 已赴軍中作戰,大衞乃命其將軍遣烏利亞往一陣勢極危險之處,以 之事,即表示淫慾能誘彼犯殘暴與欺偽之罪,大衞之鍾情於拔示巴時,其夫鳥利亞 神 矣 陷之於 , 並斥

(mol 其他原因,如其對兒女過於寬縱也,其所受之最大打擊,即其愛子押沙龍 大衞有音樂與詩賦之才能,嗣後之人遂因此相信舊約上之詩篇皆彼所 大衛之家庭生活,為一切災禍所充滿,人皆以為係大衛罪孽之惡報,然亦或有 之叛逆,此事卒致其愛子之死命;而其愛子之死,質大衛難堪之沉 11= 痛 也 (Absao

之工具,以實行 神所喜悦』 大衛之為王,純為 一之王。 神之命令,並不欲為利己之行,因此 神之榮耀及國家之幸福而奮鬭,彼在執政 , 彼雖頗有缺點,然尚為 時 專 欲

王三首起之列色以 當此榮耀時期臨到之際,以色列人必『尋求他們的 福時代之際,亦嘗思及大衛。主當再「建立大衞倒塌的 分愈益偉大,而其朝代之光榮亦愈增其燦爛之色彩也。當人民因困苦而 政局愈益艱難,人民愈喜回顧往古較為快樂之時代,且尤慕大衞之時,由是彼之身 《何三章五節,那三十章九節),在此榮耀國度之內,大衛乃其永遠之王(結三十七) 亞即受膏之意),而其所創之國亦成彌賽亞國之模型,在此國度之中,以色列之虔 章二十四節以下)。由是,大衞遂成此完全之君王彌賽亞 (Messiah) 之模型(彌賽 大衞之祭名,不獨非時代所能消滅,且後世愈益增其光輝也,其後以色列人之 神耶和華和他們的王大衛」(帳幕」(摩九章十一節), 涡望將來幸

二章一至十節,十五章一至三十節,十八章,二十二章。 詳讀母下一章十七至二十七節,二章一至十一節,五章一至十二節,九章,十 第四節 所羅門王

誠者,對於將來深切之期望,已預見其成功焉

0

以 車之類 之周 十章二十六節) **所承受之國甚大,彼未嘗作戰以征服** 圍 雖有此保衞之法,然從前大衞所使臣屬於以色列之諸國,在所羅門時已失其二 建築 , 以鞏固其國之安全(汪下三章一節,四章二十六節,九章十五至十 所羅門之外交 城牆圍繞,且於四境與築堡壘 大衛未死以前,見決定身後立其子所羅門為王。所羅門 新 地 , ,並置許多活動之防禦軍用品 但圖保衛其遺業而 已。彼遂於耶 , 如 馬及戰 路撒 劜

節

史 端,颇為北以色列王國之患,但所羅門使留於國內之迦南 羅王希闌(Hiram)相友善,賴推羅王之助,彼得與辦商用船隻,往富於黃金之俄斐 其失 (王上十一章十四至二十五節,九章二十,十一節) (Ophir) 貿易。所羅門旣由過境之商隊,收得許多稅款,而己又經營馬匹買賣 一為以東 所羅門娶埃及公主為后,因此,對於埃及之關係甚為親睦,彼亦如其父,與推 ,一為大馬色。大馬色城遂成為『亞蘭』國之首都,嗣後, 人為其國家之奴隸 o 此國屢開愛 小以償 分從

王三首起之列色以 外國 事 胼 媊 代尤足以促進以色列商業上之發達;各種外邦物產皆由 o 於經 國輸 然 此未識世界大勢之以色列人,今乃得知當世之繁華矣(王上十章十四至二十九節 ,或為國家存亡而戰爭之際所得而知者也 一發生之種 此 商 入,復運往他國銷售,獲利不少。以色列人起初並非商人,至大衞時代始從 亦有害焉,蓋此種新文化使彼等習於貪戀奢華,而此實非彼等漂泊於沙漠之 , 且 此 種關係,於增長彼等商業上之與趣有極大之意義。但所羅門之太平時 時新建之都城,已成為商業之中心點。大衛屢次之勝仗及其 所羅門以國外商業而得巨富 0 新開道路湧 ,但從大體觀之,此 入國中。於是

因

此

與

稅之壓迫, 於國 所羅門有許多妃嬪 年中供給 , (二)所羅門之內政 蓋此種商業純係為王之私利 朝廷一 此等重稅純用以供給窮奢極侈之皇宮而已。全國分為十二區 月之需要品 ,其中有數妃係外國公主,自然各有其奢靡之習慣,而所羅門亦 。官寮大增,不若大衞時之少矣(王上四章一 ,而經營之耳。人民不獨毫無利益, 反受 至七節) , 毎區 7種種帯 亦 無補 在

竭全力以滿足彼等之要求,如彼曾為法老之女,建一特別宮室,即其例也

〇王上七

導之時,起而叛王。但此次叛變未得成功,耶羅波安亦逃往埃及,卽在彼伺機以謀

。以色列人自出埃及後,未嘗習於強迫之工作,故彼等在耶羅波安(Jeroboam)領

捲土重來。

(三) 所羅門之聖殿

所羅門不僅為其自己及妃嬪建築宮室,抑且修建數處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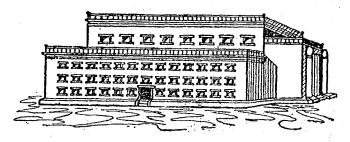
以 建築耳。大衛僅用其戰勝時所擴得之奴隸以充公共建築之役,而所羅門則無所區 林獲得香柏松木,及鑿成之巨石,彼則以麥與油為之交換;但彼之麥與油尚為不夠 章八節) ,遂更以加利利數城抵押之。以色列民族所最不喜者,乃所羅門強迫以色列 所羅門以其建於耶路撒冷之華美宮殿著名,彼賴推羅王希蘭之助,從利巴嫩

人助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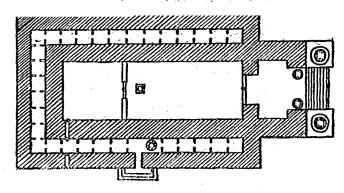
共屋宇,如審判廳及聖殿是也,其建築中最著者,即為聖殿(王上六章,七章)

殿之周圍有一大院,人民得入其間。大院之内面似另有一更高之院,此處祇許

此復入 爲 卽 進入至聖殿之前 王及祭司與先知往 長方形之房,謂之 蓋以香柏木板 見焚化祭品之壇 然後由包金門入 Œ 或『聖所』。 殿 海 大銅盆 廳 自東 是 ",謂之" 也 丽 ٠, • 0 牆壁皆 壇之 ÉN 從 其 入 上雕 東 所 , 0 從 謂 壇 先 ग्रा 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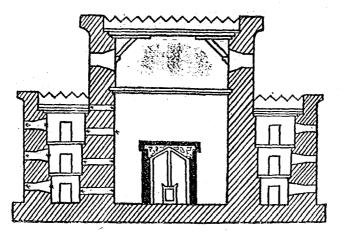


面侧之殿 聖門羅所(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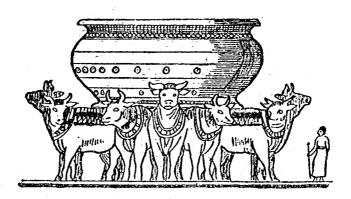
面 平 之 段 強 門 羅 所 (B)

存約櫃 勝數 所羅門和聚集 開殿典題 蠐 有 刻 ---, = 內殿」 似乎彼等須保護此聖 o 各 大金燈臺, 同 陳列聖餅之包金桌,及燒香之包金 種圖像 0 聖殿落成之際 此房之後,更有一立方形之小房為 祭司 在約櫃 O 内殿中, 約約 或爲「至聖所」,全房裝金,內 將耶 , 到 前 櫃亦 照耀 如天 獻牛 和 他 並置 華 那 由是搬入。聖經云:『 ,所羅 輝煌 使植物之類 羊為祭,多得不可 的 裏的以色列全會衆 地 約櫃擡進內 兩天使之包金像 ,其中器具 門舉行嚴肅之 者 0 房中 , 則 設



面 横 之 殷 聖 門 羅 所 (C)





刚 œ 色

實在人民復返崇拜別神之際,尤為重要。敬拜

別神之事,雖彼等在其他

聖

地

可

多少

此

種

,於是,反對外神之奮鬭途能從此

公然行之,但在耶路撒冷之聖殿中,則決不容此

進行矣。人民中、

衆

先知、歌詩者

、及虔敬之士、爲以色列更偉大之將來所懷抱之

以 就是至 傳以此處保存者爲最善;最重要之事實,卽此處只崇拜耶和華,不拜別 之顯著證據,且此聖殿亦成為紀念以色列史中各種重大事業之重要地。古來各種 中之主要聖殿(汪上三章三節四節)。以有約櫃之故,遂宛若爲 王上八章) 當所羅門建聖殿之時,其意並非以之代替國內其他聖所,但此自然成為以色列 聖所, 放 在兩個堪略陷的翅膀底下。」所羅門隨奉耶和華之名為人民祝福 神與 神 其 Ä ,

、民同

四十二篇 切慕與夢想 ,及八十四篇 ,咸與錫安及此聖殿相連繫者也〈養十四章三十二節,詩第二篇六節

四 所羅門之為人 所羅門乃一 特出之奇才,為一偉大之組織家而眾多智之

述矣 頗 其 理 求 矣 有用 財 能 如 o 所羅門 滿 何 家 此 奥 也 在彼 足其好榮心,故其奢侈殊不滿足 以榮耀其自身者 強 , 鄰 爲 向其妃嬪所表示之宗教寬容上見之,彼於此甚至爲伊輩中二 雖有極大之與趣,為人民建築聖殿,而於宗教之熱心則不能與大衞 人喜誇 發生各種重要之關係 耀 0 , 彼毫不顧念民艱,竟以種 且善於榮譽其人民,此為在彼以前 ,吾人已見及之矣。但外邦轍 人意 ,其結果遂於人民中生出反抗 種重稅及其他方法壓迫 , 無 入之文化 人能夢及之者 人民

,

已於前

,以

相

比

佧

,

所 羅門

也

觀 别 點上 廟 宇以便敬拜彼等自己之神也。 ,則 表示 一種疏 忽耳。此則 此種 撒母耳所確當嚴責者 寬容:在政治觀點上, 也 則或 爲 闷智;但 妃子建築 在宗教

89 二至三十四節,十章一至十三節〉,因世傳彼之智慧,故後世猶太人以爲箴言、傳 事 中 , 皆稱 述其智慧及其喜誇耀好榮譽之心(王上三章十六至二十八節,四章三十

所羅門之品性,雖未賦有大衞之宗教熱心,然彼具有偉大之智慧

,在

論彼之故

逍書、及雅歌、諸書皆爲彼之著述。但殊不然,蓋箴言中有許多係出自別一時代,

且有為埃及之創品者;而後述兩書,亦皆寫於所羅門時代以後

詳讀;汪上一章三十二至四十節,三章,四章二十一至三十四節,六章,八章

至九節,十章一至九節。

第五節 最初以色列三王時代之宗教

主要職務,終掃羅之世,當彼等居於挪伯(Nob) 之時,似為管理聖所及以抽籤或用 一)國教之代表及其儀節,國教之保管者為諸王及其所委任之祭司。祭司之

左右者也,屢欢事變,大衛曾用之;但自約櫃擡入耶路撒冷之後,不復言及『以弗 以弗得』 神面前『求彼』之時,卽用之。『以弗得』係祭司亞比亞他(Abiathar)帶至大衞之 (Ephod) 傳達神之默示。『以弗得』係一物體,或為神像,當人要進入

得』矣(母上二十三章九節以下,三十章七節以下)。終大衞之朝,亞比亞他以外, 尚有撒督 (Zadok) 為祭司,大衞亦會委任其子為祭司,以表示祭司職務之尊崇,而

士師

王三首起之列色以 彼處 親自 # 中 外 四節以下) 邦之僕役以行其事。終所羅門之時代,撒督 中份子,後來 最重要之領袖 獻祭 作獻祭之人;但 (參看母上十四章三十五節 o 在 特殊情形之下 以 耳 撒 都該 自以色列 獻祭之權,當時尚未至屬於 (Sadducees) 之名著稱 ,凡以色列人皆有獻祭之權,按照約書 人從巴比倫 ,母下六章十三節 俘掳囘國 乃係唯一之大祭司 祭司 o祭司 以後 o 掃羅 旣 , ,於祭司 + 爲聖地之保 七 • 歪 大衛 干八 中漸漸另 o 其子孫竟 • , 節 及所羅門 護者 此 , 连上 係依 成 2

自

當爲

黨

掃羅

之衛兵

不肯殺戮在挪伯之諸

祭司

,亦為表示尊敬祭司之事實

,

·是以

掃羅必須

成

之法 羅 主要之聖 以外, 時代以色列人如何採取迦南 當時 律 而行(出二十章二十四節 基逼 關於獻祭地點之選擇 地 , mî (Gibeon) 其意 並 非 亦爲 將國 內 ,人民有極大之自由 其 著名之聖 人許多宗教習俗,此等習俗仍有許多盛行於當時者 (他聖所 o 、廢置 地 0 在 ぶ 甪 耶 路 , , 此吾 此與約書之意義 撒冷聖殿之建築 人已聞之矣

o

吾

入已

知

,

雖

自然

成

Œ

相

符合

|示

母上十九章十三節)。一切下等宗教儀式,如巫術及招魂之類,在人民中亦甚流 例 如聖石及『亞舍拉』之使用是也。又神像亦用之,如大衞家中之神像,卽其例也

列 色 以 偉大之宗教人物維持之,彼等保全宗教生活,使不致徒限於外面之形式或遷就而 行 之偉大,靈性生活之高尚,皆與壓西同出一類,若彼等之算為先知,誠應得先知之 上之不一,此等名義包含亦殊有不同。此時偉人之領袖,如撒母耳與拿單,其人格 於低落文化與低落政治之趨向,此等人物在舊約中,稱為先知。惟依據智能及工作 (二)宗教人物 以色列史之所以異於其他民族之歷史者,以每一時代,皆有

別受 所述者迥不相同。彼等皆情感熱烈之狂士 但 **神威動之時也。此等狂態,或常出於天性,但多以人工法喚起之,如巴力先** 在最初三王時代,尤其在掃羅之時,以色列中之先知極多,而此等先知較前 (ecstatics) ,人以其在狂態之際即是特

史

名,蓋『先知』二字之深邃意義固如是也

o

値

,

О

,

此種

作

價

歷

整

王三首起之列色以 敬而 此 蓋 個 章十八至二十四節)但於彼等奇異之特色中亦具有明白之宗教要素,卽衆先知 耶和華之名 知之狂亂一 人與 亦以此也 , 雜以侮慢之觀念視之。〈母上九章六節,九節,十章五節,九至十二節,十九 諸 在 此 顚 狂 時尚有其 神之聯絡也 般 (母上十章五至 現象更易於發生矣 ,竭力以激勵其本國人民為國努力;因其 (汪上十八章二十八節) 他宗教人物 ,當時偉大之宗教人物 七節) 。在國家受屈辱之時 爽 上述之狂態先知迥不 o ,此類先知之特性,是彼等之聚羣 ,其工作之所以與彼等有多少關 ,彼等似特別活動 與常人之不同,人民遂咸以 相同 , 此 時 或 稍 , 奉 後 以 丽 , 係 色列 居

者

越覺

,

因

神

進 理 化 中 以色列古時之斷代史而爲通史者 之地位 亦極為重要 0 彼等於恬靜 一,及其 中 重要 欲更多知以色列最初三王時代之宗教情形 , 以筆墨為事 0 此外,彼等復根據其宗教之觀念述及世界之創造及 。郎 , 其工作 其 人 也 即舊約內首三卷中之最古部 o 彼等亦 籍此以 表示以色列 亦須考究 分 在 極 人 開 Λ 類之 始 有 類

之思 想以補 充之

必須 土相同へ参看 羅及大衞之家,猶繼續行之,已如前述;但 示對於 章十七節) 書第三章)。據人民之思想 ģp 在 是強迫其事奉 (三) 宗教與道德 特別處所敬拜之,所羅門之妃嬪卽其例也(王上十一章八節 神及神 **士十一章二十四節),因** 聖事業與夫對於道德之各種 別神(母上二十六章十九節) 吾人思及上述各種威化力之時,自然看 ,倘有其他諸 |此種 神 觀念 此種混合,卒止於大衛之朝矣(參看 觀念矣。巴力與耶和華之名混合,在 在世管理,其管轄之區域與其 , ,大衛遂以為辯羅 如 人不 願離 棄其自己之神 出此 , 強迫其離開 比較看汪下五 時之 少料 人民之領 , 則 本 ,

國

彼

受譴罰(母下二十四章一節,並比較代上二十一章一節,彼處此意已更改矣)

常法, 即是獻祭(母上二十六章十九節)。 人有時想到

人當遇災難或不幸之時,尤覺

神之接近及

神之能

力。

欲避免

神之忿

上帝

能驅

人為惡

, 後復

因

此而

越越

,

中之記述此應許,表示以色列人承認其所以遠到此偉大之狀態者,非由其自己之能

謂其必為偉大民族之始祖,此在大衛及所羅門之時已應驗矣。彼等在

揀選亞伯拉罕並應許彼及其人民以地上之萬族必因彼等而得

腷

也 0

旃 對

亞 伯

拉

腇

史 罕 覺絕望 近 神 , 時亦甚危險(母下六章六節以下,比較母上五章,六章),對於 死亡,人

王三首起之列色以 節) 示一 節以下,三章,六章至九章,十一章一至九節,十九章二十四至二十五 **判定毀滅所多馬** 色別之神耶和華,乃全世界及人類之創造主也。此種史料對於罪惡可懼之事實,表 種敏銳之眼光。其洪水之故事亦示以色列之 此種史料亦謂 此宗教觀念,因上述舊約首五卷之史料而得到一種有價值之增補 因墳墓或幽冥之生活, 是視為一種抑鬱幻影之存在也(母下十四章十四 (Sodom) 及蛾摩拉 神賜人類一種新 能力,以爲對此罪惡滋長之抵抗力 (Gomorrah) 兩 神成為人類之裁判官焉,如彼之 城 . 2... 即其例也]。(創二 節 焉,依此以 , 此 卽

力 фp , 乃 由 神 因亞伯拉罕而流行於人民之幸福 , 此 宜服 膺 不忘 者也 。且彼等可 依靠 使然也。以色列 神之應許 一,以得 因其偉大之故 榮耀之將 ,所當 來 讃

美

此 將 至 顯露於全世 關 於道 德生活 界,以表 ,吾人於最初三王之時 明其爲全世界之神也 2 遇見其有高尚及卑下之意念, 節 o 戰 時將 , 而

史 歷 之時 處之外, 母下二十一章,及大衞最後之解,王上二章五 對 在 代而 於仇敵之寬宏 彼等流傳之碑文上所誇 叉見 益大 。吾人說 有極大之愛情 ` 等 į 可 想及 以 、慷慨 耀之野巒翠勛 知 ·約拿單與 矣 0 、及犧牲 大衞之友誼 ,則以色列之殘暴又較為 1、諸種 至九節) 長處 • , 但 大衞對於掃羅家之眷 o 此等長處,因 一比較亞述人及 和 緩 顯露 矣 o 巴比 於黑 此 顧 種 ` 倫 及 暗 短

冽

色

敵

٨

盡行

殲滅之殘酷

行

爲

,視為宗教之天職

,而自相

仇

殺

, 亦同

視爲聖職

へ比較

以

從 Ŀ ٠, 述 }創 世記 中之史料觀之,吾 人 可更明 白 此三王 時道德上之長處 比 較本

章 如一夫 一妻制 ,以為反對當時多妻制之一種標準(創二章二十四節)

亞

害

之故事

,即表示

有區

莂

伯拉罕熱心從本族為子娶妻之故事,較之所羅門因政治原因而娶外國公主之事

。又如夏甲之故事,表示一種對於愁苦人之同情心(創二十一章)

o

又約瑟

;大

う而約

神如何眷顧彼無辜受害之人,及其未嘗嚴厲報復其致害者

亡衰國列色以至裂分國王 瑟固亦舊約上寬宏大度之人物矣

關於列王紀及歷代志諸書,可參看本書下章。 等故事,似乎寫於所羅門死後不久;但其書經過極久之時期,始成今日之形式。 於歷代志中敍述之矣。撒母耳二妻內容之大部分皆取材於人民中甚流行之故事 歷史之來源 三王之歷史載於撒母耳上下記及列王紀上之首數章。本時期

;此

至

亦亦

第五章 第一節 王國之分裂 王國分裂至以色列國衰亡(約自出前九三五五七二三年)

王國所能喚起之各支派間之統一,並未帶固根深,

色列人之諸族間 ,仍有衝突。此種衝突在掃羅死後會經顯露 且於猶大及其餘自以為真以 ,至所羅門死後又復發

97

生矣。

彼等之要求了以色列人乃大怒,回覆羅波安曰:

,

波安將其父親命彼等所作之『苦工』及『重軦』減輕,不幸羅波安不聽彼在所羅門 下之富於經驗者之指導,而偏聽一班與其同生長之少年朋友之勸,以傲慢惡語拒絕 其餘諸族之代表皆在彼處會合,將立彼為王。彼等遂因此提出一條件,即是要求維 所羅門之子羅波安(Rehoboam)登位,猶大立刻承認之。羅波安遂往示劍

節) 惟猶大支派及其餘三支派(西緬、便雅憫、及南方之但)之一部分,仍忠心擁載 以色列人哪,各囘各家去能!大衞家阿,自己顧自己能!」(王上十二章十六 「我們與大衛有甚麼分兒呢?與耶西的兒子沒有甚麼關涉;

途由是分裂而為二矣。以色列偉大之時期至是**已終,其鄰邦中不僅如埃及之強**大國

大衞之後裔;其餘諸支派則選舉自埃及歸來之耶羅波安為彼等之王;此統一之王國

史

皆隸屬

大衛族

,

且

有

耶路

撒冷之聖殿在

其國之中央。

此邦以猶大支派

佔

其 最

大部

分 王 以色列之正

統

矣

0

南

方王

國甚小

,但因

其較爲偏僻,乃易於避免世俗之誘惑

0 更有

進 者

,

其

君

外

邦

爲

方王

利

鄰

論 近 至北

家可

時來攻擊

,

即如以東等極

小之民族,亦皆能以

成

(功之期)

望 则

來侵

犯分裂之以

亡衰國列色以至裂分國王 述及其 色列 國尤為肥沃;但其大危險是政治及宗教兩方面皆較易於受外國之影響(參看本書絡 諸宗教之抵 巴勒斯坦總結)。且北方王國未有如大衞宗室之深得人民信任,與夫各種 人矣 關 於國勢之擴充及物質之富源,則以 將來偉大之應許 方但(Dan)之全地,並以色列 抗 o 雖 然 , 此稱為 ,更未有公共之聖殿,俾能奉行古來神聖之紀念,以 『以色列 人所佔據約但河以東之地。北方王國較南 一之北方王國,在名義上已表示其自尊 北方王國爲最重要。此邦奄有自伯特 預言所 爲

迻 稱為猶 大國 0 雖有其表面 上之弱點 ,然亦成為其人民宗教遺傳之保障焉

篴

至兩兄弟國精疲力竭,且不得不乞援於外,由是遂爲別國之附庸矣

耶羅波安與羅波安彼此時常爭戰,而此

仇恨至其繼承者

,猶繼續不休

o

其

王國分裂後之最近時代

團

結

再能互相親睦團結一致,而皆再擁護大衞家之後為王矣。於是,耶羅波安欲阻此種

,乃製造兩隻金牛犢安放於兩處,此兩處自古以來所謂聖地者,一爲伯特利在

對於其國之勢力,或將有不良之影響,蓋其人民若往猶大尋求耶和華,

m

此

兩國或

,

切人民皆須於此處獻祭,此蓋所羅門時之情形也。但耶羅波安知此乃一危險之事

王國分裂,宗教亦因之分裂。所羅門之聖殿,原意係為衆支派之公共聖所,

王國之分裂,約在主前九三五年,以色列

因內訌而喪失其強大之地位

,而其後

執西亞

來不共戴天之仇之亞述族,遂於此時與起,且擴充其領土而為世界之強國

之牛耳者數百年焉

至十九節

o

100

華。但偶像之敬拜卽宗教之退步,而宗教之退步又常為宗教衰敗之始。在猶大國固 埃及的神』(汪上十二章二十八節)。在彼等之意以為敬拜此等偶像即是敬拜耶 其國之南界,一為但在其國之北。彼乃謂人民曰:「以色列人哪,這就是領你們出

和

後,有暗利(Omri)其人者創立一新朝代。彼遷都於一易於防守之高山,名其 亦有許多地方敬拜偶像,惟在耶路撒冷則否。 撒馬利亞 猶大國之人民皆忠於大衞朝代,但在以色列國則朝代之遞變甚速。幾經改革之 (Samaria) o

地為

詳讀:汪上十二章二十五至三十二節;十六章二十三至二十八節 第三節。以利亞及其為耶和華之奮關

立約 (Jezebel),推羅之公主,敬拜腓尼基神巴力者。亞哈王娶之為妻以與腓尼基親善 ,並以其女亞他利雅 兩兄弟國間之競爭,至暗利之子亞哈(Ahab)之時,暫告終止。 (Athaliah) 與猶大王之太子為妻。亞他利 此王與 雅 之母 那洗別

亦然

,

102 以 宗教 先知 知;但 彼因 夫 之儀節較敬拜 敬拜巴力之事 志之軟弱 與鄰 。雖則 耶洗別之故,在撒馬利亞為推羅之巴力建一大廟,並為此聘請巴力之祭司及先 上之不利 那洗 國 如此親善,於文化之簽遂上極有輔助,此蓋正如所羅門時代之所為,而其 ,卒聽從耶洗別之所求,山是彼亦成為耶洗別之同黨矣。人民見廟 耶 別 猶不滿意於此,惟欲根本消滅以色列之宗教,且因此欲逼迫 , 和華之敬拜在以色列仍為國教,亞哈亦為敬拜耶和華之人 耶和華者更為誇耀;蓋此等儀節 ,亦復前後相同 故彼等自然易於被誘而相率做效之,尤有甚焉者卽其敬拜巴力所用 。所羅門為其外邦妃子之故,建築廟宇,亞哈 ,最 易麻醉人之威官 : 如 音樂 ,然因其意 耶和華之

中既

尙

爲 事奉 反 色力 對腓尼基巴力敬拜諸人中之最有能力者為先知 , 卽 斻 湎 饕餮、與淫亂之肉慾娛樂 • 而已。

拜

W

和

华

,

如

敬拜巴力

樣之誇耀

.0

彼等名雖敬拜耶和華

, 1

而其敬拜及其生活

污實

,

賽會等等均

是也

。人民仍向耶和華獻祭,亦參與

巴力之敬拜,或使彼等自己之敬

焼

香

以利亞 』(Elijah)。其家世 o

民答曰

:

-

這話甚

好

o

1__

巴力先知首先準備祭品

, 求告

其

神

,

惟

毫

無

) .

,

:

先

ÁII

驗 永生 |華 為彼 旣 , 獲約 國 那 以 為以利亞之神, 一生工作 申 和華 利 中最饒生氣 亞之初見亞哈 遭遇旱災三 以 知 之綱領 色列 的 知其父命其名為『以利 而又 车 則 婶 0 據彼之意 起誓 别 0 Œ 動 神 , 是忽 人之故事之一, 有侵犯耶和華之榮耀者,彼必攻擊之 , 這 然之事 幾 那 年我若不薦告必不降露不 和 • 華 彼即 乃 亞 是 én <u>_</u> 以 報 ---位神 意 利 细 33 謂 神之刑 召集以 , 彼以 鰰 ép 罰說 耶 色列 卞爾 外不容 和 J 華 : О 民及 <u>ب</u> 有 __ 此 业 我指着所 别 巴力衆 預 姠 言 此 ,

果

事

太

吾

딨

不

得

illi

惟

,

-

,

名

篴

成

Д.

1418

和

等之神 亦 當 繈 會議 時 向 計 呢? 於密迦 彼之 必須 決定離 衆 岩 मि 神 山 和 預 並 備 華 是 祭物 是神 以色列之神 請 人民決定彼等所欲事 , , 皆不 就當順從耶和 燃 O 巴力 火 0 彼等乃各求 浆 先 華;若巴力是神 奉之神 知 須向彼等之神預 告其 其 神 時 彼 , , 就 其降 云 備 當順 火顯 祭 你們 坳 從 凹カ 應之 , 丽 Ľ 神 持兩 以 o 利 L., , 卽 亞 此 意 爲 要到 會 彼 在

驗。

以利亞途讓笑之,合彼等更大聲求告。彼等從之,且用刀槍自割自刺,直

,以掃

到身

以 史 歷 列 色 體流 耶和華是神一耶和華是神一」以利亞乃對衆 如巴力先知 人,又是奉你的命行這一切事 0 , 以色列之神耶和華阿 o 彼 Ú 、等途拿住巴力先知盡行殺戮,於是大雨齊下。 , 但 一終無應驗。然後輸到以利亞 ,遭受同一 惨苦。但以利亞聞知之後,卽逃往沙漠地去矣〈王上十八章 ,求你今日使人知道,你是以色列的神, 。」於是火即 ,彼準備祭品並祈禱曰:『 降臨 民說 : , 燒盡燔祭。衆民俯伏於地 『拿住巴力先知,不容一人逃脫 耶洗別聞之大怒,謂以利亞 心知道 亞伯拉罕 我是你的僕 說:

必

拿伯

謂其

(毀謗

神及王,彼遂因此罪名,被石擊死

o

但當亞哈正佔據葡萄園之際

,

以利亞來見亞哈曰:『耶和華如此說

: 「狗在何處餂拿伯的血

,

也必在何處餂你

園

以

利

亞與王族之間,隨後又發生別一衝突。一人名拿伯

,亞哈王欲奪之。拿伯以為祖宗遺產

,不忍棄之。但耶洗別命人作假見證

, 反對 (Naboth) 者,有葡萄

群

讀

:

汪上十

七章一節,十八章,

+

九章

,二十一章

降 見 m 禍 此 m 於其家 話之後 L o (王上二十一章 H. , **B**II 彼謂 卑 身於 卽 耶 洗 神 別 之前 亦必遭同 , 以 懺 命運 悔 其 罪 , 亞哈之子孫必殄波 ,於 是彼之刑 罰 改 無遺 緩

٠,

至

其

死

後

,

o

但

因

亞

哈

聽

彼未 也 Mi 此 須 那 為 等 遵 ? λ o **警**懼 守其 摩西 據以利 自己 誠 亦 此 命者 問 觀 曾要求 怕 其 m 關 題 亞哈 亞 顧慮 於正 即以色列 為彌賽亞之先驅焉 0 彼攻擊敬拜 観之,耶和 義與公平之誠命 o , 人民兩事:一 因 亦未 Ż 此 彼在 嘗 華與巴力間之爭 懼怕 巴力之事 神 其 那 人民 彼 ģp 和 (太十六章十四 (驕傲狂) 華究為一 0 祇 之歷 摩西之後 ,並 須敬拜 惑之 史 反對謀害拿伯之事 道德之神耶 中 ٠, 那 耶洗別 彼視 非為 當 和 節 華 爲 時 兩. 2 , 種名義 不 大 ۰0 無 十七章三節 ,抑係 先 彼 得 人 知之 觗 敬 具 而 知 有 拜 ٠ ء 如巴力 成就 皆係 争, 别 ٠., 如 ٠, 以 神 , 乃 "; — }瑪 甚 耶 爲 利 和華 爲 Ŋ 為情慾自然之神 Ŧ Æ. 歪 卽 章 之能 與 義 兩 之誠 種 Ŧi. W 公 以 色列 主 Tij di 理 Ì 義 並 命 丽 , 實行 冽 Mi 0 , 戰 未 必 律 o

以利 趸 罰 曾奉 第四 o 耶和 礩 以 華之名,預言王室之滅亡,而其自己則未嘗作 色 妸 國之繼續攻擊

何

事業以行

衍

和

利 那

沙

,

0

史 祭。 華所定之刑 哈家及崇拜巴力者之耶戶,實不配為以色列宗教之代表 等遂搗毀巴力像及其廟宇。敬拜巴力之事遂於是而 行殺戮。 **曾使以色列軍之軍長耶戶受膏為以色列王,由此耶戶途將約闌王** 當彼等皆聚於巴力廟之際,耶戶乃命其跟隨之人將彼等盡殺之。 然後 太后 耶戶 ,召集巴力之衆先知及一切拜巴力之人與衆祭司 那洗別 但其門徒以利沙對於此事甚為努力。當亞哈之子約蘭之朝 亦依以利亞之預言見殺。時猶大王亞哈謝 止矣 0 0 此後世 但 ,舉行大節 以利沙所選 已來朝 及亞哈之全家 先 知所 此 拜 期向 訪亦被 以 事 舉以懲罰 罪 以 , 巴力獻 以

後

分彼

其

酷 匪

他

不幸之事。約但河東之全境喪於亞關,因此彼以大量之財寶購求亞述之援助 因猶大王之被殺 ,耶戶途破壞 兩兄弟國間 之盟 約矣 0 耶戶在位之時 , 亦 有 亞述 其

並預言其本朝之傾覆也(何一

章 四 節

o

紹

於國內

,甚至爲巴力之榮耀,命人

在

耶

路

撒冷建

子曆

盏

介

行誅滅

,

王雖 利益 丽 大王已被那戶殺戮之信息 **遂引起亞述參入以色列** 於猶大之朝 將 來則更 已收受其貢獻之物 以 , 色刻 然 彼於是獨掌大權。後又將敬拜推羅巴力之事 因 與猶 讀 成為大患矣 惡 ,此約遂反為有害 第五 他 王下五章一 利 大 節 雅 兩 至二十八節 國 稻大國之攻擊巴力 將 5,而其援 國之政治 其 間之盟約 o 時,彼乃將大衛家其餘之人 母 至十 親 10當亞 那洗 筯 九節 o ,對於雙方 此 則 别 在當 甚 他 敬拜巴力之 微耳 利 膀 雅 固 得 , 0 屬 由 木 崩 是 屬 無 其 # 派戶

益,



大有

介紹

質進之月耶王列色以受王述亞

於巴力壇前殺其祭司並搗毀

廟宇

猶大國中在所羅門殿內之祭司

,

亦進行攻擊巴力,正與在以色列國之先知所行

者

字,但未敢在耶路撒冷之聖殿廢除耶和華之敬拜

o

職醴,在該處舉行 之王焉。亞他 將彼藏於殿中而為一祭司所看護。六年後,彼於衆祭司領導之下,而被宣布為猶大 亞哈謝王之幼子名約阿施者,當亞他利雅剿滅王室時,初被隱匿,然後衆祭司 利 雅一聞護衛兵及人民慶祝服從新王之聲,即趨入聖殿,蓋新王之受 也。 但亞他利雅即被提出殿外而且被殺。然後人民往巴力之廟

群蘭:汪下十一章。

第六節 耶和華之各種戰士

視迦南文化為以色列宗教之一大危險。吾人已知迦南人不僅教以色列人耕種 (一)拿細耳人 拿細耳人 (Nazarites) 者亦屬於攻擊巴力敬拜之人 也 及栽植 0 彼等

亡衰國列色以至裂分國王 培為迦南 抻 事 華之兵士,以攻擊以色列之仇敵。此時吾人亦見其與巴力爭戰 不剪髮, 業抛棄 一章十一節,十二節,比較民六章)。但彼等之工作,似不甚重要 , 以色列 當彼等獻身於某神之時 惟聽其自長 人文化之特點。因此拿細耳 ۏ 人中自古以來即已有拿細耳人。在士師時代拿細耳人即已出現而 蓋彼等以為迦南 (,蓋以 此 ,亦盛流 人之宗教與文化彼此有密切之關係 表揚其 人途戒酒 特別奉獻生命於 行 0 即葡萄之新鮮或乾者皆不食 神 也 0 此 。彼等光視 (土十三章五 類 習俗 。其工作之大概 在 亞拉伯 葡萄之栽 0 `彼等亦 為耶和 節

,

且

更數以敬拜巴力之事。拿細耳人以為以色列人須將彼等學自迦南

人之

109 是也。彼等非如拿細耳人僅注重禁止敬拜偶像之事為滿足,但亦極力注重為何以色 (二) 先知與祭司 更有重要之意義者,乃為先知與祭司反對巴力敬拜二戰

當代耳

0

不過使彼等自己以及其他少數之人避免崇拜偶像之事而已。然此似不足以影響其

摩

問

題

須

水谷覆

0

諸先

知亦曾直接從耶和華接受訓告

,

警惕,及應許

,是皆為領導

先

知

係

立於

人民紛擾

生

一活之中

ž

此

币 有

常

有許

多新需要之發現

0 亦

常

有

種

種之

新

但先

知與

祭司

之間

,

無

論

如 何

,

總

根

本之異

點

|列 衆 龋 其 先 人須 , 而已 此 先知 知及祭司乃一再提 ,專拜耶和華之理由。惟耶和華爲以色列之扶助者,亦惟彼爲公平正義之神 固 以利亞不僅為敬拜 **已于前述之矣。至** 出摩西所傳之宗教中三大根本原則,惟拿網耳人大概僅 耶和華 而攻擊巴力,抑亦為耶和華係公平

Ė

丽

奮

意

達 有 性乃 八愈知耶 別 , 及其 遠在 神 o 因此 對于以色列宗教之如何重要 巴力及衆神之上而不能比 和 華 為公平正義之神及為以色列仁慈之扶助者,彼等途愈明 所 有 ---切 崇 拜 偶 人民以耶和華為以色列人之救助者之覺悟 像之可 擬 能 者 , 此 也 , 咸 則 ο. 被擯 以 可 色列 於以 **斥矣** 色列後來之歷史知之 人途由此 瞭解耶和華之外不 瞭 , 一義之神 其 如何 o 惟 因 此 以 漸 色列 等 次發 德

與

先

此

比

擬

也

但

宜

記

億者

• •

般

爲

耶

和華宗教而

努力之各

頹

戰

士

•

圑

體

٠ ر

其

間

於實

際

生

活

Ŀ

民於公平正義之路 所必 需 者 也 0 神 亦 弒 於 此 唯 一之路 , 願 意為彼等之扶

祭及敬 處 之必要,且覺無 也 祭司 0 4拜之事 彼等視其工作之所在 之工作 o 此 則 此 默示 係 種 依 規 附於 反較為安靜 則彼等以為 (聖殿者· ,即為忠實保 也。 耶 也 和 o 彼等常: 如 華 已表示 存 耶 共 路 亂 撒 於 先所 冷聖殿 所喜悦 此 處按 得自 者 照 檿 也 各 西之 種 是彼等最 o 因 古時之規則 默示 此彼等不 业 眀 瞭 · 覺新 共 助 , 工 頒 者 作之 默示 導 獻

o 先 衆 知 知 使 先 (舊約 匆 種首創之功 曲 是領導 上之宗教 相 人民向 超 發展之路進行 向於基督教之發展 H. 獲靈 o 無論 性 上之勝 祭司 之工作 利 , 丽 如 祭 何 司 則 重 要 惟 守 , 總不 成

丽

巴

能

又為拿細 , 並 非 常 耳 有 人者 此項嚴密之區 是 也 别 0 例 如摩西為先知亦為祭司 , 撒 母 耳 為先 知 爲 祭司

第 七節 先 知 Spj 摩司

回先王所喪失之領土,〈XXX 十章三十二節三十三節,十三章一至七節〉是以當時 所未有。耶羅波安為北國最有權力之君主。彼曾戰勝居住大馬色國之亞蘭人 色列國之王。其朝為一燦爛榮耀與盛之時代,自大衞所羅門之日以來,為以色列 阿摩司時代之以色列情形 紀元前第八世紀之中葉,耶羅波安第二為以

並

奪

獲大量之財富 此國之疆域與耶羅波安第一時代無異(王下十四章二十三節以下) 都。宮室之建築,爭妍鬭美 以色列不僅在政治方面極有勢力,而在經濟方面亦極為發達。 ,而諸商隊所運之奢侈品亦咸薈萃於其京 ,甚至有鑿石為宮而內裝象 因屢次戰勝 o

逐

牙者。所用之器具皆屬華美貴重之物。以全國論之,以 之大祭祀大節期皆爲耶和華之榮耀而設者,是其表徵也 自外面觀之,以色列人似為一宗教之民族。如各廟 耶之 王時

色列人似甚享安樂之生活焉

盡之時

,又竭力壓迫

人民以

握取其

血汗之貲財

O.

在

歷

史上活動之神且為道德之目的

丽

工作者矣。

彼等相信

那和

華所要求之心靈敬拜

流行

,

例

如 敬

拜耶和

華 時

使

用 佳

異教之習

俗

是 扎

o

耶

和

華

自己亦

非

岩古

時

被

視

爲

至

於宗教方

面情

形

亦不

爲

0

敬拜

巴力之事

雖

絕

,

然自迦南

宗教所受之影響

175

養殆

亡衰國列色以至裂分國王 之所確 果 色列之執政者而已。彼等既爲自己握得財富,於是遂過其放恣之生活 M 表 就全體 和 , 示 資本 等誠 但 華 其 此 知也 盡 如 而 集 時 滅 何 以色列 以色列 論 中少數人之掌握社會乃成貧富階級之區分。是又為經 愛護 種 ,人民並未受輸入財富之利益。受其利益者, 五章 其選民以色列 此 因當威戴其神耶和 人之仇敵,而令其選民得勝之時也へ 十四 種美麗之景象,亦有其黑暗之處焉 節 也 0 放彼等惟 o 耶和 華 華 者 ,蓋耶和 潟望 與彼等同 _ 耶和 華在 在. 華 , 、摩五章 彼等如 且甚 。怠惰自恃乃自覺強盛之結 之 H 厥惟有權勢之人以及以 滿 <u>.</u>, 十十八節 此 意 , 於彼 濟上富裕之結果也 蓋彼等以為 等 ,當其浪 0 , 此 此 固

彼

有

種

原

築

耀與

(盛之時

, Ė

日乃 彼等

與

待

人之友愛皆能以形式上之敬拜及虛空之儀式而滿

足之。且

在

此掩飾

之下,

ģp

有

(創二十八章二十二節,摩

四章

四

節

٥

當

時正

收穫之際

,人民

魔集聖

古來之

出

現

道

主

短之

以 聖 彼之出現於民衆之前或在 其 極 地 仍然盛行 德性之**危**險,而 大之惡德亦可藏匿之。 , 乃北以色列國宗教之中心點 阿摩司 出現 竟降為一 伯特利 常是時 於是此 僅屬自然物化身之神, 城聖殿舉行大節期中之日。伯特利 提哥亞之先 曾向摩西顯現之眞 也 0 當耶羅波安第二時納 知阿摩司 如迎南之神巴力一 胂 (Amors) 在以色列 在其 什一 民衆之思 稅於伯特利之古俗 者以色列 般 想 中殊有 丽 國 E

史 民以安全之威覺焉 耀 旁,飲食於其神之住所 {番 地 獻 (摩五章二十三節) 一章七節) 祭 ,且於豐盛之祭筵上皆歡欣鼓舞 。然樂受來賓之戲謝 〈摩二章八 o 伯特利山一字 節 者則 0 為貢獻祭品 0 其時 , 且樂聽歌 意即 那 和 『神之住所』 唱者撫 之人 華 雖 О 被尊爲此類宴會之東 與祭之人每 弄 一琴音以 也 o 頌 丽 讃 閑 此 聖 臥 那 於祭 殿確乎人 和 華之榮

提哥

亞之一枚人耳

骨 唱 o 其解 者 詎 亦 料 如下: 齐 此通常之歡樂驟被一種不和諧之音所擾 復操弄琴音 ,因彼等不得不聽此哀歌之音 此 日拳衆歡呼之聲一變而 , , 其可 鷲可怖之辭 誠

為寂

靜

刺

主 以 耶 色列 和 華如此說 民跌倒 :以色列家的城發出一千兵的,祇剩 ,不得再起,躺在地 上,無人攙扶

o

一百;發出

百的

溉

쥁

平

渚

恆

鄰

近

何人 ? 當 十 時之人 此 個 人服 <u>۔</u> (摩五章二節三節)。 牧人之衣。其土音表示其屬於猶大。其名為阿摩司 民,必曾及 此無名之匹夫,竟敢衝入赴節之羣衆中而破 5,乃伯利 壞和

阿 摩司何以不唱與盛及福 , 利 之歌 **而** 反唱此滅亡之歌 那 0 彼又何 敢 謂 以 偉 色 大之 列

將來 將 跌 倒 。以色列果當遭遇滅亡耶? 且 人當為之哀歌耶 ? 以 色列 且其言詞 乃耶 近于褻瀆 和華之選民 0 據大多數人民觀之耶和 , 因 此 膽 望前 途 尙 有 華

雖極

有

能

Ħ

,

亦不過爲地

上萬國衆

神之 。

其在世界之榮譽及地位

,

典其

人民之幸

腷

史 列 歷 色以 喝彼等所 者 遇 之滅亡, 抻 種滅亡之結果 有 但 , 波 , 密切之關係 非亞述 亦 但 L ép 也 知 此 以 彼 色列 要行之惡 先 卽 0 但今 並 乃 知之所預 無 未忘記 那 , 異乎宣告 民中亦然(比較賽十章九節下, o 和華 阿 在古時之以色列 此 壓 (出三十二章 種 自己也 其 言者 司 神 對於彼等祖先之應 既宣告末 耶和華本 必係賴其 , 猶有 o 以 色列 九節以 更悖 日將 身之滅亡矣。耶和 人民之福利 八中並未充分提及, 民素 到 乎情理之事 下 , 知耶 許 人民必問彼對於耶 0 o 而存在之觀念非僅流行於當時之各 又士五章二十三節)。 彼 且 和 等深 為彼 華 0 彼謂 雖 華 信 從 因當 自己榮耀之故 與 將欲置 在 前 以 曾 時無 色列 -數 耶 和 次刑罰 (間之關) 和 以 華 人 色列 華 文將 思及 乏日 是則宣 , 乃後 其背逆之人 民於滅亡之境 何 以 係 以 色 , 悔 刻 謂 9 置 告以 彼 英 詞 竟 可 色列 必 曾 那 能遭 遭 民 恫 民 3

縚

IJ

色列

切之仇

敵

m

||凡此一

切盼望

2.

皆被阿摩司無情之言詞所撲滅

矣。

彼云

:

想

望

那

和

華

H

據

阿

摩司

之意

,

耶

和

華

無

需

於

以

色列

民

.

H.

彼

有

權

力

利

用

其

他

民

族

以

刑

罰

以

-

Æ

地

上 殊

一萬族

#

我

祇

認

識

你

們

雖

有

其

特

以

色

刻

人不

能

因

其為 吉珥

選

民

即可

得

救

,

反

必

因

其

爲選

民

丽

受更嚴

厲之刑

罰

, 蓋

彼

| 正開

人出

(摩

九章

七

節

o

迦 提 一列 斐 ज्ञा . 0 託 此 白 领

偕亡 阿. 所 會略 也 同 <u>ز</u> 之 為提及 所 蓋 那 以 和 船 之 華 出 思 不 此。 想 言者 僅 與 爲 以 以 , 明 色列 因 瞭 其 之 之 深 說 神 知 明 以 , П. 色 爲 列 4 雖 世 將 界之 遭 波 神 七 0 , 阿 丽 逐 那 同 和

對

於

彼

以

前

華

必

矛

至

輿

Z

亚

童

八

節.

來

到

的

有

渦

7

你

們

爲

何

想

望

那

和

華

的

子

妮

?

那

H

黑

韶

,

沒有

光

摩

日:

種特 Ethiopians) 7異之民 非 人 優 於 相 其 等 他民 o 揶 族 和 者 華 ,彼以為 雖 曾 領 以色 以色列 列 之子 出 **|埃及但:** 採 典 彼 彼 被輕 亦 飯 視 排 之 利 古實 士 人 埃

地 位 , 然 未 依 那 和 華 公義之要求而 行 也 ö 是 以 耶 和 華 日 衡量,而以麥之皮渣作為良麥以售之(摩二章六節七節;五章 彼努力保障公理之人,莫不遭人厭惡。懦弱者公然被刦 言 終日饕餮沉湎。凡負債而不能償者,則以賤價鬻而爲奴。 詥 Œ 主 因 直之人 邛 此 和 我 必追 華行將毀滅以色列 ,則深惡之。貧苦者遭受殘酷之壓迫 討 你 們 的一 切 罪 ,因其 雙」(摩三章二節 違犯主公義之要求。欺騙與

,即諸審判官亦未嘗隱其

偪 行

私

o

邪惡

到處 旅

, 凡

,

而強梁者

則以其不義之財

商

人則

小其尺度,輕其

受補價 以為能以祭祀威 十二節,八章五節以下) 惡彼等無價 將來之審判,不能因祭祀之豐盛而得避免 ,那和 華 值無誠意之敬拜耳 非 動神使之願意任 受賄賂之法官也 o 人民繼續生活 。故彼云: v 故 阿摩司悻悻然反對當時人民之觀念,蓋彼等 於罪孽之中, ,誠實之缺乏,不能以敬奉之豔 此 耶和華之所以不得不 七節以下,六章三節 麗而

我厭惡你們的節期,

亦不喜悅你們的嚴肅會』(麼五章二十一節以下)

o

之態度問先知曰

節 , 決 0 茅 以色列民之一切虛空禮 那 至以不義而 和華 唯 義 為義 是水 , 别 無所取,不義之事,彼必憎惡之。 節,皆為誠實敬拜耶和華者所不需へ 彼 參看廢 五章二十 凡不義者終為不

Ħ,

於王曰 阿 和華亦遂刑罰摩押之不義 麼 阿摩 同 ₩ [阿. 2 加 此 摩司在以色列 同之言論 說 : 耶羅 乃於伯特利 家中圖謀背叛你。他所說的這 波安必被刀殺 ,例如:以東雖爲以色列之敵國,然因摩押之虐待以東 o 惹起大怒焉, ,以色列 大祭司 民定被掳 亞瑪謝恐國家瀕 一切話,這國擔當不 去, 離 開本 於危險 ·地」」(摩七 旭 , 逐寄 , 因 į 章 |耶 爲 嚭

此 節以 奉有王權之最高保護國教者,遂與 \pm 下 如 何 對付此 o 事,吾人不得而知 此被 。惟此大祭司則務欲鎮靜此膽大之先知 衶 所 召之卑賤收人 相遇 。亞馬謝以驕奪 0 於

-

你

逭

先

見

哪

要

逃

往

猾

大

地

去

,

在

那

裏

餬

口

,

在

那

裏

說

預

言

,

卻

不

要在

伯

特

以 國之差別 容有 之才 |利 其 再 自 幹 呵 此 說 使 信 摩 , 祭 預 以謀: 力 司 司 言 , 之言論 以恐嚇以色 無減於亞瑪 , 類之人 生者 因爲 這裏 也(參看彌三章 含有譏刺之音 , 刻 謝 最好彼囘 有王 國之人 o 彼云: 的 聖 民為目 到 所 o 十一節) 其自己之猶大 彼似以為阿 -1 , 有 我 的 原不 \pm 者 0 的 彼 是先 宮殿 o' 或有 摩司 無 國以行 論 细 <u>_</u> 為屬 , 如 此 {摩 也 何 思 **洪惡耳** 七章 彼以 不 想 於尋常之先 是先 ,迫 十二節 爲 為阿 知 伯 o [ja] 特利 的 門徒 摩司 麽 知 十三 總 司 , 節 用 是聖地 或 ,

係

奉

稻

大

,

λ

非

訧

預

史 之先 |列 命令 又是修 說 一聽受一 預言 也 知亦 o 惟 非 理 بنيا 」(摩七 桑樹 種有生命之信息 其門徒 耶 和 的 華之祭司 。其權力非基於任 o 章十四節十五節)。亞瑪謝之觀念已屬謬誤 耶和 華選召我 亞 瑪 0 謂 謝 生平過於注 耶和 ,使 華 何官職之地 我不跟從羊 竟能於此無名愚直而 意無益之事 位 , 摮 惟託始於以色列 ,對 業, 我說 來自猶大之收人 而不 ,蓋阿摩司實非 : 能從以色列 ___ 你去 之神耶 之答覆 向 我是 我民以色 之神 身 和 上將 華之 尋常 牧 , 装

耶

之王 之先 高 自己 之文辭甚爲明 尙 知爲欲引導 ,遂憔悴於囹圄之中,人民之優秀者盡被揚 而真 至十三節 顯 此次大祭司雖一 此 事以後吾人不 現 摰 ,此誠亞瑪 , īF 瞭 相 其 o ,其言解有韻詩之樣式,至其體制之純正 狩 X 時得勝,但不出一代之久,阿摩司之預言乃應驗 復聞 民 謝 合 (與其) 所不 0 阿 舵 摩司 先之神耶和 相 矣。 信者 也。 或其 阿摩司 華 已返猶大而 有與 實之接觸而得之報酬也! 似竟被逐出以色列 至亞述國 於其處記錄其 而卓 o. 而以色列國途永遠消滅 越 , 與 預言 境 矣。 非 o 是

書

中

內

撒馬

利

也

o

此

先 知 へ 摩

乃

此

偉大

阿 摩司 詳讀 注重 : /摩 耶和華之正義,其宣傳之極力爲在彼以前之人所 至三章,五章, 七章十節至十七節 未曾有也 0

於地上矣(王下十七章四節以下)

第八節 先知何西

阿

以

國

自

雞

死

後

,

繼

以紊亂之時

期

,

種

種

内 訌 ,

革

命

,

弑

君

,

及

歷 列 色

以 降此 德, 秋 耶羅波安第二在位之末年, 幸之戰 0 厄運 其預言與 反不忠於其 阿 摩司 争, 色列 那 ? 雖被逐出於伯特利 皆瀰漫於此時代矣 其 E. 夫 家庭生活 同 耶 八。故彼甚以 時彼復因國 改安 ,有密切之關係 及此 以為苦;管深思 人之罪惡滿心憂鬱,最後彼乃瞭然於心 ,然衆先. 〈汪下十五章十六 後紊亂時期之內 知之聲音 o 默慮 何西 ,正先 節 阿 則 ,以考求其乖運之所 甚 愛其妻。 未管因之沉寂於以色列 o 知何西 阿工 但 其妻不惟不以之爲 一作於以 由 •

來

,

神

何以

色列

國之

也

0 當

知

其

不

幸之

史 際, 神 遭遇臨身 亦 彼 曾 未 如 嘗 何 , 待遇 畏避 正所 以合其 將 以色列民 其家中不足語人之情形表白於 親 身經 , 由是 驗 足彼遂為 ,俾能 向衆宣告以色列民對於 神之先 衆, 知矣 0 而使舉世之人一 在必須 警惕及拯救 神之行! 察其 爲 心 其 如

中

之幽

人

民之

何

。以色列之

隱爲

如何

也

據 何 西 阿觀之,以色列 如一不忠實之婦,而耶和 華則如一 忠實之夫

枚

,

雖

以

色列

人之意為敬拜耶和

華

,

而其

實則

爲

敬

拜

假神

也

(何四章十三節

o

此

因

此

義 時 向 , 破 此 國 审 地 壞 外 我喜愛良善,不喜愛祭祀;喜愛認識 神之獻祭為罪惡,因其 其醴 《幾盡;行爲交接 情形之至如此,尤不能歸咎於當時之祭司也(何四章四節) L 無誠實,無良善,無 海 儀式 ,復雜以 い成以 迦南惡智,其 非 八認識 欺詐 出於正義之精神 0 此 先知乃以 神 中尤以淫 (何四 神 甚 也 於 嚴厲之詞 , 鼠及 播祭(何六章六節) 神亦不享受之。故云 章一節二節 拜神像之事 而警告之 o 日 爲最 o 此先 o 0

知

視當

背

棄耶

和

華

而敬拜別神,其

不忠于其神,正

如此先知之婦不忠於其

夫

0 10

公理

,

Œ

123 匠 所 先 引入之牛犢 人的工作 知 以 現今他 崇 拜 0 神 有 們 敬 像 人論說 罪 拜 爲 大罪 Ŀ 0 加 例 罪 如 , , 獻祭 蓋此 彼云 5 用 的 銀 乃使 人 子爲自己鑄 以色列 , 可 以向牛犢親嘴」 民堕落者也 造偶 像 , 就 。彼更再三指責耶羅波安 是照 (何十三章二節) 自己的 聰 朔 製 造 ,

都

是

因以色列之罪惡,耶和華將對待其民一如此先知對待其妻也

o

此先

知休

棄

其

節以

涡

求

歸

主

,且

玄

我

要歸

囘前

夫,因我那

時的

光景比如今還好」

(何二章七節)

自

N.

慈愛

,

我怎能

以 愛以色列 色列 下 , 民 雖然 五章十三 胂 , 亦 亦將 人 此 將 八雖將其 先 如 一節以 如是 是屏棄以色列 知終不絕愛於其 o 逐 下,十三章 以色列之將盡行殲滅,實非 出 國境 ,然亦不過欲令其 人將彼等逐 妻 九節以下 ,後復饒恕其 出 國 o 外 梅改 罪,接其歸家。 , 间 丽 耳 西阿之所可信 置之於慘苦之境 o 當自受禍 彼以 成患之時 0 彼以 為耶和華 (何三章三 爲 , 人 那 對彼以 和華之 民

憐憫 神 此 ,聘以色列 以色列 對 時主必令其人民歸囘,彼等必永遠安居國內 於以色列民之愛,以此 年幼的 為妻。以色列亦必須如是學習以認識 時候我愛他 美麗之詞表示之: ,……我用慈繩愛索牽引他……以法蓮 0 耶 和華矣(何二章十九節以下。) 神必以仁義 ,公 平, 哪

詳

讀

· []

至三章,六章十一章

o

發

達

此

我 捨 必 棄 你 不 發 猛 以 烈 法 的 蓮 怒氣 呵 , 我 , 也不 怎能 再毀滅 棄絕 你 以法 蓮 ر ر 因 我 是

是你

中

o

間 的 聖者 何 但 以色列 西 駉 , 我 注 重 民不聽從先 必不在怒中臨到 耶 和 華 對於人民之愛 知之預言亦不侮 你 們 ۱., , 爲在彼以前之人所 }何 改 十一章一節, ,故不免於波 四 節 亡也 鰰 未 曾 及八節以下) , 並 有 也 非 世 ٨ ,

第 九節 **猶大國之情形與以賽亞前** 期之 預 盲

王約阿施及其子皆為衰弱之主 始改良國內之情形,亞撒 利雅 , 恢復以拉他歸於猶大,遂得 且皆不得 其 死。 約阿施之孫 紅海之入 亞撒 利 雅 П $\dot{\sim}$ 叉 o

名鳥 此

西亞 **婚大**

時耶羅波安第二為以色列王, 素來孤立生活之猶大今乃開始 。侈靡高貴之生活亦漸盛行 是以猶大 加 , 惟 入世界之旋渦 同 時 之政治進 在 他 方面 0 與 步約與以色列之政治進 貧困 外國 訂立通商 亦愈見緊迫 條 約 , Mi ۏ 步 敬拜耶和 财 富 同 因之 肼

聖殿中之寶座上,天使環立而呼

:

親見耶和

華

聖哉

華之事 亦降為淺陋之娛樂,及表面之美觀 丽 巴

人物 彼係貴胄或 當烏 何 , 西阿 抑且於其國之政治上施有偉大之影響焉 西雅王逝世之年 爲以色列 亦為王族之姻婭。其尤屬確然無疑者 國最後之大先知 約主 前 七四〇年 o 但 在 彼未死之前猶大國已有大 ||以賽 即以賽亞 亞於異象中 不 僅 爲一

轉

移宗教之重

先

知

以賽亞

o

以賽亞自覺彼應遭滅亡之禍因彼自覺其為不 放乃受 神之召命而爲先知(賽六章) |聖哉|聖哉| 萬軍之耶和 華! o 潔之人 他的榮光 八而得見 充滿 全地 神 也 」(賽六章三節 o 但 英 八罪卒得 赦 o

史

以賽亞

出而工作之際恰當以色列民族歷史中特

別重要之時

o 自王

國分裂後

所

發

色列

國之傾覆 生之事, 未有大於此時者 。 及 西拉 基立對於南 0 卽 巴勒 敍利 斯坦與埃及之戰役是也 亞 以法蓮之戰 争, 猶大之任意降服 . 0 凡 此諸事早已為先知以 亞述 , 以

賽亞

所預

知,

且指1

示其民謂

神之旨意皆可

從此

中窺

覓

。彼以

爲

地

上所

遭遇之

捌

其目

的

在發揚

其榮

耀

耳

耶

0

貉

皆

在

全世

界聖者之神耶

財富

,

堡壘

,

溿

像

,

術士及政治策略

,超過其信賴

耶和華之心。

以賽亞

對於此

等思

和華之民

,

其

罪之大莫甚於驕

傲,

侮慢及其缺乏信

賴耶和華

之心

0

猶大人民之信

賴

0

惟

據以賽亞

一觀之,

1418

。但彼亦有與

何

西阿阿

相

而責

近之處,如懲責敬拜假神之事是也(賽二章八節,十八節)

亡衰國列色以至裂分國王 豆 華 章二十六節,二十九 來 亦 (賽一章二十三節,三章十四節,五章七節,二十三節) Ŧ 以賽亞 高 同 = 一必豎立 樣 無 他 預 Ŀ 亦於 們要咆哮像少壯獅子 言亞述乃耶 > 大旗 而 他方面似阿 人 歪 ,招遠方 節) 卑 和華 o 阿 o 摩司 的國 摩司 手中之工具,用以擊毀猶大國者。 和華之神妙指揮之下,而 ,如彼因人民之邪惡及其對於儒弱者之壓迫 民 曾經宣言耶 o , 他 發樂聲叫 們 要咆 哮抓食,坦 和華自己將藉 他 們從地 一然叨去 極 M 亞述毀滅以色列 來。 彼謂 , 看 無人救囘』 哪 哪 ľ 和 華 他 們 國

必

赛五

以 色 乃能扶助人者。故此先知之名,已為信賴耶和華大能之表號。以賽亞名字之意 歸 想 祇須望彼之救助,此乃人民當然之天職也。若信賴別事,或傲然以為彼等能自為之 『從耶和華而來之拯救』。以賽亞以為凡事祇須信賴耶和華,且在極困苦之中,亦 烏有 , im **曾鄭重申明耶和華可畏之能力及其高尚之威嚴。在全能** 無需賴耶和華為者之事,此則為反叛耶和華之能力及其尊嚴也。當可懼之末日 。何西阿曾表示耶和華因其愛而欲扶助其人民。以賽亞卻極力申明,耶 神之前一切能力 分皆 , 卽 和

華

為卑…… 『必有萬軍耶和華降罰的一個日子,要臨到驕傲狂妄的;一切自高的,都必降

上主降陷審判之時,凡此忤逆屬矜,彼必盡行毀滅。以賽亞云:

七節) **驕傲的必屈膝,狂妄的必降卑,在那日惟獨耶和華被尊崇』〈饗二章十二節十**

人民當以服從耶和華為重,而以獻祭為輕。徒具外表之敬拜,決不能代替忠心

民之心,皆跳

動

-如

林

中之樹,被風

吹動一

o

該

地

後

之儀式 順 服耶和 (賽一章十節以下) 華之敬拜 也。以賽亞 亦 如 阿摩司 以極嚴 版厲之詞 , 棄絕 切不虔敬者

在

聖

群讀 審 章,三章

第十

節

猶大國與敍利亞以法蓮之戰

至

一十五節

,五章

,

o

附 絕 國 <u>均較弱小之猶大國王亞哈斯之軍力甚為強大也。故當敵軍逼近之時</u> 庸國 其請 與 敍利 以賽亞之信仰 , o 而以 聯盟國王遂決計與猶大宣戰。彼等以為那路撒冷必被克復 亞聯盟,蓋欲能以抵抗強大之亞述。但彼等亦強邀的大 其王登大衞之實座;猶大國尤有其更大之危險,卽此 神爲唯一 之救助者,此 種信仰未久即遇其嚴厲之試驗 加 (人同 ,王亞哈斯及其 兩敵國之軍 ,且可以之爲 盟 , 0 猹 以 力 天 色 刻 拒

乃極 一力反對 亞哈斯 王在 o 彼於是奉 此 危難 中 神之命: 除轉 向 往 亞述 -求 上池之水溝頭 援 丽 外 般」(養七章二節) , 别 L 無 去見亞哈斯;亞哈斯之往 良法。以賽亞 聞 此 計 劃之

或

為韓

筧水量之供給

,

以

備

萬

.圍

城之用

0 以賽

亞

勸

亞哈斯

 \pm

驴

懼

怕

這

兩

且.

須

事

靠之而

不

求

助於

亞

述

О

彼須

謹愼

,

安靜

因

以 噩

色列

及敍

利

亞之

恩謀

必 華

遭

:

你們

者不

信

, 惟

定然

不

得立

穩 心

觀念

,

此

ÉD

信

仰

觀

念

<u>_</u>

,

亦

也

示

得

成

就

o

_

亞

哈

斯

岩

灰

而

個

曾

烟

的

火把

頭

意謂

此

兩

仇

放之王

,

必

無

能 也

爲

力也

ŧ

哈

斯

必

須

信

婃 須

主

那

和

,

歷 冽 色 以 卽 轉 失敗 後 向 水宗教 賽 先 亞 0 七 知 並 所 曾 章 汞 Ü 極 Ŀ 助 ŧ 至 力剃 極 那 , 九節 則 重 和 靈之觀 Ĩ 災 華 ご香 難必降臨於其 加 , 謂 此 念也 請 人 說 八於此 亞述 : o 干典 此謀 得 國 國 極 0 必立不住 以賽亞 事 可 注 , 乃 重 之宗教 云 مث ,

史 哈斯 利 何 僞 , (Immanuel)] ~ 是以 言彼不 云 要 因 欲 水 此 試 歪 探 主 哈 「以馬 斯 自 已要 胂 Ŧ 向 , 給 內 先 主 知之言 利 你 請 們 求 <u>ا</u> ÉN 徵 篴 兆 個 歸 兆 , 鰰 頭 以 無 效 與 爲 , 书 必有 耶 o 惟 ٨ 和 同 童 先 華 女 在 知 能 へ懐孕 <u>_</u> 助 自己之信 之義 彼 生子 之證 0 由 柳 , 0 是 紛 並 但 他 未 琵 蔛 起 消 哈 名 必 波 斯 萸 胪 , 拒 其 以 反 此

馬

内

间 要

匪

求

À

極

危

一般之事

o

彼

深

知

神

之意

旨

如

詳 讃

:賽七章八章

爲

朮

《國之主

者

,

必係

耶西之後裔

,

且

滿

具

主

耶和華之靈

者

也

毀. 滅 同 而 在 弫 , , 述之禍 枚 助 其 **婚大國之人民** 抵 禦前 亦 所 不 來之 死 無須 仇敵 ,蓋亞哈斯之不信靠耶和華而求 恐懼彼等。 o H 預言於 惟 以 災 馬 難 内 利 亦必降於亞 之幼年 亞述之保護也 , 哈斯 敍 利 H. 亞 必及 與以色列 其家 養七章 國 族

與

人

民

餰

必

皆

被

至二十五節

止 其 此即真以色列 以賽亞之一 對公衆之教訓 切警告,既歸 0

以此時機教育在彼身旁之少數門徒

o

以賽亞視彼等為

「所

剩

的

無效

7

M

亞

哈斯轉向亞述求援,以賽亞

或暫

於此

時停

將臨之太平君王。以極榮耀之法,扶助其 o 此數 在以賽亞書上 **新章所描** 寫之事 う倘 而能 有極為 有其 得 神之各應許者 他處之預言而 動 ٨ 者 , 即謂 〈賽八章十八節,十節 未用以馬內利之名者,則謂 人民へ賽九章一至七節十一章一 將臨之國,乃一 永 人和 平正義之國 o गाः 和 華 至 行將

一十節

耤

,

丽

,九章一 至七節 ,十一章一 堊 十節

先知彌迦——以賽亞之幼年同伴也

判云:

以及虛浮華麗之敬拜亦已傳入猶大國內,而尤以耶路撒冷爲最,故彌迦乃宣佈其審 摩司及何西阿之宣告以色列國之滅亡(彌一章六節)因以色列國一切不道德不公義 先知彌迦(Micah) 在其小會中將其國內之情形,已有極顯活之描寫彼正如阿 第十一節

『所以因你們的綠故,錫安必被耕種像一 塊田

o

有一偉大之元首,將從伯利恆 (Bethlehem)生出。耶路撒冷將復為 且異邦人必從遠方來此,以尋求以色列之神耶和 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這殿的山必像叢林的高處』。(彌三章十二節) 雖然彌迦亦有其爲將來之希望,謂於此滅亡之中,必有一淸潔之民族興起,並 華 **神之聖殿地址**

以色列國之傾覆

詳讀:

爾三章,五章一至六節,六章六至八節

紀 及歷代志而知者

歷史之來源

群讀·王下十七章一至二十四節

0

之人民遷居於以色列國之內,其結果乃有一新而混合之民族,撒馬利亞

亞哈斯之乞援,乃攻敍利亞及以色列

國。敍利

正竟被

征服

預言覚隨即

應

驗

0 亞述 允

,而其人民亦被擄去,以

至 , 雖經

捨死抵

以

賽亞前曾預言,攻擊猶大之兩國不久必遭毀滅。此

撒馬利亞卒被征服。此事在紀元前七百二十二年

色列國乃變為亞述之保護國。後數年以色列

國王叛,亞述大軍

ò

亞述王撒珥公(Sargon)遂將其最重要之居民勝往亞述國,又令其別處被征服

人

諸先知關於以色列國傾覆之預言皆如是應驗矣,所存之小猶大國不過乃古大衞 八出馬

王國僅有之殘餘而已。惟後來覆滅此最後殘餘之帝國,當時亦已立國而漸增長其勢

以上所敍述之時期皆自當時諸大先知之著述而知,但亦有由列王

以 之歷 此 史 [歷

0

此

書

乃

依

祭司

之眼

光而

著作之人民歷

史, 史,

是以

Ĭ.

關於聖殿

泛敬

新之名

事 被

,

書

代

志

敍

述

以

色列

自古代至王國分裂之歷

及王國

分裂後

,

稻大王

國

至

串

,

常

彼

妣

必

據

當

榯

之記 有 須 所 紀 提 銤 載 **列王** 及 諸 而 王作及 作 }紀 敍 例 入 自 述 如 自大衛 民生 : 大 涯上 衛時 活 朝之 + 代以 中之最重 章 降 末 껄 至 , <u>+</u> 要事 在以 耶路撒冷滅亡之以色列 節 蹟 色 列 , 十四 當時 中 , 二章一 嘗 此 類之書 有岩 九節;二十九 Ŧ 本 在 歷 朝之 史。 , 在 特 此 列王紀 節 莂 書 大致 著 作家 上下 o 係 書 根 ,

著 書常 作 芝 年代 特 第六章 別 均以 汝 意 縞 o 遠在撒母耳 此 書之編纂 以色列王 記 , 係本 及列王紀諸書之後 國傾覆後猶 諸古代之紀錄 大國之歷史 ٥ , 如 }撒 母 }耳 詑 及 至主 五前 列王 紀 0 蓋 此

 \pm 亞 哈斯 旣 不 聽 從 以賽亞 之勸 ٠, 箏 願 求 助 於 亞 述 , 又不 信 靠 那 和 華 其 結 中 果 乃

節

以賽

亞

後

以期之預

滑大 成 為亞述之保護國 o 不僅 政治不 能 獨 立 , 宗 教亦似 如 此 ίο. 邬 路 撒 冷 聖 殿

> • 曾

使

史歷之國大獪後覆傾國王列色以 不應背叛亞述 之嘗試, 亦如之。然因反叛之風逐漸發動於大亞跳 以賽 以期 弫 前骨竭力勸王勿求助於亞述,今人民旣經隸屬亞述故彼乃竭力主張 脫離亞述之羈絆,但以 。亞哈斯在位時未生叛變,其機位者虔敬之王希西家 賽亞 **一領土內,故猶大之領袖,** 終能使王暫安毋躁

建立

祭壇,以榮耀亞逃之王(王下十六章十節以下,比較二十三章五節十一

節以

匆, 變, **婚大** 蓋朝廷之畏彼而 小亦被 鼓 動 ۶, 未使之 開 始與埃及 閉也 交涉 。迨 英 求其援助以敵亞述 聞 知 此事之後,乃責備赴埃及求助之人謂 0 此事之進行以賽亞 並

主前

七〇五

年

時

o

亞述王撒

珥

根

被刺

o 是役

也,遂引起被征

服之諸

小國

各

處

扳

未

其 得

o

亦欲作飛蛾撲火

(Hezekiah)

初

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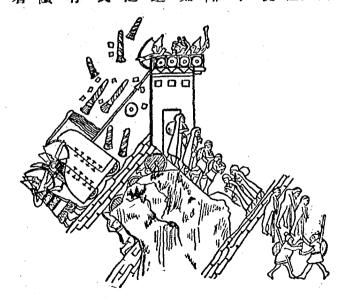
135 當遭 週涮 此 先 思, 知之 因彼等依賴 切警惕言辭 馬 均歸 匹車 無效 輛而 不仰望以色列之聖者也(賽州 0 婚大遂賴埃及之援 助以脫離 亞述之束縛 章 亞述新王 節以下)

結果乃使 亞述大軍進入國內 , 希 西家途陷於恐慌愁苦之境 **祇得歸** 服

西拿

0 其

基立 敵也 獻城降服。希西家及全城之居民 希西家者,必非上策,因是遂遣 路撒冷付與一不足信賴之諸侯如 安,蓋彼以爲將此深溝高壘之耶 乃往攻埃及 以免損壞其都城。於是西拿基立 亞是也。亞述之剿滅一 皆魂膽俱喪,然耶路撒冷城中有 旅之師復還耶路撒冷,且強之 毫不恐懼之人者,其人即以賽 0 (Sennacherib),且出重價 但其愈近埃及即愈覺其不 ,埃及者亞述之大仇 切反抗者



城一之國大웝住圍立基拿四

位活

神

敵人 彼 信賴 |華 其 論 ,意謂彼能克服以色列之神易如克服 亞述曾如此日 以色列全能而威嚴之神抗之而已。西拿 必不能進入城內,因耶和華必顯其能力以護其城池 威勢之大極為可怕,然 無論 其所示之威 其他各國之諸神 基立以揶揄之言辭,強索以 勢如 何,以賽亞 而抗 。惟以賽亞 皆恬然自處謂 此 驕傲之亞述。故 所答之辭 那路 人

撒

冷

,

則

耶和

民

須 弒

功而遠(賽三十七章 此先知之堅強信仰並未使之蒙羞。蓋亞述軍中突生獨疫,西拿基立遂棄猶 使你從原路轉囘去』〈養三十七章二十九節 我就要用鉤子鈎上你的鼻子,把嚼環放在 此不可思議之援救, 因 你向我發烈怒,又因你狂傲的達到我耳中, 九至三十七節) 此在主前七〇一年 心你口裏 o ,

,雖有人類之能力以反叛,而彼仍保持其在世 使一切虔敬之以色列 人知其祖先之活 間之權能 也 蔛 耶和 。此事之於以色 華 ,

必是

也

|列人有極重大之意義,而可與之比擬者僅『出埃及』一大事 也

先知在以色列各先知中為宣揚耶和華之全能,聖潔與威權者也 以賽亞之信仰甚篤,人稱之為 『信心先知』導領世事之耶和華已與以賽亞

同在

群讀·賽三十一章三十六章三十七章 o.

此

第二節 瑪拿西王 神必救全其城耶路撒冷,抑且希望亞述不久必遇其傾覆之禍

以賽亞非僅預言

其民者 擴張亞述之勢力較前更廣;而其時猶大之勢力,其弱小一若從前。耶和 0 人民 茅 ,非世間外表 眀 此 重要 ,多有因此氣餒者,遂以為耶和華非若別國諸神之有勢力者 上之政治勢力,乃一完全不同之地位,而具有更大之價值 華所欲賜予 者也 ,以

此事之實現竟未如以賽亞所希望之速似是徒然,蓋西拿基立隨後之兩嗣位者

いり曾

王希西家之子瑪拿西 (Manasseh) 即有此種思想者也,當其在位之年 ,各種敬

其

未將人民所渴望之偉大而賜予之也

此

害之逼迫,而瑪拿西又『流許多無辜人之血』(王下二十一章十六節)。據古傳所 拜偶像之事極為興盛,甚至殺人為祭,亦極普通,凡信從先知以賽亞之言者均受厲 ,即年老之以賽亞亦遭殉難之害矣 第三節 約西亞王之改革 (Josiah), 虔敬之王也。彼熱心耶和華之事,曾修葺 0

即將國內一切之神像概行廢除。且因其時異教儀式已混入並立足於國內各獻祭之處 於其民之事。約西亞一開書中之內容,即決意依照此書改良國是。彼最先之改革 頹廢不堪之耶路撒冷聖殿。當修葺聖殿時,曾發見一律法書;書中逃耶和華所 故嚴申禁令,除在耶路撒冷聖殿以外,不得在他處向耶和華獻祭,又凱切聲明凡 瑪拿西之孫約西亞

要求

已經

而諸祭壇亦必盡行毀壞 切 敬拜, 即令其 為耶 (王下二十二章,二十三章) 和華之敬拜,如仍在舊有獻祭之處舉行者即視為敬拜 假

種宗教改革之發生,大約在主前六二二年時,即以色列王國傾覆後一

百年

0

神

,

比偷

前 此

強盛如彼之亞述於約西亞在位之年間

,國勢日弱漸趨於滅亡之途。於是巴

尼亞與埃及,乃準備征服此將崩潰之世界強國所有之諸領地。當埃及大軍為此

唯 二聖所 耶 路撒冷聖殿,原係純粹保存摩西遺傳之所,因此次之改革,途被提高為國內

史 次改革 教經 改革 處可為獻祭之所。於是耶路撒冷聖殿,遂成為全國人民宗教事業之中心點矣 耶 除酵節) 和華與異邦之神並列而配之之處所混入者不少。 |驗所闡發而倡 殿 ,殿與祭司之重要乃更大於前矣。無論何人,凡欲於每年之三大節:即 耶路撒冷聖殿自所羅門以來,固已成為國內主要獻祭之所;但由約西亞此次之 ,所根據於新律曹上之原則,與載於中命記者相同。 中所發現之律,有認為或卽申命記中之律者(申十二章至二十六章) 。耶和華之敬拜,亦因此得脫離一切異數之儀式;此類異數之儀式,曾自 。七七節,住棚節,獻祭與耶和華者,須往耶路撒冷奉獻。此外別 明之歷西教義,在申命記 中極力注重 o 且由最近數世紀中之宗 。蓋此 逾 o 無他 越節

亞他

以利(Eli)之家族,而以利之祖先,自摩西以來,即已供服侍約櫃之職(王上二章

(Abiathar) 即此處也。此亞比亞他者原屬昔日示羅威勢赫赫之祭司家族,即

廿六節廿七節,母上二章二十七節及下文),耶利米大概屬此往日曾威勢赫赫之祭

不亦甚可惜耶(代下三十五章二十節以下)。 機麼代志所載此次約西亞未聽從耶和華藉埃及王之口所說之話,致遭如是之結果, iffi 以賽亞以來彼乃猶大國最大之先知。其父乃亞拿突(Anathoth)之祭司,該地位於 耶路撒冷之東北,兩地相距約一小時路程之遙(耶一章一節),所羅門之放逐亞比 經 |助其人民也。然而彼之希望並未成就,其軍失敗,其身被殺(主前六〇九年)。 過迦南之時,約西亞乃出而抵抗之,以為敬拜之儀式旣經改革,耶和華必因而 (一)耶利米之人格及其蒙召 此時耶利米 (Jeremiah) 於耶路撒冷為先知,自 **籍語:申十二章王下二十二章二十三章一節至三些節。** 第四節 先知耶利米

史

142 家 族 姚 其家族 此 7時無甚 「重要;然於往 日以色列之歷史中已 **曾佔一重要之位**

置

o

以 章七節 語行為, 時虔敬而殉道之人。若是則彼自其幼時即已稔知苦難 年之聚會 耶利 耶利 ,九章十節,十七章十一節 **)** 抑亦注意人類之品性 米 米 大概 原 ,歡笑愉快之聲音,祝賀新 為和 生於 陸溫柔之人。彼對於自然界之動 流 無辜人血甚多」 ,彼對於人生之樂事,亦甚 。但彼尤注意 郎新婦之歡樂以及鼓舞跳躍之事 之瑪拿 西王在位之年間,其父母或亦為當 植物極 人世間之事 矣 注目,嘗論兒童之玩 為注 目(那四章三節 ,非僅注意 (那六章士 人類之言

願為 時 倘 世 未舉行宗教改革,猶大王國猶有自瑪拿西王以來所遣下之影響 那 利 人所洞悉。有如彼之深知 米接 受從 神所來之召命時,全然一少年耳。 神之心者,在彼以前之衆先知中 時正約西亞 亦似乎無 , 在位之年 敬拜偶像及各 人 閬 ,此

新娘裝飾之處女(那二章三十二節)。以彼銳利之限看透世人之心,惟彼自己之心亦

節,七章三十四節,三十一章十三節)。又記述哭泣之母,慈愛之父,以及穿戴

耍,

史歷之國大猶後覆傾國王列色以 一米 其言 , 而又 解能 要施行 負

旣

為

耶

和

華

所

命

令

,

故彼惟

有

聽

從

丽

C

莬

. 0

÷

亢 爲

節

o

此

成

鐵

杜

鈤

牆 利 種

棸

看

哪!

我

今

H

立

你

在

妸

邦

列國之

Ŀ

+

節

0

0

车

輕

如

揶

邦之宗教儀式仍盛行於全國

各地

>

枚

那

和

華

乃向

IN.

利

米

日

, 與 全 地 力之大,甚 和 綇 此 大任 大 的 拔 出 君 į ,拆毀 北 王 至未亡之國可 戰 , 首領 慄不安, , 毀壞 , 祭 常無足怪 葥 因之而亡;而已亡之國 , 傾覆 , 並 地 , 又要建立栽植。 1 , 然 的 浆 imi 民 那 反對 和 華 應 可 ٠., (事) 因之 許 河 使 再 彼 章 章 鄓 -7

143 彼 大人民之罪孽 而 等同 種受苦之生活矣 來之憤怒與 那 憂 利 (加 米 以 刑 十六章一 專心致志之愛, , 及其 割 o 彼 哪 國將來之刑罰 節以 須 章十 捐 下 棄快樂之家庭生活 四 而 至十六 o 変 然而 , 其本國之民 ęp 覺痛心 耶利 節 米 o 一族首へ 自实 無 , , 不 法制 彼於本國之民不得不宣布 裑 被 、那四章 與其 JE: 召之日始 其自己之傷感 朋儕 十九節以下 及國 , 1418 利 人 米之生 同 , 樂亦 且 3 九章 從 思 活 不 耶 及 得 邃 和

節 一个 與

成

華

彼等之神耶和

華

耶利米初期之預言

以下)。猶大愛國之士無有過於耶利米者,而彼竟因耶和華及與理之故,不得不 人之恨,不得不崇賣國賊之差,不亦哀哉!

言論頗有與先知何西阿之思想相同者,彼指示彼等謂以色列民在曠野時是極忠心於

耶利米開始其先知之工作於其本地亞拿突。彼此時之

,惟以後竟離棄之,而敬拜他幹。耶利米之見到此種不忠信之情形

史 打 ; 0 耶利 仗的 Æ 止 歪 工其預言 章十五節 十三節,三章一 如 贼聲 |何 米 爲 西阿之所曾見此種情形,在耶利米視之,乃一種靈性上之不貞潔(耶二章 ,不然,即將殺之而已 此級運而戰慄,其心愁苦,疼痛, ,蓋耶 , 十六節) 和華 至十節) 。耶利米直言不諱, 正在命令他國以懲治其叛逆之民也(耶五章十五 。耶和華之忿怒,將臨於其叛逆之民,是爲必然之事 耶十一章十八至二十三節 激動其本城人民之憤恨 8 在其心靈中,彼能聽到 ;致彼等介彼 『角聲 至十七節 , 和

M

利米至耶路撒冷之後,即知此處之情形

,較之亞拿突城尤為惡劣,耶和華所

于犯

此種

罪惡之後,乃至耶和華之前

,欲賴耶和華之助以克服其

仇敵

俾彼等能職

彼力言人民之偷竊

,

謀殺

, 驱

姦淫

,

起假誓

,

以

及種

種

罪

惡

,

叉謂

彼

等

旣

E

和華

的

殿,

是耶

和

華

的

殿

是那

和

蕃

的

殿

0

<u>....</u> 但先

知耶

利

米

反

對

此

種

虛

僞

信

賴

聖

殿

是

那

艻

齊

袓

2

史歷之國大猾後發傾國王列色以 之罪 亞之改革乃起 服 集聖殿: 異 が邦之 為涙 彼等以為因有改革之舉 丽 但 那 習俗 受罰 人民 的 向 利 泉源 耶 米 (並未 ,佝爲 和 未久即知改革之事過於浮薄。彼以為此種 0 華 , 俾其能畫夜哭泣』(耶 無 ,遂使猶大歷史中發生一 覺悟 獻 論 祭祈 不足 如何彼等宜竭力與 此 求。 事 耶 , 和華之所要求於人民者乃內心之改 ,故約西 彼等深信 神 應使彼等得勝, **啞王之敗亡,** 耶和華 大改變 和 九章一節) 華 泱 求 不 和 0 然此 竟使 至 藉以 但此 抛 改革僅 寒
其 那路撒冷城中發生極 防避以後之災厄 次之敗,彼等或 滅亡之禍暫殆 城 革也 與殿 改革敬拜之儀式及廢除 • 故 以爲 未 约日 , 故 歪 : 彼等 大之煩 , 而 是 = 這 因

不

得

已而降及其人民之刑罰有如此之可怕,致使此先知曰:『

願

我

的

頭

爲

水

,

我

的

約

西

續其 可恨惡之事。耶和華必因其有此種行為

,

『將彼等從其眼前趕出

」;而耶路撒

列 色 以 殿 抵抗 敵而保護其城與殿者,即為不信 冷之聖殿亦必如示羅之聖所, , 作爲獨一之聖所,而欲於其處以接納其人民之貢物耶?是懷疑耶和華不抵 西拿基立 耶 利 米之預言惹起極大之憤怒,有者謂耶利米已破壞人民之信仰。耶和 ,而保護耶路撒冷耶?豈未藉新近所發現之律法而揀選耶路 而遭同樣之厄運 神之舉 。由是祭司與先知皆欲治死耶利米 (那七章) o 撒

冷之聖

禦仇

華豊未

史 行未已。巴比倫 布甲尼撒 而為當時之大強國矣。尼布甲尼撒一現身於歷史之舞台,耶利米即 (三) 耶利米與當時世界之政治情形 (Nebuchadnezzar)大敗彼曾戰勝約西亞王之埃及軍,於是巴比倫途因此 王拿保卜拉撒(Nabopolassar)攻克亞述之京城尼尼徼,厥後其 自約西亞朝已開始之世界大事,此時仍進 纨 其

爲

娴

子尼

歷

中

長

老有救之者

,因得免死 o

· 惟另有一先知

,其工作正與耶利米相同

,

然彼竟不免

. 3

但

民

於死

(哪二十六章)

聖殿 懲治 焚之,於是耶利米與巴錄遂不能不暫時隱匿焉(耶三十六章)。 其人民之工具,且預言猶大人民須服事巴比倫王七十年(那二十五章八 此 ,向人民宣讀其最近所記錄之預言。王約雅敬(Jehoiakim)取其記錄預言之卷 後耶路撒冷城中宣告禁食。耶利米遣其門徒巴錄 (Baruch) 於禁食之日前

至十

往

害未驗 人有 棄其所受之召命,惟耶和華仍強之繼續作其先知之工作。彼自己之志願,殊不 無大改變 今而後 如耶利米之顧念人民 ,復從而嘲弄之。蓋尼布甲尼撒至耶路撒冷時約雅敬降之,而國家之形勢並 。是則耶利米似已誤矣。此先知因其親自所受人民恨惡與揶揄之苦,遂欲 ,此先知乃為人人所恨,皆以彼為不顧念人民,僅求災害。然而實則 ,而為人民祈禱者也。但人民不僅恨之,且因其預言之災

無

147 耶和華;故惟有俯首聽命而已(那二十章七至九節

0

最

足以

僅數 年以後,猶大 起而反抗巴比倫王,於是巴比倫王卽遣軍至猶大以滅之。

違抗

後尼布

甲尼撒

親率大軍來攻,此時約雅敬王已死,其幼子約雅

厅途

因

其父之輕

率而

一被攜

彼等

•

勸其捐棄此種希望,安然居住於巴比倫,蓋彼等非過七十年之後不能歸囘本

者,應許彼等不久可歸本國

,當此之時

,

耶利

米乃

寄書

據彼等之眼光,耶路撒冶乃不能破壞之城。此種

耶

。此輩先知慫恿人民對於耶和華之救助發生錯誤之信仰

/, 擬之

o

虛偽之希望亦傳入於被擴之民

且諸假先知之工作於其間

以 為腐敗之無花果,而將被勝至巴比倫之人,反擬之為良好之無花果(那二十四章) 奪而 受困 勃勃之暴發分子 四章十三節以下) (Zedekiah),此主前五九七年之事 去 > 四)西底家時耶利米之預言 利米須與假先知奮闘 JK 0 路撒冷 \pm 與國內權位居首技術較高之士, , 被圍 對於當前之大事,率皆莫知所為,耶利米將此雅執政之人 0 , 耶利米未在俘虜之中 祇得以 無條件 其遺留國中與王共秉政治者,要皆自私自利野心 也 丽 0 降服 o 約 , 聖殿 約雅斤之叔被立為藩屬之王名 萬人, 华遭抢劫 同 被擄 , 北 至巴比倫 中寶藏之物多 、漢下二十

西

救耶路撒冷之埃及軍

·相接

。當此解圍之際耶利米欲乘機歸其故里

,

乃竟被

捕

視

為逃

因

四

底家

之背叛

,巴比倫王之軍隊於一年之內即來耶路撒冷城外將

城圍

住

ο.

Œ

西底家

問

計於

郭利

*

,

那利

米

謂耶和華

將以此城交與巴比倫王之手(耶二十一

章

國也 (耶二十九章)

o

叛巴比倫王 主 反叛巴比倫王 戰 **婚大** 派之勢力過強 國 ō 內 那 之國 , 利 假先知之激勵言論 米因之而 民運 ,國王閣 動 ,尤為耶 被視為國家與耶 弱無力違抗 , 正 利 米所難與之奮鬭者 ,不論 如於火上加油。埃及之催迫甚急 和 耶利 華之逆賊 米之忠告 , 抑 。鄰 如何, 邦之使者力勸猶大 亦自然之勢矣 西庇 家 ,婚大國內 乃起 國 而 民

邓 四章八節以下) 節以下) 利 米論災祸之預言 。遂因預告災禍之言,人民乃努力釋放奴僕,以得 , M 。惟城之得以暫時解園者 城亦暫時解圍 ,人民乃以此為彼等所作之善事 ,實則尼布甲尼撒 耶和華之歉 率 領其 而致 心(那三十 軍 , 奥 因 前 丽 來 嘋 援

亡通敵之人,而受笞入獄(耶三十七章及下文)•

至

十五

節)

作 種 那 表記 利 米在獄中時,一日彼之一親屬詣之,請彼於亞拿突購買一 , 意謂 **猶大雖將因人民之罪而受懲罰,但以後將再建立(那三十二章六** 地。彼途購之以

耶利 米關於訂立新約之最美預言之一段或係此 時所寫 0 彼 云,

,

寫在

他 們

識我

,我

的

隣

舍

和 心上,我 要赦免他們的 自己的 耶和 華說:「那 兄弟 要作 他們的 罪孽 , 說 你該 些日子以後,.... 玄丕 神 認識 再記念他們 , 他們要作我 耶 和華因 的罪惡」 八的子民 爲 我要將我 他們從最 這是耶和華說 0 他們各 的 小的 律 法放在他們 到最 人不再教導 大的 的 し(那三十一章三 裏面 都 自己 必認

上, 生命內之一 但 新訂之約不應繁之於任何外表之事 須銘刻於心。不僅應深銘腦 部分, 且應因此而不能滅亡。人之於神應皆不教而 海而 牢 , 記不忘 如 耶路撒冷乃其聖殿 > 亦應 包含情 知, 威與 ,不 此種人 志願 應刻之於石版之 , 神 M H 爲 人類

十三,三十四節

o

,

第

Ħ.

節

1

耶路

撒

c

冷之滅亡及耶

利米之晚

年

ス

基 丽 丽 能 礎 反 迫 如百 對 於 耶 卽 在 那 邓 路 年 前之 撒冷 利 和 米 華 戸 之命 以賽亞 之歡 願 , 且 饒 楡 恕人 剕 5 應許 決死 再三 爲 之罪 時 刑 預 那 甚 言耶路 過 路 爲 , 撒冷 短促 下之入阱 , éli 撒冷之滅亡 必得 此 , 埃及 種 那和 新 , 人 彼乃陷於泥 約 華 失 , 之保護 敗巴 全賴 0 人民 比倫 海之中 旣 • 崩 但 因 人 永久之愛耳 復遺 此 邓 利 °o 丽

史歷之國大獪後覆傾國王列色以 出 故 陫 那 , 路 惟 撒 73 冷之圍 留 於禁院之中 仍然未解 (那三十八章 __ 節以下) ٠, Ŧ. 旣 不 敢 聽從耶 旋得 米不 喪膽 , 人 王之 能子 民 , 國 利 極 |米獻 允許 H 以 願

彻

袖 ,

篴

城之計

被

救 轉 應

許

; 米

反

那

利

亦

151 於敵 其 倉皇逃遁 不忠實之罪 人之手 一)耶路撒冷之滅亡 ,被 , īfii 敵 , 擒 更復鎖鏈之而解 À 獲, 民慘遭茶毒 Mi 爲 俘 哪 游 利 ,苦不堪言 往 * 0 世比倫 之預 敵 À 乃殺 言 一驗矣 城 (哀二章二十 其 o 耶 衆子於其 ó H 路 路撒 撒 冷 服 節 冷 及聖殿均 前 , 被 四 圍 , 章 E. 年 被劫掠焚燒 刎 1 餘 洪 節 , 雙目 終 遭 o 王西 陷落 , 以 , 城牆 懲 底家 ,

亦遭

·拆毀。居民大牛被勝至巴比倫,其遺留於國中者不過極其貧苦之人民而

Ë ,

此

乃主前五八六年之事 也

且) (Mispah) 尼布甲尼撒 其處亦為耶利米之住所。然未久此總督即被殺,猶大人因懼巴比倫 任命一猶大人為總督以治理其國。此總督居於耶路撒冷以北之米斯

往(耶四十一至四十三章)。 之報復,多有不敢屯留於國內 而遁往埃及者,彼等且強迫 已經 年老之耶利米與之同

以東所當遭遇之刑罰,如俄巴底亞書即可為其例 **酷為厲,故猶大人恨之最烈。許多嚴厲之預言,係指述** 耶路撒冷城之傾覆,在主前五八六年。尼尼微城為 猶大之災難因鄰近小民族之乘機入寇而增加,此類為害之民族,尤以以東之殘 人所克服僅二十年前之事也 。曾互有關係之亞述 也 0

巴比倫

人及以色列人至是亦相繼崇難矣



像と王樹尼甲布尼

史歷之國大ी後覆價國王列色以 大人 値 헮 卽 Λ , 那和 巴 奥 因 • 且 物中之一 那 其從不止息之勸 如 個 何堕落 華 深 利 脫 人之交往也 米之畢 與 離 知 以 書 人 色列 0 而 生, 彼嘗 敬拜 神 o 間 備嘗艱苦,且亦 耶 交往 被稱 粗 滅警告, 之交往 利米係於以色列之於告歷史中開一 陋之偶像 必須為 爲 彼 一個 故恨 , 曾 並不及神與 個 人 o 於埃及目 據遺 入 而 先知 伮 殺之 之事 傳所言 為徒 o , 勞 個 以 據 無益 人 其 • 耶

似仍

未

1難之事

,

且

應

擊彼

所欲 耶利

使之成爲具實敬拜

那

和

華

之

人

民

耶利米被其

本國之人以石

麔

死

,

那

利

米

之晚

年及其工作之特點

先

知

米之

晚

年

如

何

,

未

得 其

詳

0

但

彼

153 之交往 四 鷛 不息 章七節) 乃屬內心之事 , 惟彼不以祈禱為求自己之利益,乃為其可憐之國 。故耶利米又被稱為以色列中之『第一怨求者』 ,所謂於告者,即· 人之內心與 神之交談是也 新紀元 人所 .0 水赦罪 o 耶利 與得救 米

交往

之重要

,

蓋真實之宗教

,

ģp

,

蓋謂

神與

個人

生耐

(川)

+

利

米

之眼觀

꼐 與

總箇之人

民 有

深

知

在

鰰 之眼

中

各

個

人 所

之價

,

其

實

耶

利

米已

算為宗

教

史

Ŀ

最

耶

利

米預言耶路撒冷聖殿第一次之毀滅

,正如後來基督之預言聖殿毀滅

相

同

那

利

米

一年較大一年,彼不再被視為奸賊

,乃被

視為一先知,

且

爲

最

大先知之

以 種之痛恨,曾以後來用為論|耶和|華僕人之數語,|而論其自己一生之經驗 所得之報償 哪 利 **削之旨意** 耶利 米 一我卻像柔順 曾為 米所處之時代,對於彼所未曾認識之處,後代則已有之矣。人民心目中之 ,拘守古來無價值之遺傳,及彼等自己所選擇之理想觀念。耶 卽他 耶路撒冷之得救而奮鬭,又為此曾拒絕一切大先知之城而哀哭。彼之愛心 人之痛恨, 的羊羔,被牵到宰殺之地」(那十一章十九節,賽五十三章七節) 尤以自民間宗教領袖所得之痛恨為最,蓋此 0 利 辈 以解 米 領 因受此 袖

匆 丽 丽 嚴重之威儀」 以之與以利亞相 同 族 人 讀 的 :王下二十五章;那一章;二章一至十三節;五章;七章 朋友耶利米 ;且有; 提並論(太十六章十四 論 」 (馬喀比下十五章十三節以下 述彼者云:『那為 節) 人 。 人 (民和 謂 聖 其 城多多耐 -有可 薦 尊敬之豐采 的 , 就是 至 ,及完美 ---神

五.

的 先 (四)哀歌

亡之歌,此歌視為係作於耶路撒冷城之滅亡之後不久。

以色列人,耶和華不久必使之滅亡。此種觀念與哈巴谷書寫成之時代不同

华 雖用

哀歌 (Lamentation)一書,乃哀弔耶路撒冷城之毀壞及猶大王國滅

之日,謂其時 巴比倫人(書中稱迦勒底人)以刑罰其悖逆之人民,然因巴比倫人之驕矜及其虐待 城會使以色列甚受災害,此書係著於尼尼微城傾覆(主前六〇六年)前之十數年間 (三)先知哈巴谷 (二) 先知那鴻 (一)先知西番雅 第六節 此時代其他之先知及書卷 神將毀滅猶大及全世界。 那鴻(Nahum) 預言尼尼微之滅亡,謂其為「流人血的城」此 哈巴谷 (Habakkuk) 嘗激勵人民信仰耶和華,謂耶和 西番雅 (Zephaniah) 生於耶利米之同時,管預言耶和華憤怒

;十章;二十一章一至十節;二十三章一至六節;二十四章;二十六章至二十八章

,三十一章二十七至三十四節;三十二章;三十七章;三十八章一至十三節。

第七章

被擴至巴比倫尼亞之猶太人(主前五八六至五三九年)

歷史之來源 **詳讀:
番一章四至六節以下,鴻三章一至三節十八節十九節,哈**

章五至十二節,二章四至五節,哀一章一至六節。

志而知者(參看本書五章末段)。 以上所敍述之時期,吾人由當時諸大先知之著作而知,但亦有由列王紀及歷代

.[巴比倫人及其宗教(參看歷史和地理之背景中第三章四節)] 第一節 被撐至巴比倫尼亞之重要意義

均有其自由。在被掳之人中雖經商者亦不少,然而以務農爲生活者大概亦甚多。巴 被擄至巴比倫而實在受監禁之待遇者,僅知名之士及高貴之人耳。其他諸人則

比倫城為當時商業之主要城市,猶太人乃於此處得一極好之機會,以發展其貿易之 ,其中獲得大宗之財富者不少。

然而由此所得之財富,固不能償其亡國之損失也。且彼等常受其征服者之各種

能助其

民矣

有其

神或

多神,而且國家之滅亡,即其國之神之滅亡。是以彼等途以為耶和

列

國各

華今

逼 迫和虐待。猶太人傷悼其慘運之情之悲切,並希望歸囘耶路撒冷之心之熱烈,

於其詩篇之一首中表明矣〈詩一三七篇〉。

民又被掳至巴比倫 國家傾覆猶太人因之以喪失其對於耶和華之信心者不少。蓋彼等仍以為 以色列國之人民會經被勝至亞述與同居於彼處之各種民族混合,而今猶大國之 ,遂有將遭 過此同樣厄運之危險矣 0

其 時耶和華並 人民 其 他之婚太人則仍記憶先知所說之言。阿麼可會預言以色列王國之傾 ,因其人民已離棄彼耳。耶和華藉以色列王國之滅亡, 不至捲入傾覆之旋渦,蓋耶和華 乃全世界之神 也 。此 愈期 乃耶和 明 其 華 威 嚴 覆 自己丟棄 與正 2. 但 同

親自藉其「僕人尼布甲尼撒」,實行其審判,且表明自己為此世界大強國巴比倫及 彼等亦記憶會有先知預言耶路撒冷之傾覆 ,因人民之罪已有如是其 極 也 0 那 和 華

因

之建

樂矣

o

獨

有

,

乃爲各種民族所

公有

,

ih

是引到基督教

卽

世界萬民之宗教

之路

飨

史

種

觀念之結果言之,

耶和華之可於巴比倫敬拜與可

於耶路撒冷敬拜

,

毫無區

別之可

其 國 王 尼布 щ 尼撒之統 治 者

則 而遭受滅亡之禍 彼 亦必為世界萬民之神 曲 耶 路 撒 冷之覆亡, ,然那和 相信 矣 華仍 o 此唯一 爲全能獨 :先知預言之猶太人 無二之眞實宗教 之 神也 ,實際經驗雖則人民似乎已被定罪 o 惟那 因 此 和 華既爲獨一全能 遂不至爲任 何 民族所 之神 ,

那 彼愛人民之答覆。以賽亞則 生與 耶 和 和華眞質敬拜之意念 華 憐恤貧苦者之慈愛,何 雖 然此 0 據先知之眼光獻祭與 次猶太人之被撥 0 阿摩司 因那 西 至巴比倫, 共 阿 他儀 和華高 自教訓 與耶利米曾表示耶和 節 皆無甚 尚之尊嚴 人民謂耶和華所要求於人民者 亦未足教訓彼等使之完全明瞭先知所謂 重要 與 權 , 或竟 能 華之盼望在 , **光毫無重** 曾教 訓 要 Λ 人民之愛彼 之可 民 須 Ţj 言 篤 _-信 正義 0 Н 而 , 據 仰 以 對於 此 望 為

之,

精 有 可

緻之,以示彼等對於祭祀之熱忱

o

是以人民仍須再行舊時所有之路道

差

彼

曾

未 切

如

此

時之嚴厲也

0

彼等徵集督實行

於耶

路撒冷

聖殿之獻祭規條又復從

丽

進

益

燉祭之事

既不

可在巴比倫

舉行

,

人民乃具

校之平

常更

~爲嚴

厲

之決

ľ

,

遵守

共

他

於巴比

偷

舉行之宗教

規

條

,

以示

其

事

奉

漷

和

華之心願

o

例

如

安息

之遵

守

,

隨 自°蓋 媳 敬拜 H: 耶和 種 耶和 思 華既 想 華 , 爲全世界之 矣 原 o 應引起其人民之注意 但 從耶 路撒冷聖殿被掳去之諸 神, 則對 於耶和華眞實之敬拜, ,蓋彼等唯 祭司 一之聖殿 , 頗 難 , 無論 已付之凋 貝. 有 何處,皆可 此 種 服 零 光 ,

因

此

刵

舉行

華 以 中 丽 以 也 稪 爲 心 大 見 點 部 在 舊 聖 分之人民更猶未足以了然於先 , 亦爲 時聖殿及 殿 中之敬拜 全國希 其 祭祀 及 望心之所 由 之壯 聖殿所發現之 麗 在 也 o 彼 0 知之高 故 等甚覺以 律法 Ä 民愛耶路 尙 , 比諸 為僅 理 想 撒冷 日 先知之所見 在聖殿之中 及本 那路 國之心 撒 冷聖 ,則 , 方能 一殿不 有較 , 海行 使 大之重 彼 僅為宗教之 等 敬 拜 渴 , 彼等 那 望得 耍 和

等對於先知所示之新路道 生活之,此實有裨益於彼等者 民得以於巴比倫聚數 人 丽 同 ,尚未能領 居 也 處 , 且於其處 悟時獨以舊時所有之路道爲正當之路道也 由 長老之領導以依照其本國之習俗

。人

Mi

一)以西結之蒙召及其早期之預言第二節 先知以西結

以西結亦如耶利米,乃一祭司之子也;惟

五節)。彼生於約西亞改革之年。吾人已知此次之改革增加聖殿之光采及祭司之權 其家在耶路撒冷,彼大約屬於威勢極大之撒督家族(王上二章二十六節以下及三十

粉。 人同被擄至巴比倫時(主前五九七年) ,彼或已於耶路撒冷之聖殿開 始其 祭司之職

彼於巴比倫受耶和華之召命,成為耶和華之先知,彼之接受其工作,係彼甘心

悦聖殿及其所焚之祭物與香,而

力者極大

() 聖殿

及其敬拜,亦已战為民衆意趣集注之中心。以西結自幼年

且喜悦諸祭司之祭服,彼與約雅斤王

及國

內知

時已

甚

黑暗景象(結四章,五章

,十二章)

0

情

願

,

雖彼必須宣布

「哀號

, 歎惜

,悲痛的話し

,

| | | | |

其時城必被毀,人必被俘,此先知嘗藉幾個奇異之動作,以表明其本國人民將來之

法,且已做效外邦人之敬拜及異教之儀節,耶路撒冷因此必受第二次之圍攻

西結之言論起初有與耶利米之言論相似者。彼謂人民已雜藥耶和華,不 然彼並不顧及其一己之困苦へ結

服從

關心, 漂泊以來 章二節以下,二十二章八節,二十六至三十一節) 以西結之最初預言, 所以視不道德之大罪,與違犯儀式之罪相等。彼力言以色列 ,即因不守安息日得罪於耶和華 與其他大先知之預言有不同之點 • 且祭司等已忽略潔與不 o ,彼對於敬拜之儀 潔之分(結二十 入自從在 式極 沙漠中 爲

從諸假先知之所謂耶 以 西結謂災難即以色列人民罪孽之刑罰 路撒冷不至毀滅之言論 。但於主前五八六年耶路撒冷傾覆之時 2 被擄之人民則不以之為然 o 彼等寧聽

節以

下

o

後

以以

西

結之言

論

乃

生一

o

哪

路撒冷之傾

覆

, 使人

西結

反對

因

果報

應之

陳言

٠,

即罪

(惡遺

傳之舊說

, 毅然

剷除

人民絕望之心

理(結

擔

既重

壓

其

身,

彼等視

此

節

o 情 華之憤怒已臨彼

等之身

章 五

節以下

; (申

五章

九節以

下

0

彼指

示

人民

,

各

人自己須負

其行為之責任

2

各人

162 色 以 以為幾無希 民中之虔敬者遭受極大之印象而 且覺彼等係 大變化。 史 二郎 本 彼前 身 已證 望之可言矣(因 路 撒 此 祖先之罪而 之全然宣傳 冷 實 傾覆 此先知之所言 後以 結十八 受 此 西結 審判者, 種 1非認 刑罰 之預 章二節;三十三章十節;三十七章十一 灰心 **今**則 喪志 言 (結三十三章二十一 O 以色列之罪 開 自耶路撒冷傾覆 。彼等威覺耶和 始預言拯救矣

史 自 身 其 目前 須 此 , 公婚當其 則 種 之情景 必死 個 人 ť 罪 果報說之結 惡及 卽 結 爲 十八 決定 其 罪 果 其善惡之徵 章;三十三章 惡之結果 ٠, 即人民中之宗教領 。然彼之所 兆 0 至二 岩罪 (言非 + 人 袖不 節 雞 棄其 此 ·僅須負全體人民之責,亦 此 0 罪 业 , , 彼 則 必存 亦指 活;若義 示各人之行 ٨ 事 離

負

棄

之愛心與恩惠而

致

() 乃因

神

曾與以色列立約

,不能任其聖名受褻瀆於世耳

知於

٨

,

此

枯骨

曾由

神之靈

丽

使之變活

٥٠ 意

即以

色列將

有

依樣復與之一

結三

章

o 然以

色列

此

次之得救

,

依以

西

結觀之非

如

先

知

何

西阿

之所言可

以 H

因倚賴

人太婚之亞尼倫比巴至撈被 導者 向彼討罪へ結三章十七至二十二節 者 望 逆之家」及 預言へ結二章六節,三章七節ン 者, 堂之濫觴 (結三十三章一 以西 ,故爲彼所 警告全城以 結 亦 『額堅心硬』之人民反對,然彼 嘗 威動之人不少。雖彼最初於預言耶路撒冷之傾 預言以色列之復與 至. 將臨之災難;但 九節)。對於 0 在此 彼深 凡不得警告而 o 彼 o 曾將 知除 在個 先知家所舉行之此種 仍被視 入 此重 靈性生活 裥 如 死於罪惡之靈魂 任之外, 爲 何 在 先 異 知 上彼亦爲以色列 彼 象中示彼以滿 河 小 闹 聚會 覆 須 長 老輩 時 作 , 以 可 個 ,曾遭所 視之為 且來彼處 西 人 中空前 谷之枯骨告 結 靈 性之守 知

猶

太

聽

謂

悖 #:

之引

神必

望

民

中

個個

人之責也。以

西結深覺自己有

此

責

任

,

在

彼以

前

之諸

先

知

曾

如

城

頭

之守

o

以 結十六章六十節以下三十六章二十二節以下) 必與 節以 我耶和 有救全之必要 人民訂立 下 以 西 c 華 結 但以 亦預言 必作 新 西結 約 他 也 們 除其 神將如何於人民之中建立 不僅述及其國家 的 神 『石心』 • 我 的 僕 , 人 賜以 大衛 外表之復與 必在 -新心』 他 王 此蓋耶 們中間 ,亦述及 與 卽 「新 和 作 其內 神之僕人大衛 華自己之榮耀存 Ξ 鑩 <u>_</u> , 面 (結三十四章二 之革 使 其 情 新 十五 o 願 o 亡所 放主 其

史 神之律 王國及其聖殿與敬拜儀式之大綱へ結四十章至四十八章) 守之 (那三十一章三十三,三十四節 之律例,而 ;三十七章二十四節以下) 以 西 例 結 (結十一章十九節;二十節;十六章六十節以下;三十六章二 光以 非 僅 與敬拜儀式有關之諸律 預言以色列之得被釋放於巴比倫 0 此 項新心,據耶利米之所見);惟據以西結之所見 例 為最 m 间歸

,須認識

神之旨

意

丽

遵

Mi

能

謹

溡

神

十三

日

節

以

,

則

須 能

特

别

遵守

外

迦南本

地而

亦

述及

其

計

劃

。聖殿及其儀式須爲

人民

人太獪之亞尼倫比巴至據被 節以下)。宗教之原理,道德之意義,以及儀式之規劃皆於此計劃大網之中互相陳 律法,卒使其人民別於其他之民族,且至彼大於耶利米及以西結而亦為彼二人所盼 **列,一者均有同等之價值者矣。** 望所應許之彌賽亞降臨之日,猶使之保持其宗教之本色 法之重要為決定以色列之將來,而使其人民成為宗教之人民團 以西結之新王國計劃大綱視為後來總集廠西五經內祭司律法之根原 以 西結之注重儀式為先知主義之退步。然以西結所定之人民生活大綱及

體

上述之

0

且此種

律

須數訓人民知聖俗之分,潔與不潔之別,且須行法官判斷之事(結四十四章二十三

生活之基。王於聖殿中之職實則僅為預備祭物(結四十五章十七節以下)。祭司則

詳讀:結十二章;十八章;三十四章;三十七章;四十七章一至十二節

第二以賽亞

一)安慰之預言 先知謂猶太人必被允准歸還本國之應許,未久即已應驗。波 第二以賽亞之書,安慰之書也。

書之開端數語,即用以表明其特性

0

乎以賽亞曹後半部之全部。此不知姓名之大先知遂因此稱為第二以賽亞(Deutero—

釋放時期近矣。此先知之名不得而知,但其預言與以賽亞之預言相連合,

次勝利之信息傅至猶太人時,猶太人中有一先知

出現,謂彼等之

丽

組 成 幾

史

據此

先知之意

,准許巴比倫人滅耶路撒冷者

乃乃

那

和華

自己,蓋猶

大國

一人之背

你們

的

神說

,

你們要安慰,安慰我的百姓』

(賽四

十章

節

0

言曰

滿

,

耶

和

華

- 將讓其人民歸囘本國〈賽五十二章九節以下

叛

那和華

有以致之耳(賽四十二章二十四節;五十章一

節)

;惟刑

罰之時

期

現今日

ٽ o

此先知對

が那

路撒冷之

王居魯士

(Cyrus)

聖經中稱為古列

(Kores)

者將各國逐一征服,末後亦征服

|斯

巴比

偷

當居魯士第一

曾言

日

民

其令人驚奇歎賞

,卽天地萬物亦將相

與同

歡

小耶和

華曾如是言曰

實, 一冷

節)。 (賽四十章三節) 此先 他爲 他 耶和華 自己 知似曾問有人聲喊叫吩咐 爭 戰 的 的 此種 日子 切 大有權能之事實 0 罪 已滿 那 , 了, 從 和 耶和華

,

於沙漠中設備道路,以俾

人民得以歸

巴

撒

手

中

E

加倍受罰

نــ اسا

(賽四十章二節)

華將親自領導

彼等

,如收者之領導其羊羣

(賽四

一十章十 耶路

、 即 救其

人民脫離

世界大強國巴比

倫掌

握之事

向

他

宣告說

他

的

罪

撆 赦

第了

大 田 野 山 你們必歡歡喜喜而出來 的 孙 樹 山 |必在你| 木 也 都 拍掌』 們 面前發聲歌唱 ,平平安安蒙引 , 導

(賽五十五章十二節 , 比 較四 十 九 章 士三 節

毋須再思及古時之事;彼等目前有耶和華之偉大新事業足以 自偸 o 邓 和 華

,

史· 懕 刻 色 以

彼等

見其

翻

來

卽

向

稻

天

城邑發大歡

聲

而

高

呼

日

:

,

郋

行

報

信

息

,

囘

本

國

賽 傅

看

哪

;

你

們

的

神

ا

賽四

+

章

九

節

0

非 我 看 必在 僅 哪 你 被 們 掳 曠 我 不 要紀 要作 至 野 巴比 開 道 念從 <u>...</u> 伴 倫之以色列 路 新 前 , 在 事 的 一沙漠開 事 ; , 也不 λ 江河 , 你們豈不 卽 要思想古 散 L- $\overline{}$ 居 知道麽 於全 時 的 事

至 四 [十三章] 耶 路 撒冷之時 五 一節以下 , 此 城 0 歸囘 必即 遺 本國之人 Ñ 俟候 於高 民 , 其 Щ 之上 數 賽四十三章十八 大 世界之以色列 丽 , 以俾遠 且. 飛; 見大 Ĺ , 當彼等歸 + 摮 人 歸 亦 九 來 必 節 來之 嗣

久機 囿 慰錫安之坵 賽 續 此 而不息 五 先 十 知 墟 會以 拿三 ò ۶ 以色列必忘記 賜 其 節 平 極 安 2. 高之詩才 五 與 + 耶 路撒冷 四 章十 ;描寫· 其 切痛 , 節 m 自 迦南 以 以實 苦 下 , 那 石重 歸 和 0 後 華 並 建之 國內 必以 且 國 最完美 , 1上將 內此 永遠長存之恩 之情 種 使 最 沙 漠變 完 形 美 Ó 愛 之情 為 謂 Mi 那 那 憐 形 和 和 恤 華 華 , 乏へ 之園 將 將 永 安

日

賽 及其 士克服敵人 外國之應許 五十 四章七 神 (賽四十五章十四節;四十九章七節;二十二,二十三節;五 E. , 必將 節 教回以色列之事,必將驚動全世界之人而使異教之人亦願 應 。耶和華將與之立一永久之約 験而較大衛 時更加完滿(母下七章九節以下 . 且 耶 和 華 所給大衛及其後裔統 ن 耶和 服從 十五章三至 華

以色列

藉

居魯

Ŧi. 節 萬膝必向我跪拜,萬口必憑我起誓』 我指着自己起誓,.... o 神曾自己起誓謂此 事 必將如此 (賽四十五章二十三節 成就。故耶和華日

;

o

無可 奉給耶 第二以賽亞所宣佈耶 和 華 者 , 故謂 即最 和 華救贖以色列之應許乃無條件之應許 大之祭祀 , 於彼創 造天 地之 胂 , 亦毫無價值 , 彼以 為以 色列 Ħ o 彼 並

其 利 中 的 巴嫩 走獸也不彀作燔祭」〈賽四十章十六節〉 的 樹林,不彀當柴燒

在

第二以賽亞

書上

吾

٨

可

知

論出

回比

倫

事

,

有不同之緣

由

o 有謂

以

色刻

乃

驗

四

+

者

删

耶

和

華

之

以 賽五十五 鰰 八章九節;六 之選民 然 • 此 耶 人民之罪亦因之而 先 章三 和 (賽四 知 華之將 亦云 \mathbf{H} 節 十五章十三節 十四章一 , 救 o 神之所以欲 其 耶 人民 和 得赦免 華 至 \smile 五節 因自己之榮譽, ,另有一緣由爲此先 。然此為耶 救其 (賽四十章二節 0 耶和 人民 者 華 和 華自己榮譽之思 故必救拔 JE. 所 因 給 T 其 為 正 與大衛 知所 o 其民(賽四 曾 一義之故 及其後裔之應許 特別力言者 想 非 ,蓋彼等所 十二 其 所 一章八 , 特 必定應 ģp 朔 受之刑 注意 節;

史 全忘記· 愛是 耶和華之幼婦而 其人(賽四 實因 也 之, 有此 0 除 愛也へ 十三章 何西阿 那 和 不 華 賽四 四節 之外 至被彼難 亦 將 十四章二十二節) ; 四 ,先 如 此 十九 知中 棄 (賽五十四 丽 ||赦宥以 章十四 曾如第二以賽亞 色列 節以下)。 o 章五至八節) 賽四 為慈 十三章二十五 母: , 耶和 說明 者 ٠, 。先知 肯赦 華 之將 觯 免其 對 中 節 赦 於 其人 曾 兒 発 女之罪 Jt. o 未有如第二以賽 民之 以 人 色 民 愛者 列 過 切 亦 , 視 m 罪 聑.

完

Ü۶ 無

為

+

四章

九節以下;四十六章六節以下)。

敬拜諸如此

類之神

, 非 所

催得

戼

於創

造及歷

且

別

國之神

並

非

是神

,

不過啞

無生氣

之偶像

為爲

木或金屬

製

成之物

也

蹇

凼

事 正 義之

耶和

華乃非僅肯救其

人民,且亦有權

能救之,蓋耶和

華

乃創

造

全世

,此

人太ी之亞尼倫比巴至勝被 界之主宰管轄全地球之君王(賽四十章十三節以下)。人類之命運皆由彼支配 由已應驗之先 (賽四十三章九節 指示彼等謂 以被 神抑 擄之人民

知預言表明之矣。且因此

表明彼亦有權

能以實行其藉先知所宣告之之

以下)

0

別國之神,

曾

未預言後來必發

生而

成

成就之事

以

表

彼 等乃

領導

世

事之神

〈賽四十一章二十八節;

四

十四四

章七節;

四

十八

章十

四

節

以

下 朋

且

極

力注重耶和

華為其人民之教

贖者

o

う而

欲

其相信第二以賽亞奇妙之語

, 此談甚

難之事

也

0

此先

知曾

古之諸先

知力言耶和

華因

其正

義

而刑罰其人民,第二以賽亞不僅謂耶和華

爲

和

嶊

因

其

無

限量之愛而

憐

恤

其

人民

也

匪

力言以

色列

之得救純然為耶和華分外之恩賜者。此非因以色列之功勞

7 乃純

係

那

,亦純爲愚暗無知之畢耳(賽四十二章十七節)

,耶和華選之以為敦贖以色列之工具也。

猶太人似乎不信,

神將用

,謂彼在創造者之手

色以 史 麼 列

史之耶和華 居魯士者

中,不過一瓦片而 士,且必指引其 節) 外邦之君王以行此大事。此先知嚴斥『那與造他的主爭論的』 切所為;彼將建立 耶和華已設立居魯 (賽四十五章九 。正義之



馸 ěŁ 居 Œ 士

處

,

此

指者是也

于二

四十五章一節 比較上述第二以賽亞之預言更為重要者,即關於「耶和華

(二) 耶和華之僕人

之僕人」之預言是也 o

如亞伯拉罕,摩西,大衞,及以賽亞是也(創二十六章二十四節;民十二章七節; 據舊約所載,神有時用一特別榮名即 『他的僕人』,

而稱謂其所親信之人

母下七章五節;賽二十章三節)。故以色冽之人民,亦依此思 預言中,被稱為耶和華之僕人〈賽四十一章八節;四十四 ,四 先知未曾明言其所指者為以色列之人民或另有其他之所指 十九 ,五十,五十二,五十三諸章中所論耶和華僕人之四歌則不知其所 章一節及其他) 想而於第二以賽亞之 5例如 :以賽亞書 o 然有數

第 歌中(賽四十二章一至七節),耶和華述其僕人及其僕人之任務 0 神臼 :

173 我已將我的靈賜給他,他必將公理傳給外邦

·。』但此非勢力之所能強成,耶和華

力。

倘

在

其母腹之

神之心

ه ک

爲 夕

174 以 色 僕 且 時 其 卽 λ 信心曾未蒙羞 E 我 使 第二歌中 所傳之信 以色列 你作 被召而蒞其任務 遼 要使 我 (賽四 你作 的僕 中得保全 息,將藉 外 入 故 邦 ٠, + 人的 的 使雅各衆支派 耶 **;**但 九章 其信息自身所含蓄之力量以勝過一切 歸 和 光 華 其任務似已成為虛空 回 一至六節 向彼日 , , 叫 尙 你 爲 施 復 小 ,為耶和華僕人之所言。謂彼 行我 事 奥 • , 的 救 恩 ,然彼終未拋棄其信仰 ,直 到 地 極 阻

史 邦 並 人之光 述 哪 和 主 歌 如 , 華之僕人不僅 且 何 中 〈賽五 使之皈 准 備彼 十章 依受化 已承受其 必引領以色列 四 至 ,以俾耶 任務 九節 。耶和 和 人歸 , 華之教恩 亦 華 爲 囘 耶 本國 Ė 賜 和 彼『授教者之舌』 華 乃能遠達 , 僕 尤有更大之任務 八之言 地 。彼述其 極 o , , 俾 每晨與主交往 即彼須 其 能

彼所受之教

ò

但

其工

作遇阻力

分其

入

八受苦難

0

然彼終能以堅忍當之,

蓋彼知

神之

述 說從

有助於彼。且主必勝,諸敵必亡。

第四歌中(養五十二章十三節至五十三章十二節),始則為耶和華之語, 繼乃

視 作 和華之僕人乃為他人之罪而受苦。此先知言曰 歌者之言。耶和華之僕人須受種種痛苦,甚至死而後已。彼常受人憎 ,被人厭棄」。蓋一般人之觀念,皆以為困苦乃罪之刑罰,然此處非 : 如是也。耶 惡 , , 被貌

耶和 因 他受的 華僕人之受苦,係代人受苦,此有譽於人者也。且因彼堅忍受苦, 那 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 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賽五十三章五節)

驚訝 賞賜之,彼『必被高舉上升,且成爲至高』 。其復活及升天之奇異,當使世界諸王 神乃欲

彼等因信 或 者 此 先知於此諸歌之中 神須忍受逼迫及其他苦難。 ,有想及被擄時以色列 惟因彼等之堅忍,彼等實已表 人中之虔敬者為耶和 明自己為耶 華之僕

歷 苦痛甚 華之僕人,卽舊約中為耶穌之最完全模樣者也 受苦難,係為人而為,所以謂之代人受苦。此種代人受苦之事,其目的乃在以色列 復如是。彼等若不忍受其苦難,則以色列之得救,必屬不可能之事 和華之真僕;彼等沃失掉其信心,且因此而確已為世界保存此種信仰,先知耶 人之得救,且使外邦人同化 ,乃以色列人中受苦而爲虔敬者之一例。耶利米原非應受其苦者,此輩虔敬之人亦

至

一受死而不辭

,

必將使多人得活

, H 使多

人稱義

(養五十三章)

。此乃

那和

史

酱約

中常以苦厄為罪之刑罰

,

但亦以之為一種儆戒。在吾人於論耶和華僕

其報償

非僅此僕人

人之

神之義僕之死,乃

髂歌中,見一對於苦厄之新觀念,卽歌中所言之代入受苦是也。

之得被高舉,抑亦衆人之得蒙救贖,尋常祭物皆非重要,惟此

為一種高尚之祭物;因此祭物必有多人得稱為義

但

此先知亦提及

個人

為耶和華之僕人此固確

然無疑者也

,

此

人因其所忍受之

而入於耶和華將

來之大國

o

0

是故彼等之忍

利 米

極大之亞哈家,而立耶戶為以色列

國之王

ò

先知以

利

沙

推

翻

權

o

撒母耳以其先知之資

皆因

當先

知于預其國政之時,彼等之所為常與

人類智慧所以為正當之事

相

反

0

則

1彼等祇須遵耶和華之命令

,而不

顧及其

他

也。

先

知之主要任務

,

非

在

使

南

北此

兩

格立掃羅為王,及掃羅不遵耶和華之命令時,復立大衞為王諸先知之于預其國家之政治,每足以決定其大局之情形第四節。對於先知之囘顧

詳

讀

: 賽四

十章;四十二章

一至七節;四

十三章;四十五章

至

七

節

•

Œ

領悟 何 如 矣 那 以賽亞亦為其時政治舞臺之一重要角色,彼相繼預言各種事變,教訓 和華 奇妙之引導,此不過少數之例而已,惟此已可知先知對於政治之重要 人民 如何

王國免遇滅亡之禍 ,乃在扶助以色列人使之能遵守與耶和華所立之約 丽

以 中 拿單 其 時 , 表 已似 先 Ŀ 之 明 諸 者 知 諸 諸 爭在 此 先 痛責大衛 先 必注 ,然卒被同國之人視之爲賣國 先 知 知于預: 事之處甚 知所視為首要之事 仇視 因 重宗教事業 其 以其本國 爲 其 ,以利亞之向亞哈宣布 正義之 多,尤以阿摩司及以賽亞 人民之社會事業,一 の耶利 ,不然則已違背其天職。 ;乃宗教而 神之代表 米之厄運尤足 (,故曾 賊 非政 死刑 如 0 其 書為最 以證 是也 治。故凡宗教事 力圖保衛窮苦受壓諸 干預其國家之政 故先 明之。耶利米之愛本國 o 。據先知之眼觀 知之政治,據人 治, 業與政治事 毫不 人之權利 , 壓迫 徇情 民 業相 ,無 之眼

但 神之旨 意 與 人之旨意 甚 相 懸 殊 ٠, 是 故以那 和 華 之意 志 為 其 唯 律 法

旨

意

o

反

神之旨意

0 先

知受

神之差遣

行

神之

任

務

•

故

凡

彼

等之所

為皆須

服 從

o

先

知

書

人

民

乃

礙

面

,

如

有

出

玶

衝突

時

光

,有

知 其 不 能避免他 人之反對與逼迫 . , 乃屬自 1然之事 ò 先知所受內外交迫之痛苦 之諸

, 有

先

溡

一之大衞

E

國

更

加

光

築

而

強

大

,

而

其將要來之王亦將較

大衛

 \pm

更

大

時 能 使彼 等情 願 棄 其 職 責 0 惟 那 和 華 旋 ÉD 奥 (彼交談 , 使 其 示 得不 服 從 **神之旨意**

再 負 其 重 大之軛 0 尤以 耶利 米 所 自述 之經 驗 , 可 爲 此 事 之質例

,

姑

息

iffi

倘 丽

遠

離

倚 將

被克 邓 以 色 和 耶 和 服 華 列 華 , 也 λ 先 矣 人民亦將 0 背約之罪 知亦宣告 , 因 耶和 此 , 為俘虜 |那 華 耶 0 和華 乃 ٨ 和 将以 華將 民 將 卽 0 其 然彼等旣 其所 對 降 純 於 與 粹之慈悲 賜予彼等之國復從彼等奪去 全體 耶 和 由艱苦 華 人民之刑 所 丽 要求之正 賜還 而 得 罰 彼等 知 ٥ 其 蕤 哪 袓 與 亦 和 光之 哪 未 華 和 朋 不 地 华 0 睞 願受祭物之賄 以色列 之關係及其不得不 0 , 蓋彼等之心 此 復 與之國將較 國及猶大國

N. 預 言之論及此將要 來之王 及其 、國度者 , 統 謂之 一彌賽亞 Di 雷 ٥ 國

國

滿 有 彌賽 和 平 ·正義 亞 預 言之主 , 而 ٨ 八民皆認 旨 ģņ 耶 識 和! 華 那 將 和 藉 基 其受膏 o 者 , 以 救 願 其 人 民 , H. 建 立

論 述 救 が脱之事 , 各處 略 有 茅 庘 0 常 有 以之爲乃得勝以色列 外表之敵 者 , 然 他 處

容納以色列 此國度之內,其榮耀之所普及,雖首先必將 有較此更深奧之預言者,即一應許之國,在 較深奧之思想,則謂耶和華之僕人將藉其為 人所受之苦而塗抹其人民之罪過與不義 ,然終必裨益於全世界一切之民 。其

族也。

第五節 居魯士准獪太人囘國之

詔諭

得勝者不同之處,即其不虐待所降服之人民 前五三九年之事也。居魯士與古來各偉大之 居魯士略取巴比倫京城,而有其領土。此主 第二以賽亞之預言,旋即應驗。波斯王

塞 墳 £ 錔 居

181

波 重 建耶路撒冷聖殿。彼更將尼布甲尼撒自聖殿所奪去之器皿,全數退還猶太人 歷史之來源 第八章 被撈巴比倫時代之事,要皆由以西結及第二以賽亞之著述而知 波斯時代(主前五三九至三三二年)

亦不殘害其宗教。巴比倫大強國瓦解之後,居魯士即頒布告諭准猶太人歸囘本國

波斯人係印度歐羅巴種,其最大之宗教創立者,為紮刺圖士特刺(Zarathushtra) 絕太人因被據至巴比倫後又因波斯勢力向西發展之故,遂得與波斯宗教相 接觸

係由紮氏時傳下〈約主前六百年時或更前〉。 ,彼之思想可見於波斯人之聖書繪遠味斯塔 (Zend-Avesta), 此書最古之部分

代

時

斯

第一節

波斯人之宗教

能者,至善者,至聖者,且為真理之父。 切光明,清潔,善良之創始者,非僅自然界如是卽靈性界亦然。彼因此被稱為萬 波斯教最大之神為阿胡刺馬茲達 (Ahura 此神非僅為一自然界之能力,亦為一有 Mazda)。彼為天地之創造者,又為

外表

上之善物

,亦予人以精神

上之恩賜

,

如

良善

, 眞實

淸

潔之類: 位 格 者 是 [sp] ,彼不獨予人以 也 胡 刺馬兹達

相

對者為阿

利曼

(Ahriman) ^

凡一

切

邪惡

,不

潔

,

仇

恨

欺

騉 ,疾病 波斯 人亦信各種 ,死亡等皆由彼 神靈 7,有善 出

者

,有惡者,有高級者

, 有低

級者

,

類皆屬:

此

光明

之 神及黑暗質力之僕役 為人之目 即在 反抗 o

的

此 阿

利 , 行清

曼而

事

奉 阿

胡刺馬茲

達

9

其

拜

則

拘泥

瑣

碎

之儀

節,讀麟文,念聖經

,獻祭物

潔禮

,

且長焚聖火;聖

火 敬

者視

爲 有

光

明

典

淸

標記也。波斯 波斯教 無 人以為 廟 字 亦 用 無 胂 此 類儀節 像 , 惟 有白 可 Ů 驅除 衣僧侶須長 惡魔並消滅其危險之詭 (年焚燒) 聖火。此火係焚於可移 計

壇 Ŀ , 此火長燒 不 許 熄滅

阳 胡 刺 馬茲達不得僅以外表之儀節事奉之,亦須 另由 他 事以 服 份之 ,

加

除

诚

有

焉渚

o

,

而較之以色列人尤有甚

各先知之所要求

斯 代 時 波 故反對: 除 善必勝惡,世界審判必即舉行;善人之屍體必從死襄復活,且有一道火焰燒淨世界 者,乃波斯人多置之不顧 , 包括清潔之心思及正義之生活,此二者皆爲紮剌屬士特剌及以色列 脫離死亡之新世界,乃出現焉 0 後來其 紮刺圖士特 自多方面觀之,以色列人所遇之波斯數 虔敬之人死後進入天堂『讚美之地』;惡人下入地獄 敬拜 各種 日神密司刺 偶像。 刺所特別努力者,在保全阿胡刺馬茲達之敬拜,使之為獨一 但其他之能力及下級之神,已深入人民之腦海 (Mithra) 竟成為世界極普遍之神 ,反注重一切外表之敬拜儀節 ,乃一高尙之宗教

o

,不能

徹

底消

之神

o 但

|所謂

敬拜者

,原

之樹蔬,袋養清潔之動物

,且有良善而眞實之思想,言語

• 行為

o

耘土地,栽植有益

,等候審判。年代盡時

,

害之動物及有毒之植物;但其最要者為促進善良有益之事,如耕

第二節 自巴比: 偷 尼 一型回 緍 太及其國 内之情

史 歷 列 色 以 仇敵之 臨 久留 相信 適之生活者,故已不復切慕耶路撒冷矣。然亦有許多虔敬之人仍留 大多數之猶太人仍留於巴比偷 於 歸 此次之解放 (一) 婚太人囘國 國之民 手而 此 者 О 建立新王國者,必為大衞之後裔,故被擴之刼運尚為未了;是以 但 ,定居於耶路撒冷及其附近 已歸囘· ,即爲先知預言之應驗。居魯士異教之國王也 本國之人 承居魯士之允許 。彼輩多為已離棄其 , 則深信彼等進入阻國之後 而歸還耶路撒哈者之猶太人,為 。於聖殷舊址立燔祭之壇 祖先之信心,而 形 , ,彼等以爲救之脫 彌賽亞之國

於此

0 彼

等甚

難

雛

3

有

175

必

於 巴比

偷

獲

得

安

數甚

大

,惟

殿之工程 而與之爲難 此五 十年來 ,旋即完全停頓。逆覩將來,不勝悲觀之至。人民氣餒膽沮 。歸來之猶太人 第一 次之祭祀 り率皆な 也 0 機乃與 貧苦 工建造聖殿 , 加以 頻 **次年歉**薄 5,然工 之收成 程 甚緩 ,其 , 鄰國 而向 苦 益 之民 轉 甚 耶 生疑 和 0 華 建 仇 視之 慮 造 獻 聖

,

贵 (二)哈該,撒加利亞 神已全寨其民於不顧耶?對於將來一切美好之應許,又將何若耶 ,瑪拿基 此時先知哈該(Haggai) 及撒加利亞(Zecha-

榯 斯 波 185 代 riah) 動其人民,使彼等重與建築,數年之後殿宇告成。此主前五一六年之事也。所羅門 冷淡,人民果欲完成聖殿之建築,其於將來福樂之應許均將應驗。二先知之語已激 聖殿毀壞之後至此已七十年矣。 王不任用大衞之後裔為總督。人民所信賴於此總督之心因之搖動 為四福音書中所常稱為撒都該人之先驅矣 為國中最大之領袖,無論宗教政治皆然 對於原來之任務反為冷淡。此類於政治上頗有威權而於宗教上頗為冷淡之祭司,遂 人民所望於彼者甚奢,以為此人將為彌賽亞。但彼等之所期望者未遂,嗣後波斯 但彌賽亞之國尚未降臨。先是有一大衛之後裔,由波斯王任命為耶路撒冷總督 出,宣傳各種苦難,皆因人民之罪而來。此二先知特別痛斥人民對於聖殿之 0 由是權勢較高之祭司其威信大增 ,遂轉而視 , 惟同時 大祭司

因 此彼等以為毋須過於嚴守耶和華之律法。獻祭之事漸漸減少,彼等之事本耶和 但 人民亦漸次陷入於宗教上冷淡,於道德上凌遲之情形,彌賽亞之國尚未降臨

太人,一若全為異教所吸收,不然亦已變為半異教之混合民族矣。 華 得以侵入於猶太人之中。 ,亦不以正義爲念。抵抗異教之事亦復放棄,且因與外國通婚之事甚多,異教遂 先知瑪拿基 (Malachi) 指謫各種惡事,但彼似未能獲得較大之勢力。此時之猶

述此事,且同時叙述<u>猶</u>大人之能如何自衞。彼等爲紀念此事設立一特別之節期舉行 慶祝即所謂 • ép 毎 (三)以斯帖記 年之贖罪日是也(利十六章) 『普琳節』 (Purim) 在波斯朝廷之內,曾有數次排除猶太人之陰謀。以斯帖記乃叙 是也。此外倘有一節,以為自被擴之後始有之者 0

史

十四節 ,二章十至十二節;三章。 詳讀;利十六章;該一章,三章二十一至二十四節;亞八章,瑪一章六至

律

丽

愈加嚴謹

2

雖極微小

而毫不緊要之工作亦不許於安息日為之。

因此種

新有

之規

於是猶太

À

奥

八。其他

使人

成為

邦

人之區

别

,遂因謹守

此

種新有之規律,乃極

爲

朋

顯

0

潔之分。動物中有者視為不潔之物,人或食之者,亦成為不潔之人 不潔之道尙多,然若施行特別之禮 代律 留 居 例,而又遵照以 於巴比倫尼亞猶太人多有能使己身與異教民族隔絕者。彼等嚴守 第三節 以斯拉 西結 預言所訂成之規 ,尼希米及「律法 ,卽可復成淸潔。而第三條誡亦

沁律,此

種規

律所

特別注

重

者

,

乃潔

與不

切

根

بما

古

代 中 有 此 一人名以斯拉 | 報留 居於巴比 (Ezra) 倫 丽 拘 者,乃赴 守 律法之猶太 加路撒冷 人 , ---, 根 聞 據其 其 本國之情 所攜帶之律 形即 過悲慘 法 書 , 以 已 圖 極

整

理

0 非

諸事 之實行之時 至十節,十章 ·。彼終 克與猶太人決議 ,乃遭甚大之反抗 一至十七節) ---事 ,以斯拉之工作至此乃似將成為徒勞無益者 , 即彼等當與異教國之妻室分 離 o 但 至 將 ~ ☆ ☆ 此 決 議 付

此

處所言之

法

,

大致視

為包括

被

勝後而

皆在

所

作之

規

律

所

定之

律

188 尼希米 (Nehemiah)於是來耶路 撒冷 O 彼乃 門第高貴之婚太 人 , 於

斯拉 自私 朝 rp 十章二十八節以 向彼等宣讀 之人與之相 ,膺顯 貴之官職,此 其律 助 , 篴 下 法 可 書 使 時 , 被任 於是由尼希米之領導 人民接受其律 命 爲 **猶太之總督** 法 書矣 , o (尼二章)。 人 仍召所有之人民 民乃應許依 以斯拉 此 律 , 開 法 得 丽 此 波斯 大會 権大 行 ,以 而 王之

律法 後來乃 亦 稱 0 將古來 之爲 合併 上述 摩西 諸 律 律 兩 涯} 大 法 {經 律 與 法之總 其 此 0 新 律 集而 法 合 成之 而 爲 大律 被掳時及 د_ہ o 此 法 集本 兩 关 律 , 遂視之為聖經 法之 總 集 巴比倫 , 皆 根 , 稱 據 之爲 摩 西

丽 特 別善於解释律法之人)則謂 ラ文士」

ép

Ë

が本

地

及

外

國 法

儿

切

猶太

人居

住之處

開 則

始

設立

會堂

っ於

會堂

中誦

蘹

律 此

法

並

解 久

o

岩要:

艡

使

此

侓

爲

猶太

人生

活之規

範

,

必

使

人

民

知

之

0

大概

稻

太

人

後

不

法 』上之規律 僧太人因其服從律法遂得免與外邦人混雜。後來竟產生一黨,此黨非僅 ,且又新立條規 ,以期使猶太人與外邦人之區別,臻其極限

嚴守「律

斯 代 胯 波 型之大先知,以同樣深切之意義發表內心律法之重要也。先知之此種工作,雖似已 之效果。約伯記,約拿書,詩篇三書,可為此事之明顯證據 失敗於文士及法利賽人固未為徒勞無益也。其在猶太人民之虔敬生活中,已收豐富 ,使彼等於心靈中尋求良心上之非成文律法,約與此同時,然而蘇氏因未 係 十章二十八至三十九節 由文士而來,即後來所謂之『法利賽人』(Pharisees),法利賽人即分離者之意。 此處所言之人民大會,舉行於主前四四四年或後數年。蘇格拉底之教訓 詳讀:拉七章一至十節,十章一至十七節,二章,五章一至十三節;八 第四節 約伯記及約拿書 ٥ o 倉 0 希臘人 此黨之 如以色

189

(一)約伯記

論述苦尼問題之人非僅第二以賽亞。約伯

(Job)

記一書,亦討

以

190

之高尚智慧。此書大概作於自巴比倫尼亞歸國之後 並不自以為是能解決此問題而下一確定之答案者,惟憑其信心而將此問題 論虔敬者之何以受苦。著者以極堅決之心,否認一切以苦難爲因罪受罰之說 付諸 5,然彼

神

以為是與約伯記同時 外邦人亦能作 (二)約拿書 詳讀:伯一章,二章,三章二十四至二十六節,四章一至七節,八章三節 神國之人民,此為第二以賽亞之另一基本觀念。約拿書之著作,人 約拿(Jonah)書中之主要內容,即叙述 0

神顧念外邦人之心謂

十七節,二十一章七節,三十七章二十三節,三十九章三十四至三十八節 ,十章一至七節,十六章十九至二十一節,十九章一至六節,二十五至二 四十八章。拿一章,二章一節,十一章,三章,四章。 第五 節 詩篇

詩篇 曹表示如何以各種不同之生活情形,驅使虔敬者之親近上主耶和

华 o

上述之詩中已有數篇論及苦痛與思難之事

,

因之可謂之爲『苦痛之詩』

o

其他

斯 波 代 榯 虔敬之猶太人所珍愛者也へ詩一篇,八十四篇,一百三十七篇 及其 異 生活之教訓與安慰。詩篇不獨爲虔敬之猶太人所尊重,亦爲基督教教會視 神直接交往,及心中之如何真實虔敬,集表述之不同,致使此曹無時不可作爲各種 最可愛之書。此書亦為基督教頌詩之基礎 ,然 神阿 其他則是表明殿中所獻之祭,在主觀之為無價值者,主所求者乃內心之情狀 內有數篇為頌讚摩西書中之律法。錫安山上耶和華之聖殿,及聖殿之敬拜 思及主之良善與其榮耀時 神所 兩者皆驅使虔敬者之親 詩篇全書之情緒 , 憂 要的 《傷痛悔》 祭 , 就是憂傷的 的心你必不輕看 近主則 , 靈 彼乃威謝讚美 一一(詩五 一。虔敬者 + ٥ 一受患難 __ 鶬 詩篇中所述心靈之如何 + 七 時 節 , 則 *-*轉 o 向 主 以求其 為舊約· 切 慕 救 , 與 助 ٠,

貫徹

,爲根本不同之兩種人生

> фŋ

憂

與

樂

0

憂樂之原因

雖或

甚

以 192 交通之福樂。 近之中。蓋與主交通,其價值之較大於世界福樂,為無限量之可言。與主交通之人 同樣之詩有第二十二,三十九,六十九,七十及七十三等篇。諸篇中有表示虔敬之 ,雖無其他一切之事物猶無關重要,故虔敬之人因此能在其苦痛之中而歡呼其與主 七十三篇爲尤著。此詩爲耍看透 人所忍受從不虔敬者而來之逼迫者。亦有表示與論耶和華僕人之歌相符合者 諸篇中有論及與約伯記中同樣之問題者。『神何以讓正義之人受苦?』此以第 神之妙策,乃發現虔敬者之福樂,即在乎與主親

所解答者。 十二,五十一,一百零二,一百三十等篇,諸篇中皆載為求赦罪而發之心靈所廢。 詩篇中有者以爲苦痛係因受苦者自己之罪而來。故以悔罪之詩爲尤著,如第三 此處對於虔敬者受苦問題所下之解答,乃全部舊約中最深奧而超過約伯記中之 『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詩七十三篇二十五節)。 代 時 斯

百十八諸篇是也

偉大。受主救助之人必滿懷感謝之心而歌頌主。此類威思詩如:第十八、三十、一

於威恩詩中所表現者為更強,此項詩篇謂苦難之大僅足以顯明,

神救助之恩更爲

波

生命之凋殘,亦視爲世人犯罪之結果,如第九十篇卽言此事 詩之描寫最深切之苦惱者,其結尾皆為感謝而信賴主之救助,感謝主之心,尤 因為我知道我的過犯,我的罪常在我面前。(詩五十一篇一 也 至三節)。

我的罪孽洗除净盡,並潔除我的罪

0

神啊,求你按你的慈爱憐恤我,按你豐盛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求你將

193 不可動搖之信賴,如:第十六、二十三、四十六、九十一、一百二十一、諸篇是也。 如;第八、一十九、四十七、九十六、一百零三、一百三十九、一百四十八、諸 神之榮耀與慈善,在以色列人之敬拜時即頌揚之,且詩篇中有許多此類之詩歌 凡屢次經驗主救其出苦難之人,亦必堅信主日後之救助。許多詩篇亦表明此項

籍是

也

o

此項詩歌之起首,

常為歌唱者催促自己或其人民以榮耀

鰰

,

随

後

卽

頌 揚

篇全集共分五卷

ر <u>-</u>

與摩西五經

互相

中應也

0

以

耶 和 华之美德與功績 , 如 ·第一百零三篇之首數節是也

另有一 類之詩

於朝

拜耶路

o 尙

有

類

爲 撒冷之大節期 三王詩 **談論中有數篇係作於猶大國滅亡之前** ,即人民表示敬重其王之詩,如:第二十、二十一、四 時 , 由 ,卽此謂『朝拜之詩』或『上行之詩』者,此類之詩按律 人 民成羣唱之,即第一百二十到一百三十四篇是也 ,但大多數為被據巴比倫以後之作品 十五等篇

七十三、一百零三、一百十八、一百二十六、一百三十、一百三十七等篇 第六節 撒馬利亞人

詳讀:詩二、十八、二十二、二十三、三十二、三十九、五十一

、六十九

太人所拒絕。假使彼等與之合作,則猶太人數目過少,實不足以保其以色別之特 自被據而歸之猶太 人 , 於開始建造聖殿之時 ,撒馬利亞人欲效勞 相 助 , 然為

//

馬利亞· 之妻室而逃避者爲尤著。由 概不認之為聖經歷史之來源 以致尼希米修築耶路撒冷之城牆,遭受許多困難 兩 民族間之仇恨遂生,而永無止息,撒馬利亞人設盡種種計謀,力圖為害猶太人 不得志之猶太人亦逃避於撒馬利亞,而以尼希米時之祭司, 人亦於別事仿效猶太人之所為。但彼等除摩西五經之外,其他舊約 此罪逃亡者之領導,遂有一般建造於基利心山 0 因不 願離棄其異邦 之上

中之書卷

。臘

料也 ※記中。二書之作,大概係根據以斯拉及尼希米之自述,然官場之文件當亦為其材 **婚太人歸國後之宗教情** 猶太人自巴比倫歸國之情形及以斯拉與尼希米之工作,皆載於以斯拉記 形 , 亦可於哈該書,撒加利亞書,瑪拉基書,詩篇中 與尼希 ,

195 第九章 希臘及羅馬時代(主前三三二年至主後七十年)

及摩西五經內較後訂成之律法中得之。

昔

日之比

,

不僅

爲

希臘

人所管理,亦

為希臘文化

所

統

治

o

0

但此二大

邦

已皆

, __

為敍利

亞

o

稻

而

亦

有

猶太

o

亞

力

|臘

於繁

0

臘

其

第 節 亞力 山 大及埃及統治下之婚

人 經 此二邦數 死後 歪 , 力 爲 Щ 次戰爭之後,初為埃及之附庸 彼 大 於主 所 克服之非亞 前 三三三年戰 |兩洲諸國遂分爲二大邦: | 爲埃及 膀波斯王之後,次 ,機為敍利 太人 八年克服: 亞之潘屬 他 處

人分居 堊 力 於 山 被 大 征 非 服之國 僅 侔 大之得勝 ,那路撒 冷附 者 , 亦欲廣布 近之數城 希臘文 ,幾完全成為希臘 化於 切被征服 人之城 之人 0 此 民 者 時 |希

稻

於加 人之居住 利 利 一於國 者 , 加 外 者多 利 利 古以色列 於國 內, 之地 居於 也 巴比倫、敍利 。埃及國內,所有猶太 亞 • 及小亞網 人之居留 亚 者 甚 多; 地 甚 而 多 亦 , 尤以 有 居

時諸書皆為本國人所承認為聖經矣 文遂成為彼等之方言。彼等始則譯 都 亞力山大 八城爲最 此 靴 隆西 **婚太人**, o 此次之 **{五經** 翻譯 **外而** 外之 ,繼又譯舊約 , ep っ 忘 所謂 Ŀ Ħ. = 其 七十譯士本」(Sept 祖國之語 (他之 書為 言文字 希臘 ; |希 文

事業亦極其冷淡。總之權勢高貴之祭司,已失去其關於人民宗教事業及國家事業之 家者當之。此法行之頗久,故此時期中祭司之政治權勢有加無已。但祭司對於宗教 時期中所設立 ,大祭司爲公會之主席,公會中其他之職員,係以生長於祭司貴

民族所知矣。

猶太人於埃及統治下之百年間,頗有其自由。行使猶太政權之 公會」,

或係此

育之

者,按之古來遺傳,係猶太之七十文人所譯,遂使猶太人之宗教,為外邦

覺悟。而彼等反受希臘文化之吸引,希臘文化自亞力山大死後,亦繼續其勝利之進

197 所吸收 之宗教,幾湮沒於希臘文化之中,亦如古昔以色列之宗教幾為迦南文化之巴力敬拜 步而將廣布於全世界。希臘人之生活方法,亦甚引起許多猶大人之愛慕,而猶太人 人與外邦人之間,劃一嚴厲之界限,猶太人乃依此以力圖不受希臘文化勢力之沾染 然而希臘文化固非一 也 切猶太人之所歡迎也。前述以斯拉忠信之門徒,欲於猶太

列 色 以 歷

書亞記, 士師記 此新編之大集本 合訂,惟但以理書此 彼等較之從前,更加熱心研究以色列之歷史,且蒐集與此歷史有關之著作:即約 即謂之「先知書」。 ,撒母耳上下記,及列王上下紀諸書。彼等亦將諸書與先知之著作 時尚 未有。彼等因此遂得視為與廉西五經相等之第二大集本

此則 , 亦 卽 在大 或因以爲諸書皆由先 國 內各黨派互相爭致之原因 亞力山大死後 ,不安寧之時代中,巴勒斯坦 九知新寫

o

曲

是上述關於歷史之諸書亦稱為『

先知曹』

o

彼等之能藉詩歌以發洩其抑鬱與渴望。誠為彼等之安慰也 其目前所受之損失。詩篇

敍利亞統治下之猶大人

之建立。

此國一

經降臨

,

即將賠補

讃之書。

彼等尤愛閱讀關於敍述以色列將來福利之處並

,此

時先知之著作乃成為猶太人中之虔敬者所

好

切望彌賽亞之降臨及

其國

度

中或亦有作於

此 時者 即為其四

鄰強國互相爭奪之

點

猶太人自歸敍利亞統治之後 ,初亦大有自由 , 佴

一)宗教之逼迫及但以理書

將國

的尊榮給他」

彼自高自大,出言攻擊萬神之神,彼必得其滅亡之結局

m

無

人教

此 未久即生變 安 提阿庫以比反思 (Antiochus Epiphanes) 辱賣大祭司之職, 化 随 後 , 卽 力圖

神丟斯 八 根 (年之事 本除滅猶太之宗教守安息,行割禮 (Zeus)之廟。國中數處設立祭壇,強迫人民向異邦諸神 也 ,皆以死刑禁之,耶路撒冷之聖殿則改 獻祭。 此 主 爲 前 希臘 二六

此 書即但以理 此書敍述虔敬之猶太人但以理及其友人於被虜巴比倫之時, (Daniel) 書,其目的在鼓勵彼等忍耐堅持 o' 如何不

廟

種

種

逼迫

害,

節), 堅信 酮 腄 塵 其祖先之宗教,因得豐足之報償,而逼迫彼等之人則受嚴厲之刑罰 此書亦指明虔敬之人即今亦毋須喪膽,蓋彌賽亞之國,不久亦將 埃者必有多人復活而得永生 〈但十三章一至三節)。然彼卑鄙之人「 :(但三章六 建立 ٨ , 未曾 且

助之

章二十一節,三十六節,四十五節)

,以及2

Ä

刻 歷

極

為

重

要

也

o

o

H

由

此

丽

٨

以

/為若虔

,

不

願

否 犤

難而 % 人

以 色 敬之但 之虔敬者當共享彌賽亞 認彼等之宗教矣 民以爲似若但以理 怕,蓋死後必復活 ()(但十一: 但以理書之作,視為在安提阿庫以比反思將死之前。作者之寫是書 以理 1 猶在 , 彼必對 已由死復活而為彼等之先知者。 也 ó 虔敬之人因有 之榮華,皆各是預言於此書之中。 人民作 如 此之交談,此在猶太亦非奇異之寫法 此種 預言 ,遂得鼓 。安提阿庫之刧數 此書滿有能力及靈感 勵 虔敬之人毋須 m 寧受一 切苦 痛 為殉 o , ,

史 反叛 加 0 此 仇 神 視 國 爲以宗教眼 , 時 興 o 瑪喀比 迨 有 世 般利 國視 至 時 亞兵士數人欲強逼 為自 期 光觀察世界歷史之始,後世之書多有之,新約之啓示錄 爲極大之兩 成熟之後 由之戰 強國 , 世國 安提阿庫以比 , 一小邑之居民向 必為 而 不 能並 鰰 反思之各種 所滅 存 者 , o 风異邦神 然後 世 國之於道德 逼迫 獻祭 神 ź 乃建立其自己之國 | 未久即 , 竟有 日形 行 變 **猶太人** 壞 卽 起猶太人之 其 , 於神

出

丽

勝 獻祭,其時一老祭司瑪他提亞 受之沾污,乃克洗除净盡,且設特別節期紀念此舉,卽所謂 利 此級利亞之官長。彼乃偕其數子逃往山地而開始其爭自由之戰鬪 後,終克恢復耶路撒冷之聖殿 僅數年之後 瑪他提亞旋卒,其子猶大瑪喀比 ,猶太人遂得完全之宗教自由 (Mattathias) 來至祭壇之前刺殺其背教之同胞 ,此主前 (Judas Maccabeus) 繼之作戰,經數次 一六五年之事也。聖殿前 ,惟瑪喀比人及其黨徒仍繼續努 「修殿節 <u>_</u> 曲 也 敬

拜

偶

像而

壯 烈之

並

精讀: 從書三章,六章,十一章二十一至四十五節

也

比人之能力甚強而敍利亞國勢已漸次衰弱。此乃猶太人之獨立,主前一四二年之事

務期使猶太國得以完全脫離

發利亞之轄制。此亦於數十年後已達到其

目的

,蓋瑪喀

力

猶太人以嚴守律法上之字句為得救之唯一 第三節 **猶太人獨立** 時 期 方法者,有許多未曾加入為求宗教自

由

丽

有之

戰

律

,

惟

獨

拒

絕

向偶像

獻祭

,

因之俯首受死

,

絕

無

抵

抗

o

叉

有

IJ

斯

拉

忠

賓

職

原

應

出

戰

此

在

以斯

~

書

` 約伯

記

•

`

()

`

傳道

書 }路

•

• 哀歌

. **(但以**

{理

書

٠.

是

111

ò

虔敬之人

別

泗

苦耐 詩篇

勞

,

強使

各

種

活之情

形

合乎

律

法所

规

定

Ž

程

式

,

而

以

法

典

先

知

書

之

中

2.

_

記

錄

<u>_</u>

所

集

飹

{得記

•

}歷代

{志

上下

•

以斯

紐

書

ń

}尼

}希

}米

律

法

物

利賽

入

為首

O

前 ·特

Ë

論

及彼等以摩西五

經

4 生

之律

法

猶

為不足

,

叉從

iffi

新

添

許

多

拘

板之

以 彼等 傳之於 皆酷 線 之黨徒 未 , 好之 增 埬 崇 拒 法 他 多 其 教 絕 威 利 逼 叄 ٨ o 因 力 迫之 賽 族 加 , 此 入 爲 者 曾 , 之間 結果 政 有 反 夙 , 第三 П 治 使 劬 瑪喀比 彼 途 將 獨立之戰 , 一次聖 等 適 生 政 公治之威! 畄 對 奥 激 於 書之彙集謂之「記 逼 人 烈之 迫 律 爭 切 者 權 宗教 o 異 仇 瑪 原 奥 邦之事 喀 視 此 上之 有之用意 大 比 , 拘守 自由 祭司之職 人 ·物皆厭 亦 錄 律 為 相 , 其 , 反 法 在 列 惡之 黨之 權 本 此 0 ス 希臘 族篡 倂 目 (舊約之 , 稱 丽 的 為法 ifii 取 文化 爲 逩 大祭司 對 ---到 利 內 Mi 於 之後 不 僅 賽 自 , ---丽 切 對 自 稱 之 , 於猶 職 彼 不 阅 此 為王 等 時 在 6 , 刘 太 始 此 卽 0 《虔敬之 之事 因 退

多

爲注意耳

大致彼等對於宗教小事業,無甚多之威情,惟於政治上之問題

,因『律法』上未曾言及之。然而於別項事

撒

都該

人不

得不

將其權

力之大

部

分譲與

法

利

賽

入

ò

因法

利

賽

入

有虔誠之聲

, 支配極守法律

之人

因因

此

彼等得以加入

為撒都該

人所主管之公會

被殺

命其 不信復活與來生 惟不欲超越之而 為大衛及所羅門時有名之祭司撒督 權勢甚大之祭司黨

作嚴厲之區分。

代時馬羅及臘希

男立

規條

0

彼等以爲古來之律法

已極爲煩難。彼等亦可謂之守舊

上,彼等並

不與

外

邦人

则

,而不肯於是日作工

以防守其

城

泚

也

O

٠,

自此以

後

即謂之撒都該

人;

其所以

有此稱

號者

,

盖

彼

等自

脈

相

傳

之後

育;此黨之人堅持写

律

法

<u>__</u>

色列

人。

彼等之影響所及可以一

事證

明之:

那路撒

冷數次於

安息日 人自

被 掠

>

丽

虔

曲

丽

末得遵守彼等之規律

者

亦爲彼等所

分

離

ø

法利

賽

以爲是僅有

之與以

種之原

規

律

,

此

尤以安息日之誠命爲最

0

然彼等不

僅以

It

與

外

邦

٨

隔

絕

,

飹

同

國之

Λ

因

以

而漸漸爲此會中重要之分子。

處,求其援助,使彼等可以脫離此兩瑪喀比王子之羈絆,龐培大喜,遂利用此良機 , 间 求助於羅馬之將軍龐培(Pompey)。另有為法利賽人所支配之人民使者至龐培 瑪喀比族自行殄波 彼等圖以殺害同胞親屬之法而登王位,末後兩敵對之兄弟

而統轄猶太,此主前六三年之事也。

第四節 羅馬統治下之婚太人

之舊敵,會於耶路撒冷傾覆之後,表示其滿心之仇恨,諸王中之最著名者為大希律 於猶太人並無任何實在之重要,諸王不僅為外國人,且為以東人。以東原為以色列 羅馬之治理猶太人或問接以王或直接以巡撫,行使其權勢。此種不同之點,對

(Herod the Great) 而諸巡撫中之最著名滑則為本丟彼拉多 (Pontius Pilate),二

人皆知名於新約上。

希律乃一聰明而有權勢之人,但亦殘暴而虛偽,彼因娶一瑪略比之公主,遂得

羅馬

所任

命治理婚太之巡撫,

大致皆爲忍心害理

,

枉法貪賊之人。人民懷

恨不

|馬

將軍泰塔斯

(Titus)

所克服

0 羅馬

軍兵

大肆屠叔

羅馬 各種 略比 鞏 而華 固 之方 λ 美之聖殿 其 , o ģp 初 法 希律 時 未 例 خ 傷害 随意 也 穩之王位 ,金壁輝煌 0 彼雖 1 个 任 発權 有 人之宗教情緒 0 勢高 惟以 其 ,雲石燦爛 利 國利 貴之祭司 後 彼不 民之舉 僅殺 彼 ,然終未能掩飾其 , 且將 於耶路撒冷聖殿之大門上 ,然仍為 此公主及其所 公會之一切重大職權 人所 生之衆 過 恨 也 者 0 , 子 gp 빓 , 剜 且 此 置 奪 復 0 金鷹以 彼 殆 殺 害 雖 盡 新

0

彼以

切

瑪

誇

烟

建

大

平 賴 和華得以救全其聖殿城池及其百姓。彼等因不 已會賜一較好之敷恩,且警誡之不可違棄 其 被 , 屢起 刑 遵守律法之功勞,而忽略 罰之來 變動 , , 將在 卒至發生極大之叛變。猶太人具捨死之勇敢作最後之奮闘 眉 睫 o 耶 那和 路 撒 冷 華 所賜之恩賜及警誡 於主後七十 · 惟彼等僅 朗 车 鄉 為羅 和 依 華 , 務 期間



此

律

法

也,

是猶

如

二不可

見之牆垣

,使其不

至於

(與他民

族混

雜

0

而閉彼等於基督教之門外者

亦

位 使 學殿全城 畫成灰燼矣

使之能忍受耶路撒冷之滅亡。雖猶太 及法利賽人與文士之工作,已使 是|那 路撒冷已遭第二次之毀壞 律 法 ,惟猶太人民固未 人今猶散居於全 成為統治之權能 世界 因此而散亡也。 0 此 律 ,然律法之能範 法已予婚太 敍利亞 八以 圍 之逼 彼等 力量 迫

史 繁瑣 則 為義亦以 必使猶太人成為全世界之主治者 切之情 假使 ,率成 此 形 爲 爲 मा 人肯聽其 , 當爲不 要求 種不堪忍受之外貌 大先 神質現其 同矣 知所 o 然不 所 應 律介。因遵行 許 。此則皆因彼等祇知權勢之爲榮,而 應許之彌賽亞國,蓋彼等以為彌賽亞 此之務, 關 於 反使彼等所 **神之默示** 此 等律介,彼等逐 , 加於 並 用內心之律 律 法之種 议為 種 法 不 國 規 而 知 神 餱 訂 必以之 服 新約 經 , 日 粉之 降 獉 臨

爲貴

也

中

·此時斯之宗教情形,吾人由此時期所寫成之各書而

知

o

法;一 約翰 , 以上所敍述之政治歷史 施洗約翰不能與之也。彼之天職,乃破壞而非建造,彼蓋預備道路之人也 因彼等之不潔與之施洗。惟將要來之新精神 由 此 則收束於基督之福音 此 新 洗 精神 觀之,以色列之歷 約翰曾警告彼等,並指示彼等之所謂聖潔純為自欺之語,故須悔罪 歷史之來源 將與耶穌基督 , 一史,一則收束於其屬外貌之規條, ,卽爲使 而來,然新來者必不為舊有者所歡迎 皆由約瑟福斯之著逃與 人類得作自由之能 即將要代替法利賽拘泥律法之精神 瑪略比上下二書而 迈 卽 今 循格 框 缩 太 人 也 知 o **稻太** 改過

律

舊約

中其餘諸書則總名之爲『記錄』。

}紀

第三卷 附錄

第一 章 **舊約諸書之總論**

前先知書與後先知書。『前先知書』為:約書亞記、士師記、撒母耳記上下、列王 經即: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申命記。「先知書」又分為 上下。「後先知書」為:以賽亞書、耶利米書、以西結書、及十二小先知書 **猶太人分其聖書為三類:即『律法』、『先知書』、『記錄』。『律法』為摩西五**

兩類

,

ÉD

MHT. 2内容:為敍述世界之創造,人類之墮落 律法

3

洪水之爲災,及人類之分散

於全世界;隨後卽繼之以以色列人諸祖先之故事 0

出埃及記敍述耶和華之如何救以色列人出埃及,乃於西乃山賜給律法之事 0 鸖

中記 載『十誠』及後世之律法 0

利未記完全記載律法,其中多係敬拜之規則,且大都為後世所制

被 計 算

及彼等如何自西乃山機續飄流往迦南之地

ō

神之律法。上述諸書中之律

法,有許多係重逃於此書者,不過其敍述之法已多少變更而已

『律法』亦稱『摩西五經』

及尼希米之後數十年,始蒐集之而爲一,約在主前四百年時。惟其內容多出自摩西 ,係由數種最初之原本及律法之彙集而成,至以斯拉

時代,以之為中心而漸蒐輯其他之材料,至此舊完竣之時,遂得現有之形式。

前先知書

(二) 先知書

約書亞記敍述以色列人如何由約書亞之領導克服迦南地

,並分其地與各支派

法師

会述士師時代之情形及其與四鄰民族之戰鬪

,又敍述以色列人之如何

棄耶和華並

事奉別

鰰 o

後母 **茶料** 上下記載撒母耳、掃羅、大衛之歷史。

列王記上下初述所羅門朝之情形,後述以色列王國及猶大王國之歷史 約費亞記,士師記,撒母耳記 上下諸書,其著作之時代,較之書中所敍述之時

之記載,自大衞時起,已較爲普通。蓋自此時起 代後數百年。列王紀上下之作,必在耶路撒冷滅亡之後。然諸書皆根據古代之傳 活中最重要之事蹟。此類之記載常於列王紀中提及之。 與原有之記載 ,而此種記載之寫成,又與書中所敍述之事蹟,大約同時 ,朝庭皆用史官記錄諸王及人民生 o 閼 於

此 類

聞

錄

上 述之各史書, 後先知書 皆算為先知書大概以諸 書之著作者皆為先知 也 0

以賽亞書 先知以養亞於猶大王國開始其先知之工作,在以色列王國傾覆前數 之事

劬 可 解

相

關

73

繭

人

間

種

純粹 然根

屬靈

性及個

|人之關|

係

,

耶

利

米乃先知中之

殉

難

不

散之新約

, 此

約係

純

據於

耶

和

華

永久之愛而

成

0

此

約不

得與

任何

外

表

緕

其工作直

至婚太傾

覆之後。彼宣布耶路撒冷之滅亡,

但

亦謂耶和華

將與

人民

訂立

數十

年

,

丽

繼

那利

**

書

先知

耶利米之出現而為先知,係在猶大王國傾發之前

總之書諸約舊 二以賽亞 彌賽亞 之僕人」 求 亦用以指 立一永久之國 漷 以賽亞 ÁΠ 華 , 邓 傳耶和華之信息於外邦人, 之助 o 穌基督,其描 特別之個人,其 此 書之後半部係 先知 , , īfi 而不 應許婚太 其 國 乞世人之援 中 寫之明 必以正義治理 八人得以 先知於巴比倫所 人將為其 蹞 0 叉 早出巴比倫歸囘 ,在全部舊約中以 丽 人民之過犯受苦受死。舊約 預言 使 北 其同得將來之救 一和 人民 作 平之君 و٠ 其姓名未得 本. Ŧ, 國 此處為最 o 以色列 M 謂 丽 0 此 此 知 Ŧ. 民將 將登 上 **,**因 耶 Di 和華 預言將要來之 亦 此常 大衞之位 加 之僕人』 稱之為 =TIS.

和

棒

第

+

牟

彼

宣布

耶

和

華

可

, 畏之權

能

及其

崇高

之威嚴

П

要

求

國

入

於一

刨

困苦之時

,

独 觗

者

|阿之前

彼謂因人民中富足而有權勢者之殘害貧窮弱小之人,故正義之神

}阿 **隆司** ,

書

先知

阿 摩司

為著書先知之第

人

,

其

出現於以色列

 Ξ

國

,

略

西

那

和 在|何

華

0

此

類之預

言視

為屬於被據以後之時

代 0

{約

{珥

*

先知約珥喚起人民懺

悔 謂

人 民

岩轉

向耶

和 華 ,

彼必將其靈澆

灌

彼

其

己之

在

彼

附 錄 以西 歸 耶 以前之先知中 賁 還 和 • 以西結 何西阿 亦注重宗教領袖對於人 本 華 結之言論已有決定其全局之重要。 國 因人民之罪 審 書 ,未有如彼者 先知何| 先知以西結乃一被俘至巴比倫之猶太人。彼力言個人祇負其 ,將 西阿 使彼 等被 民所負之責,因此以西結遂為人民靈性上之導師 於以色列王國傾覆之前數十年,始出現於其國 。且於婚太人自巴比倫歸國後對於敬拜 以勝去國 o 但 耶 和華對於人民被擴之後再 加以整理之時 施慈愛准 0 彼宣布 ,

論巴比倫

西番雅書

先知西番雅,耶利米之同時人也

,

述耶和華憤怒之日所

有之恐怖

0

哈該書與撒加利亞書

先知哈該及撒加利亞皆勸勵自巴比倫歸來之猶太人,重

修

耶路撒冷聖

殿

之書諸約舊 耶和 於其他之民族也 **曾予以色列人以殘酷之蹂躏** 彌沙寶 約拿書 華 俄巴底亞書 那鸠書與哈巴谷書 特 別之民,亦不能有所補益。蓋耶和華乃普世之神, 先知彌迦之預言與以賽亞之預言同時,且與之相似 先知約拿敍逃耶和華之顧念外邦人,此審作於猶大王國傾覆之後 o 先知俄巴底亞宣告以東民族之滅亡,蓋彼等於猶大王國領發之時 先知那鴻預言尼尼徹之傾覆;先知哈巴谷則以同樣之預言 而所謂選民者決非較優 以 色列

將

使彼等遭遇滅亡之禍

0 此

種

刑罰

不可以祭祀或炫耀之敬拜而免除

郭

人為

獨拉基

書

先知瑪拉基痛斥國人宗教之冷淡,道德之衰微

0

錄

書中特別注重一切關於聖殿及敬拜之事。此書之作,視為在亞力山大之後

記錄先知之默示,約自八世紀之中葉,始成爲常例

Q

歷代志上下二書敍述以色列之歷史,起於上古之時,直至猶大王國領覆之際 路得記之內容,係敍述大衞祖先之事,但此書著作之時,視爲在舊約時代之末 以上各先知書之蒐輯而 紀錄 成一 類 ,觀 爲約在主前三百 年時 o

歷代志之人 尤多述以斯拉及尼希米力圖整理耶路撒冷之情形。通常以為此二書之作者 以斯拉記及尼希米記皆歷代志之續編,兩書皆敍述猶太人自巴比倫歸後之事, ,即爲著

以新帖記敍述猶太人如何在波斯朝庭之內能自防衞,以抵抗敵國之陰謀,且為

之綱

領為

「敬畏耶和

華是

智識

的

開端」書中之內容非出自一時代之材料

,有者

或

。全書

自

所羅門之時

然而

詩篇

督教教會之內,亦視

紀

念此事之故,遂有普琳節

(The

Purim-festival)之設立

,此書之作視

為在彙

切以苦難

為因

記 錄 <u>_</u> 之前

}約 伯記 討論虔敬者何以受苦之問題。著者以極堅決之心,否認一 **深久** o

罪受罰之說。此書之作,視為在猶太人自巴比倫歸國之後 0

作;

基

者之生活,故無論何人皆可由此書獲得教訓與安慰 然其大部分則視為作於被據於巴比倫之後。詩篇不僅對於猶太人極為重要,即在 雖詩篇中有者爲大衞所作;有者爲猶大王國傾獲以前其他之作者所 為舊約上最著名而最可愛之書。書中以各種不同眼光描寫虔敬

以全書論之其完成已在被據巴比倫之後

統言以宗教之思想為基礎惟其主要之內容為幾類關於生活上之實用規則

(傳道書之內容亦為處世為人之至理名言,但皆為較憂鬱之言辭而已。 著者特別

附

注重生命之虚空,故於本魯之首節曰『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 則 視為在被據巴比倫之後。 **雅歌內記載許多愛情與婚姻之詩歌,諸歌中有者或為極古,但蒐集之而爲一皆** ,此掛視為極

錄 教,而獲得豐盛之報償,然而其敵人則受極嚴厲之懲罰。此書之作,視爲在 王安提阿庫以比反思之時,全書之目的在鼓勵受此時逼迫之猶太人 但以理書記述虔敬之但以理及其友人,如何因不顧各種之逼迫堅守其祖先之宗 o 位敍利亞

後不久,相傳謂耶利米為此書之作者,通常已知其為不足信

哀歌敍述猶大王國傾覆時耶路撒冷之慘狀。此書之作,視為在耶路撒冷滅亡之

倂於先知曹之類,平常以為記錄之被承認為聖書;約在主前一百年之時。惟被承認 為聖書之後,對於諸書之價值,猶有各種之論關,如雅歌、傳道書、及以斯帖書等 『先知書』編輯為一類之時,一切之『記錄』尚未有,不然,但以理書應歸 記

歷代志上

是也。

理察なる。 学文聖經所包涵舊約上之書 学文聖經所包涵舊約上之書

,僅猶太人及基督徒所公認為聖經而以之置入於其

全部聖經或『經典』(Canon)之中者。

民數記

傳道

聖書中有者不僅包涵各正典之書 第三章 以西結 以賽亞 但以理 那利 米哀歌 {米 書 書 書 書

}約拿

書

不經之書

養加 書

瑪拉基

書

書

, 亦另有 類其他之書

,

謂之『不

·經之書

哈該書 撒加利亞 西番雅 書

阿摩司

迎底

約珥書

哈巴

容

書

{阿

洲海

書

書

人所知之意。居於亞力山大城之猶太人 否認之。 其他之書有同 等之價值 , 但 新教 /,亦視 此 等書

為正典;但居於巴勒斯坦之猶太

入則

(Apocrypha)

,即隱藏或不為

,然彼猶視之為有益而 教會則 河閱讀 否認

之。

馬丁路得未會承認此

不經之書」有正典之價值

羅馬教會承認此不經之書與舊約

中

希伯來文字原來僅有子音

用

亞蘭文也

喀比書為研究瑪喀比時代極有價值之材料。 」有『智慧 ~~~~拉

不經之書中

書

<u>__</u> , -

L

(Sirach)

『瑪喀比上

下

等書

<u>_</u>

o 瑪

第四章 舊約諸書之原文

(一) 文字

巴比倫歸國後,有一與希伯來文相接近之語言,開始進入於猶太人中,此 **"在約之大部分係以希伯來文寫成,即閃族語,此種語言乃以色列人之國語** 印亚蘭文 ,自

, 猶太人對於此兩種語言皆漸漸爛熟, 著書之人, 因此可任用一種或兼用之。在以

<u>浙拉記及尼希米記二書中,有幾章係以希伯來文寫成者,其他諸章則係亞關文,末</u> 後希伯來文被排斥於日用之外,基督時普通人民無有通希伯來文者,蓋其時彼等僅

, 讀者須自己由文中 查出其母 音 為何 o 此 種 子音之原

文後來

(主後第六世紀至第十一世紀)曾墳以母晉及重讀符號,此則使讀其原文者

0

較易於明了其意義也

原本

讀者慣於己之抄本中稍加任意之註明及删改 意之危險 切抄騰及猶太神學之標準。彼等終得此 。猶太之文士感覺此種困難乃着手而求一可歸劃一之原本而保

,

由是古來之原文,

遂有失掉其本

來

因

体存之,

此

附

本謂之瑪瑣拉 各博物館及圖書館所藏之抄本皆出自 (Massora) 本

斥 。

原

錄

完全成爲一

定

o

原文之加母音及其他符號以便易於閱讀

, 則

自第六世紀始

O

此

模範

種

原本,且其詞意在主後數百

年間

幾

Ê

; ~

、瑪瑣拉

卽遺傳之意

,

, 乃漸將

其

(他諸本

虚

行

排

此

原本

o

其保存最古之此類完全舊約

杪

本

爲

詞

乃第十一世 紀 者 ,今尚存於列寧格勒 即聖彼得堡 0

瑪瑣拉本雖有 其種種之優點,然極不完備之處甚多,且有其不能轉譯之處

が放

221

以 之希伯來文手寫本猶古一千年之譜,最古之『七十十』手寫本乃主後第四世紀者 為古。此類譯本之最著者為希臘文之『七十士』譯本,此本較之現今尚存而為最古 為羅馬教會之法定聖經 另有一重要譯本卽拉丁文譯本,此譯本約在主後四百年自希伯來文譯成 七十十二譯本外,另有三種希臘文譯本及一 ó

來文之外,而以古代之各聖書譯本為最好之輔助,此種古譯本之原文,較瑪瑣拉本

研究舊約之學者須用批評之方法,而訂一較良之本。此種工作,除須完全通晓淆伯

出埃及 馬理遜 (Robert Morrison) 之漢譯聖經,係完成於主後一八一 第五章 以色列歷史年表 主前約一四〇〇或一二〇〇年 九年

種敍利亞文譯本

い、且認

o

掃羅、大衛・

及所羅門治下之統一王國

約一〇〇〇至九〇〇年

約自九〇〇年

亞述稱雄

北以色列國傾覆

北以色列王國

約九〇〇至七二二年

約八六〇年

耶戶進貢於亞述 亞哈及以利亞

婚大王國

約西亞之改革

亞述傾覆

錄

被擴留居巴比倫

受治於波斯

重修聖殿完成

猶大王國傾覆

西拿基立進逼耶路撒冷

約九〇〇至五八六年

七二二年 八四二年

七〇一年

約六二二年

約六〇六年

五八六至五三九年 五八六年

五一六年

五三八至三三二年

希臘時代 婚太人受治敍利亞 **婚太人受治埃及** 以斯拉宣讀律法

瑪略比時代

婚太人成為獨立民族 **猶大瑪略比克復耶路撒冷聖殿**

受治於羅馬

提多滅耶路撒冷

安提阿庫以比反思謀除滅耶和華宗教

三三二至一六八年 約四四四 年

三〇一至二〇四年

一九八至一六八年 一六八年

六八至六三年 一六五年

一四二年

主後七〇年 自六三年

▲版權所有₩	印刷 者 上海競新印書館	發行者 廣學 全 上海博物院路十九號	譯 述 者 張 運 籌	編纂者羅育德	郵費另加	每册定價大洋四角	以色列宗教進化史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八月出版
--------	--------------	-----------------------------	-------------	--------	------	----------	----------	--------------

THE RELIGIOUS DEVELOPMENT IN THE HISTORY OF ISRAEL

Compiled by
R. NATHORST
Translated by
CHANG YUN CHOW

Price: 40 cents

Postage Extra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19 Museum Road

SHANGHAI

1933

